



LEICA D-LUX 7

使用说明

All new
Leica Fotos
functions

OK

查找您需要的信息

在本使用说明书中，可以在以下页面查找您需要的信息。

“ 目录 ”	4
功能名称列表	9
按钮和转盘列表	16
从画面及图标的列表中检索	264
“ 信息显示 ”	270
“ 菜单列表 ”	166
“ 故障排除 ”	272

有关如何使用这些说明的详情，请参阅下一页。

如何使用本手册

关于适用的模式的指示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图标指示适用于功能的模式。


- 黑色图标：适用的模式
- 灰色图标：不可用的模式


■关于文本中的符号

MENU： 表示按 [MENU/SET] 按钮可以设置菜单。

Wi-Fi： 表示可以通过按 [Wi-Fi] 按钮进行 Wi-Fi 设置。

[AE/AF]、[DISP]、[▶] 等表示所分别标示的按钮。





： 巧妙使用的提示和拍摄的要点。

： 无法使用特定功能的情况。

(→00) 指示参考页面。

在本操作说明中，按如下方式描述菜单项的设置步骤：

MENU →  [拍摄] → [质量] → []

- 本使用说明中使用下列符号来表示光标按钮的上、下、左、右操作：///。

目录

查找您需要的信息.....	2
如何使用本手册.....	3
按功能的目录.....	9

1. 使用之前

相机的注意事项.....	12
附件.....	14
可选件.....	15
主要部件的名称及功能.....	16

2. 开始使用 / 基本操作

安装镜头盖 / 肩带.....	18
给电池充电.....	20
• 插入电池.....	21
• 充电.....	22
• 大约工作时间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25
插入及取出记忆卡.....	26
记忆卡信息.....	27
• 格式化记忆卡（初始化）.....	28
• 大约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	29
设置日期 / 时间（时钟设置）.....	31
基本操作.....	33
• 拍摄优质图像的技巧.....	33
• 使用取景器.....	34
• 变焦（改变镜头焦距）.....	35
• 拍摄.....	36
• 录制动态影像.....	37
• 选择拍摄模式.....	37
• 控制转盘.....	39
• 光标按钮 / [MENU/SET] 按钮.....	39
• [DISP] 按钮.....	39
• 触摸屏（触摸操作）.....	42
• 使用触摸功能拍摄.....	43
设置菜单项.....	45
快速菜单.....	47
• 自定义快速菜单设置.....	48
将常用功能分配到按钮（功能按钮）.....	49

使用控制环更改设置	53
• 更改分配给控制环的功能	54
输入文字	55
3. 拍摄模式	
快照模式	56
• [快照模式] 菜单	59
• 使用自定义色彩、失焦控制和亮度设置拍摄图像	60
程序 AE 模式	61
通过指定光圈 / 快门速度进行拍摄	63
• 确认光圈效果和快门速度效果（预览模式）	69
登录您喜欢的设置（自定义设置）	70
• 登录个人菜单设置（登录自定义设置）	70
• 调出一组登录的自定义设置	70
4. 对焦、曝光补偿和色调设置	
自动调整焦点	72
• 设置对焦模式（AFS/AFF/AFC）	74
• 设置自动对焦模式	75
• 更改 AF 区域的位置和大小	81
• 用触摸板指定 AF 区域位置	84
• 用触摸功能指定 AF 区域位置	85
拍摄特写图像	86
手动调整焦点	87
固定对焦和曝光（AF/AE 锁定）	89
补偿曝光	90
设置感光度	92
调整白平衡	94
• 精细调整白平衡	96
5. 4K 照片和驱动设置	
选择驱动模式	97
使用连拍模式拍摄	98
拍摄 4K 照片	100
• 4K 照片功能的注意事项	102
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选择图像并保存	105
• 选择图像时的操作	106

拍摄后控制对焦（后对焦 / 焦点合成）	110
• 选择所需的对焦区域并保存图像（后对焦）	112
• 合并多张图像以扩大聚焦范围（焦点合成）	113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	115
拍摄全景图像	117

6. 拍摄适合您的被摄物体和目的的图像

更改高宽比	121
用不同的影像效果拍摄（滤镜）	122
• 影像效果的种类	124
• 同时拍摄有和无影像效果的图像 （[同时拍摄 W/O 滤镜图像]）	128
在自动调整设置的同时进行拍摄（括弧式拍摄）	129
• 曝光括弧式	131
• 光圈包围	131
• 聚焦包围	132
• 白平衡括弧式曝光	132
以设置的间隔自动拍摄（[定时拍摄]）	133
创建定格动态影像（[定格动画]）	136

7. 稳定器、变焦和闪光灯

影像稳定器	139
使用变焦拍摄	141
• 变焦类型和使用	141
• 用触摸操作进行变焦（触摸式变焦）	145
使用提供的闪光灯	146
• 安装闪光灯	146
设置闪光灯功能	148
• 更改闪灯模式	148
• 改变闪光灯模式	149
• 设置为后帘同步	150
• 闪光灯的发光量调整	151
• 使闪光灯的发光量与曝光补偿同步	151

8. 录制动态影像

录制动态影像.....	152
• 设置分辨率和帧率.....	154
• 录制动态影像时设置焦点的方法（[连续 AF]）.....	155
• 在录制动态影像的同时拍摄静态影像.....	156
• 显示 / 设置声音输入音量.....	157

9. 回放和编辑影像

回放图像.....	158
回放动态影像.....	159
• 从动态影像中创建静态影像.....	160
切换回放方式.....	161
• 使用回放变焦.....	161
• 显示多画面（多张回放）.....	162
• 按拍摄日期显示图像（日历回放）.....	162
回放组图像.....	163
删除图像.....	165

10. 使用菜单功能

菜单列表.....	166
• [快照模式] 菜单.....	166
• [拍摄] 菜单.....	166
• [动态影像] 菜单.....	179
• [自定义] 菜单.....	180
• [设置] 菜单.....	195
• [我的菜单] 菜单.....	204
• [回放] 菜单.....	205

11. 使用 Wi-Fi/Bluetooth 功能

可以用 Wi-Fi®/Bluetooth® 功能做什么.....	222
Wi-Fi 功能 /Bluetooth 功能.....	223
连接到智能手机.....	225
• 安装智能手机 / 平板电脑应用程序“Leica FOTOS”.....	225
• 将相机连接到兼容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226
• 将相机连接到不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228
• 改变 Wi-Fi 连接方式.....	231
• 终止 Wi-Fi 连接.....	232

用智能手机控制	233
• 使用智能手机打开 / 关闭相机	233
• 通过智能手机拍摄影像（远程拍摄）	234
• 仅通过 Bluetooth 连接即可使用智能手机来操作快门按钮	236
• 回放 / 保存相机中存储的影像，或者将其上传到社交媒体网站	238
• 自动将拍摄的影像传输到智能手机	239
• 在录制的影像中写入智能手机的位置信息	241
• 将相机的时钟与智能手机同步	242
发送影像	243
关于 Wi-Fi 连接	247
• 通过无线接入点连接（[通过网络]）	248
• 直接连接相机和其他设备（[直接]）	250
• 用与以前相同的设置快速连接 （[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从收藏夹中选择目标]）	251
[Wi-Fi 设置] 菜单	253

12. 连接到其他设备

在外部设备上观看 / 保存 4K 动态影像	254
• 观看 4K 的动态影像	254
• 存储 4K 动态影像	254
在电视屏幕上回放图像	255
• 使用 HDTV Link（HDMI）	256
将拍摄的影像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中	257
• 将影像传输到 PC	258
将静态影像和动态影像保存到录像机中	260
打印图像	261
• 在图像中添加日期和文本	263

13. 其他

监视器显示 / 取景器显示	264
信息显示	270
故障排除	272
使用时的注意事项	281
Leica 的服务地址	289

按功能的目录



拍摄

拍摄

拍摄模式	37
[预览]	69
微距拍摄	86
括弧式曝光拍摄	129
[定时拍摄]	133
[定格动画]	136
[静音模式]	175
[多重曝光]	178

4K 照片

[4K 照片]	100
[后对焦]	110

聚焦 (AF/MF)

自动聚焦	72
[AF 模式]	75
调整 AF 区域位置	81
手动对焦	87
[AF/AE 锁]	89

驱动器

[驱动模式]	97
[连拍]	98
[自拍定时器]	115
全景	117

画质和色调

[感光度]	92
[白平衡]	94
[滤镜设置]	122
[图像尺寸]	167
[质量]	168
[照片格调]	169
[色彩空间]	171
[突出显示 / 阴影]	172
[智能动态范围]	173
[智能分辨率]	173
[慢速快门降噪]	174
[绕射补偿]	175
[HDR]	177

曝光

[触摸 AE]	44
[AF/AE 锁]	89
曝光补偿	90
曝光括弧式	131
[测光模式]	171

闪光灯

[闪光模式]	149
后帘同步	150
[闪光调整]	151

**动态影像****动态影像**

[录制质量].....	154
在录制动态影像的同时拍摄 静态影像	156

音频

[录音电平设置]	157
[风噪消减].....	179

画面设置

[录音电平显示].....	157
[单色 Live View 模式].....	187
[中心标记].....	189
[斑纹样式].....	190

**设置 / 自定义****基本设置**

[格式化]	28
[时钟设置].....	31
屈光度调节.....	34
[Q.MENU].....	47
[操作音]	197
[经济].....	198
[重设]（初始化）.....	203

自定义

功能按钮	49
自定义设置.....	70
[自定义] 菜单	180

**回放****回放**

图像回放	158
动态影像回放	159
回放变焦	161
多重回放	162
删除	165
[自动回放].....	186
[幻灯片放映].....	206
[旋转]/[旋转显示].....	219, 220

编辑

后对焦	112
焦点合成	113
[编辑标题].....	209
[RAW 处理].....	210
[4K 照片批量保存]	212
[光线组合].....	213
[序列合成].....	214
[清除修饰].....	215
[文字印记].....	216
[调整大小].....	217
[剪裁].....	218

影像设置

[保护].....	208
[等级].....	208

**Wi-Fi/Bluetooth**

智能手机 / 平板电脑应用程序	[远程唤醒].....	233
“Leica FOTOS”	遥控拍摄	234
“Leica FOTOS” 应用程序	[自动传输].....	239
225		

**与其他设备连接**

PC	录像机	
将拍摄的影像数据复制到	复制.....	260
计算机中	打印机	
257	PictBridge	261
TV		
在电视屏幕上回放图像.....		255
[HDTV Link]		256

相机的注意事项

■本相机的使用

请勿使其受到剧烈震动、撞击或压力。

请在以下情况下使用相机，否则可能会损坏镜头、监视器、取景器或外壳。

这还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无法拍摄。

- 跌落或撞击相机。
- 在口袋里装有相机的情形下坐下，或将相机塞进已装满了东西的包内。
- 用力按压镜头或监视器。

本相机不具备防尘、防滴、防水功能。

请在避免在灰尘、沙粒或水等较多的环境下使用，以防灰尘、沙粒或水等的渗入。

- 请避免在下述场所使用，否则液体或沙粒等异物会从镜头或按钮的缝隙间渗入相机。如果发生这种情形，将不仅会导致相机的故障，有时还可能会导致相机无法修理，因此请特别注意。
 - 灰尘或沙粒较多的场所。
 - 下雨天或海边等会发生水滴渗入的地方。

■关于水汽凝结（当镜头、取景器或监视器雾化时）

- 周围环境温度或湿度变化大时，会发生水汽凝结。请注意水汽凝结，以免造成镜头、取景器和监视器变脏、发霉以及相机故障。
- 如果发生了水汽凝结，请关闭相机，将其放置约 2 小时。当相机温度接近周围环境温度时，雾化将自然消失。

■ **务必首先录制测试影像**

在使用相机拍摄重要活动之前（例如，婚礼），请务必拍摄一段测试影像以确保能够正确录制影像和声音。

■ **我们不会对错过的拍摄内容进行赔偿**

如果由于相机或记忆卡出现技术问题而导致无法录制影像和 / 或声音，Leica Camera AG 不会对错过的拍摄内容进行赔偿。

■ **请严格遵守版权法**

版权法严禁未经授权将包含版权作品的录制影像和声音用于个人用途之外的其他用途。特定材料的录制可能受到限制，即使用于个人用途。

■ **另请参阅“使用时的注意事项”（→281）**

附件

	订购号
充电电池组	
BP-DC15-E	423-109.001-008
BP-DC15-U	423-109.002-008
BP-DC15-TK	423-109.003-008
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	
ACA-DC16-E	423-118.001-005
ACA-DC16-C	423-118.001-006
ACA-DC16-K	423-118.001-007
ACA-DC16-B	423-118.001-008
ACA-DC16-N	423-118.001-009
ACA-DC16-A	423-118.001-010
ACA-DC16-U	423-106.001-012
USB Micro-B 电缆	423-118.001-014
肩带	423-109.001-020
镜头盖 *	423-109.001-018
镜头盖连接绳	423-109.001-019
热靴盖 *	423-110.001-015
闪光灯 CF D	423-109.001-030
按钮标签	19542
简易说明书	(根据发送地而不同)
保证卡	439-399.100-026

* 购买时安装 / 插入在相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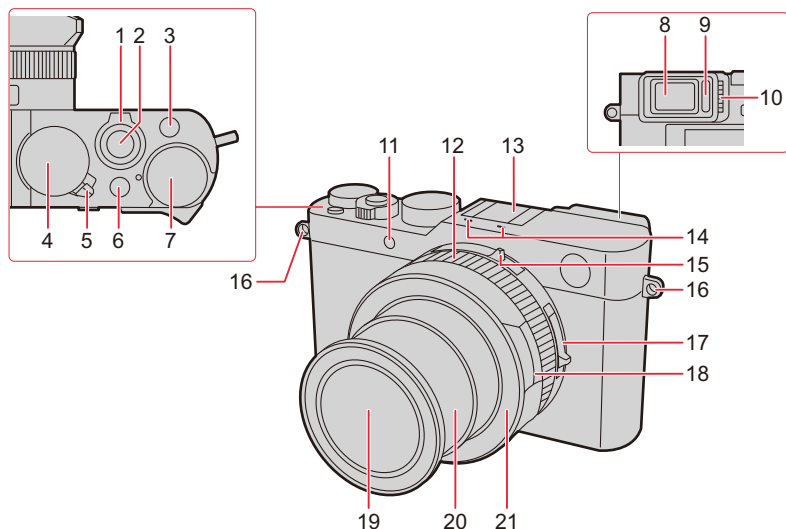
可选项

请访问 Leica Camera AG 网站，了解有关 Leica D-Lux 7 各系列附件的信息：
www.leica-camera.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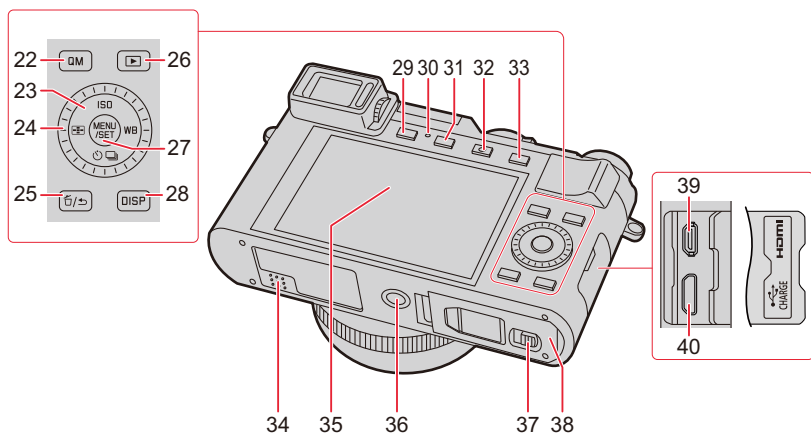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记忆卡为可选项。
- 在本文中，电池组被称为电池。
- 在这些说明中，SD/SDHC/SDXC 记忆卡称为记忆卡。
- 在使用相机之前，请确认是否包含了所有附件。
- 根据购买相机的国家或地区，物品及其形状可能与这些说明中的描述和图示有所不同。
- 请将镜头盖连接绳和热靴盖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以防儿童吞食。
- 务必请将小部件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安全的地方。
- 请适当地处理所有包装材料。

主要部件的名称及功能



1 变焦杆 (→35)	13 热靴 (购买时已经插入了热靴盖。) (→146)
2 快门按钮 (→36)	14 立体声麦克风 (→33, 157) • 请注意不要用手指挡住麦克风。 否则, 可能会难以录音。
3 [4K] 按钮 (→100)/[Fn1] 按钮 (→49)	15 高宽比选择开关 (→121)
4 快门速度拨盘 (→37, 63)	16 手腕带环 (→18)
5 相机 ON/OFF 开关 (→31)	17 对焦选择开关 (→72, 86, 87)
6 [A] 按钮 (→38, 56)	18 光圈环 (→37, 63)
7 曝光补偿转盘 (→90)	19 前置镜头元素 (滤镜直径 \varnothing 43mm)
8 取景器 (→34)	20 镜筒
9 眼启动传感器 (→34)	21 镜头前环
10 屈光度调节拨盘 (→34)	• 要安装自动开合镜头盖 (可选件), 请取下镜头前环。
11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 (→115)/ AF 辅助灯 (→33, 182)	
12 控制环 (→53)	



- 22** [QM] 按钮 (→47)/[Fn2] 按钮 (→49)
指针按钮 (→39)
▲:[ISO] (ISO 感光度) 按钮 (→92)
- 23** ►:[WB] (白平衡) 按钮 (→94)
▼:[] (驱动模式) (→97)
◀:[] (自动对焦模式) 按钮 (→72)
- 24** 控制拨盘 (→39)
- 25** [] (删除 / 取消) 按钮 (→46, 165)/
[Fn3] 按钮 (→49, 69)
- 26** [] (回放) 按钮 (→158)
- 27** [MENU/SET] 按钮 (→39, 45)
- 28** [DISP] 按钮 (→39)
- 29** [EVF] 按钮 (→34)/[Fn5] 按钮 (→49)
- 30** 充电指示灯 (→22)/
无线连接灯 (→223)
- 31** [PF] 按钮 (→110)/[Fn4] 按钮 (→49)

- 32** [] (动态影像) 按钮 (→152)
- 33** [AE/AF] 按钮 (→89)
- 34** 扬声器 (→33, 197)
- 35** 监视器 (→264)/包含触摸控制选项 (→42)
三脚架螺纹 (→284)
- 36** •可能不能将螺钉长度 5.5mm 以上的三脚架安装并牢牢地拧紧到相机上。否则,可能还会损坏相机。
- 37** 滑动释放开关 (→21, 26)
- 38** 记忆卡 / 电池盖 (→21, 26)
- 39** [HDMI] 接口 (→255)
- 40** [USB/CHARGE] 接口 (→258, 261)

•功能按钮 [Fn6] 至 [Fn10] 是触摸图标。可以通过触摸监视器画面上的 [Fn] 选项卡来调出这些功能按钮。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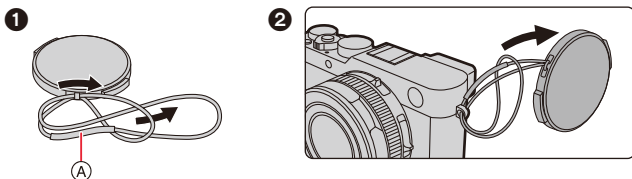
开始使用 / 基本操作

安装镜头盖 / 肩带

不使用相机时，请安装镜头盖以保护镜头。

- 我们建议使用镜头盖连接绳将镜头盖安装到相机，以免镜头盖丢失。
- 在使用相机时请安装上肩带，以免相机跌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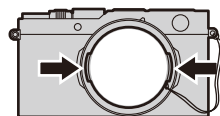
1 使用镜头盖连接绳将镜头盖安装到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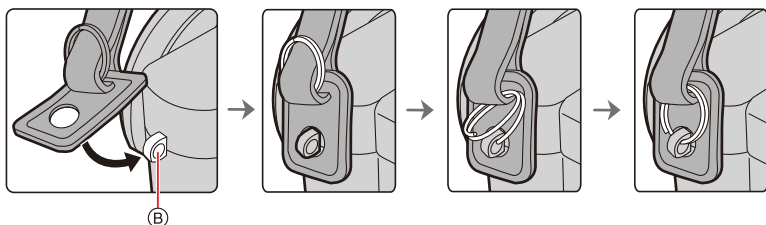
Ⓐ: 确保连接绳的较粗部分没有挂在镜头盖或手腕带环上方。

2 安装镜头盖。

- 要安装和取下镜头盖，请按压图示中的箭头所显示的区域。



3 安装肩带。



Ⓑ:手腕带环

- 此外，以相同方式安装肩带的另一侧。
- 确保肩带不会松动。

• 请将肩带挂在您的肩膀上使用。

– 请勿缠绕在颈部。

– 否则可能会导致受伤或事故。

• 请勿将肩带放在婴幼儿可以接触到的地方。

– 误将肩带缠绕在颈部可能会导致事故。

– 请将镜头盖连接绳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以防儿童吞食。

给电池充电

- 请使用专用的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USB 电缆和电池。
- 相机在出厂时，电池未充电。请在使用前给电池充电。
- 请仅在将电池插入到本相机中时给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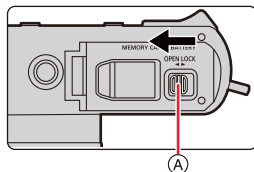
相机状态	充电
关闭	○
开着	—

■关于本相机可以使用的电池

在某些市场中发现有与真产品非常相似的假冒电池组销售。某些这种电池内部没有足够保护，不符合相关安全标准的要求。使用这些电池组可能会导致火灾或爆炸。请注意，对于因使用假冒电池而导致的任何意外或故障，Leica Camera AG 概不负责。为确保使用安全产品，敝公司建议您只使用专用 Leica 电池 BP-DC15 (→14)。

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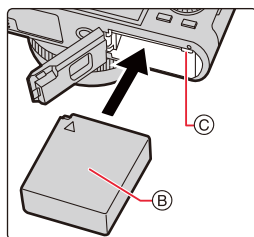
- 1 将滑动释放开关 **(A)** 滑动到 **[OPEN]** 位置，然后打开记忆卡 / 电池盖仓门。



- 2 将电池 **(B)** 完全插入直到听到锁住的声音为止，然后确认是否被锁闭 **(C)** 锁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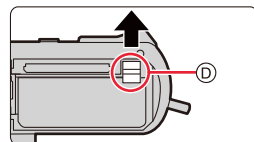
• 确认电池的方向。

- 3 关闭记忆卡 / 电池盖，朝 **[LOCK]** 位置滑动释放开关。



■取出方式

朝箭头指示的方向拉锁闭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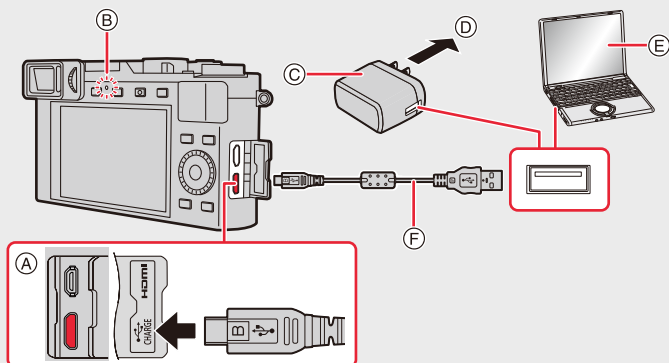


- 请仅使用 Leica 电池 BP-DC15 (→14)。
- Leica Camera AG 无法保证任何其他类型电池的质量。
- 取出电池之前，请先关闭相机并一直等待，直到监视器上的 Leica 标志消失为止。（否则，本相机可能无法再正常工作，记忆卡可能被损坏，或者拍摄的图像可能会丢失。）
- 使用后，请取出电池。

充电

建议在周围环境温度介于 10°C 至 30°C（电池温度也一样）的范围内给电池充电。

将电池插入到相机中。（→21）
确认相机 ON/OFF 开关是否设置为 [OFF]。



- Ⓐ 将 USB 电缆连接到 [USB/CHARGE] 接口。
- 将相机竖立放置，使用两个端口中位于下方的端口。
- Ⓑ 充电指示灯
- Ⓒ 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
- Ⓓ 至电源插座
- Ⓔ PC（开启电源）
- Ⓕ USB 电缆
- 确保插头准确对齐并且平直插入。（否则，连接器可能弯曲，这可能导致故障，甚至损坏相机。）

（从电源插座充电）

用 USB 电缆连接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和本相机，然后将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插入电源插座中。

（从计算机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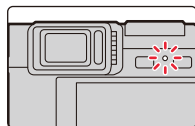
用 USB 电缆连接计算机和本相机。

- 如果在给电池充电过程中计算机进入到挂起状态，充电会停止。
- 将本相机连接到没有连接到电源插座的笔记本式计算机，会导致笔记本式计算机的电池电量更快地耗尽。请勿让相机长时间连接着。
- 请务必将相机连接到 PC 的 USB 端口。
请勿将相机连接到监视器、键盘或打印机的 USB 端口或者 USB 集线器。

■ 充电指示灯

以红色点亮：充电中。

熄灭： 充电已完成。
(充电完成时, 请将相机从电源插座或计算机上拔开。)



• 充电指示灯闪烁时

- 在极其炎热或寒冷的地方充电时会发生此情况。
请在周围环境温度 (和电池的温度) 介于 10°C 至 30°C 的范围内的地方重新连接 USB 电缆, 然后试着重新充电。
- 如果 PC 不能提供充足的电量, 不能进行充电。

■ 充电时间

使用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时

充电时间

约 190 分

- 显示的充电时间是电池完全放电后的充电时间。
充电时间可能会根据电池的使用情况变化。
炎热 / 寒冷的环境下的电池的充电时间, 或长时间不使用的电池的充电时间, 可能会比平时长。
- 从计算机供电时, 计算机的供电能力决定充电时间。

■ 电池指示



	75% 或更高
	74% 至 50%
	49% 至 25%
	24% 或以下
 红色闪烁	电量低 • 请给电池充电或用充满电的电池进行更换。

- 屏幕上指示的电量为大约值。确切电量因环境和操作条件而异。

- **请勿将任何金属制品（如夹子）放置在电源插头的接点附近。否则，可能会因短路或产生的热量而导致火灾或触电。**
- 请勿使用其他任何电缆，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电缆。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请勿使用其他任何交流电源适配器，只使用提供的交流电源适配器。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请勿使用 USB 延长电缆。
- 请勿将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和 USB 电缆用于其他设备。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使用后，请取出电池。（如果在充电完成后长时间放置电池，电池电量将被耗尽。）
- **使用后、充电过程中和充电后，电池都会变热。在使用过程中，相机也变热。这并非故障。**
- 尽管可以在电池中还有一点剩余电量时就给电池充电，但是不建议在电池为充满电的情况下继续频繁地给电池充电。（因为电池有膨胀的特性。）
- 如果电源插座发生停电等问题，充电可能无法正常完成。如果出现了这种情况，请断开 USB 电缆然后重新连接。
- 连接了电源插头时，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处于待机状态。只要电源插头和电源插座相连，原电路就会始终“live”。

大约工作时间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 此处所列的可拍摄图像数量基于 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标准。
- 使用 SDHC 记忆卡和提供的电池时。

■ 拍摄静态影像 (使用监视器时)

已安装提供的闪光灯	未使用	已使用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约 340 张	约 300 张
拍摄时间	约 170 分	约 150 分

■ 拍摄静态影像 (使用取景器时)

当 [EVF 显示速度] 设置为 [ECO30fps] 时括号中的值适用。

已安装提供的闪光灯	未使用	已使用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约 270 张 (约 320 张)	约 240 张 (约 280 张)
拍摄时间	约 135 分	约 120 分

■ 录制动态影像 (使用监视器时)

[录制质量]	[FHD/28M/60p]	[4K/100M/30p]
可以录制的时间	约 80 分	约 70 分
实际可以录制的时间	约 40 分	约 35 分

- 实际可以录制的时间是指重复开启和关闭本相机、开始 / 停止录制等动作时可以录制的时间。

■ 回放 (使用监视器时)

回放时间	约 240 分
------	---------

- 工作时间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根据环境和工作条件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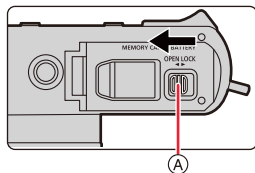
例如, 在下列情况下, 工作时间会变短,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减少。

- 在低温环境下, 如在冬季。
- 重复使用闪光或变焦等功能时。
- 如果即使在给电池充电后立即使用, 相机的工作时间仍然变得极短, 则表明电池已经达到寿命。请购买一块新电池。

插入及取出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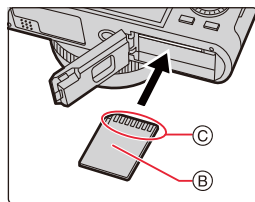
• 确认相机 ON/OFF 开关是否设置为 [OFF]。

1 将滑动释放开关 **(A)** 滑动到 **[OPEN]** 位置，然后打开记忆卡 / 电池盖仓门。



2 将记忆卡 **(B)** 完全插入，直至听到喀哒一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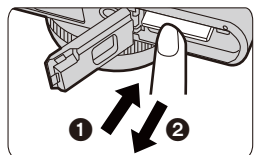
- 检查记忆卡的方向。
- 请勿触摸记忆卡端子 **(C)**。



3 关闭记忆卡 / 电池盖，朝 **[LOCK]** 位置滑动释放开关。

■取出方式

插入，直至听到喀哒一声，然后向外拉。



- 请将记忆卡远离儿童的接触范围，以防止吞食。
- 取出记忆卡之前，请先关闭相机并一直等待，直到监视器上的 **Leica** 标志消失为止。（否则，本相机可能无法再正常工作，记忆卡可能被损坏，或者拍摄的图像可能会丢失。）

记忆卡信息

本相机可以使用符合 SD 标准的以下记忆卡。





(在本文中, 这些记忆卡统称为**记忆卡**。)

SD 记忆卡 (512 MB 至 2 GB)	• 本相机与 UHS-I UHS 速度等级 3 标准的 SDHC/SDXC 记忆卡兼容。
SDHC 记忆卡 (4 GB 至 32 GB)	
SDXC 记忆卡 (48 GB 至 128 GB)	

■ 拍摄动态影像 /4K 照片和速度等级

请使用符合 SD 速度等级或 UHS 速度等级的以下等级的记忆卡。

- SD 速度等级和 UHS 速度等级是关于连续写入的速度标准。要确认等级, 请看记忆卡的标签面等。

[录制质量]	速度等级	标签示例
FHD/HD	4 级以上	CLASS  
4K	UHS 速度等级 3	
用 4K 照 / 【后对焦】	UHS 速度等级 3	

存取记忆卡

正在向记忆卡中记录图像时，存取指示以红色显示。



• 在访问记忆卡时请勿执行以下操作（例如，在读取或写入影像数据，或者进行删除或格式化操作时）。这些操作可能损坏记忆卡或记录的数据或者导致相机停止正常工作。

– 关闭相机

– 取出电池或记忆卡，或者拔掉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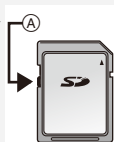
– 使相机受到震动、撞击或静电

• 如果由于震动、撞击或静电而使操作失败，请重新执行操作。

• 如果将写保护开关 **(A)** 设置到“LOCK”，可能无法写入、删除或格式化数据或者按拍摄日期显示。

• 由于电磁波、静电或者相机或记忆卡的故障，记忆卡上的数据可能会受损或丢失。建议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设备中。

• 请将记忆卡远离儿童的接触范围，以防止吞食。



格式化记忆卡（初始化）

用本相机拍摄图像前，请格式化记忆卡。

在格式化之后，记忆卡上存储的所有数据都将删除，无法恢复。请首先在 PC 或类似设备上备份必要的数 据，然后再格式化记忆卡。

MENU → ↗ [设置] → [格式化]

• 这需要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或者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

• 格式化过程中切勿关闭相机或进行其他操作。

• 始终用本相机格式化卡。如果卡已被计算机或另一个设备格式化过，请用本相机将其重新格式化。

大约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高宽比 [4:3], 画质 [FHD]

[图像尺寸]	卡容量			
	16 GB	32 GB	64 GB	128 GB
L (17M)	1710	3430	6860	13580
EX M(8.5M)	3120	6260	12350	24460
EX S(4M)	5350	10730	20590	40760

•高宽比 [4:3], 画质 [RAW]

[图像尺寸]	卡容量			
	16 GB	32 GB	64 GB	128 GB
L (17M)	530	1070	2150	4270
EX M(8.5M)	620	1250	2500	4960
EX S(4M)	680	1360	2720	5400

■可拍摄的时间（录制动态影像时）

•“h” 是小时的缩写，“m” 是分的缩写，“s” 是秒的缩写。

•可拍摄的时间是包含录制的所有动态影像的总时间。

[录制质量]	卡容量			
	16 GB	32 GB	64 GB	128 GB
[4K/100M/30p] [4K/100M/24p]	20m00s	41m00s	1h25m	2h50m
[FHD/28M/60p]	1h10m	2h25m	5h00m	9h55m
[FHD/20M/30p]	1h35m	3h15m	6h40m	13h15m
[HD/10M/30p]	3h05m	6h20m	12h45m	25h20m

• **动态影像可以连续录制的时间**

在超过了可以连续录制的时间之后，动态影像录制将停止。

[录制质量]	可以连续录制的时间	用于分割文件的大小间隔
[4K/100M/30p]	15 分钟	使用 SDHC 卡 时：大小超过 4 GB 的文件将被分割为更小的文件进行拍摄和回放。 使用 SDXC 卡 时：文件不会分割拍摄。
[4K/100M/24p]		
[FHD/28M/60p]	29 分钟	大小超过 4 GB 的文件将被分割为更小的文件进行拍摄和回放。*
[FHD/20M/30p]		
[HD/10M/30p]		

* 可以不中断而继续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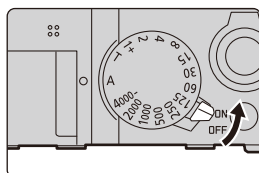
- 根据拍摄条件和记忆卡的种类不同，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也会有所不同。
- **屏幕上显示最长可以连续录制的时间。**
- 如果剩余的可拍摄数量为 10000 张或以上，则拍摄画面上显示 [9999+]。

设置日期 / 时间（时钟设置）

• 相机在出厂时，时钟没有被设置。

1 打开相机。

- 如果未显示语言选择画面，请继续下面的步骤 4。



2 在显示消息时，按 [MENU/SET]。

3 按 ▲/▼ 选择语言，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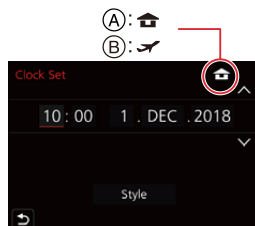
- 显示 [请设置时钟] 信息。



4 按 [MENU/SET]。

5 按 ◀/▶ 选择项目（年、月、日、时、分），然后按 ▲/▼ 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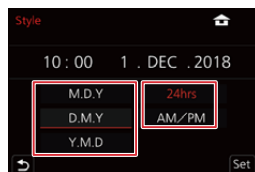
- Ⓐ: 本国区域的时间
- Ⓑ: 行程目的地的时间



要设置显示顺序和时间显示形式。

- 要显示顺序 / 时间的设置画面，请选择 [格式]，然后按 [MENU/SET]。

6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7 显示 [时钟设定已完成。] 时，按 [MENU/SET]。

8 显示 [请设置本国区域] 时，按 [MENU/SET]。

9 按 ◀/▶ 选择本国区域，然后按 [MENU/SET]。



■ 重新调整时钟

MENU → ↗ [设置] → [时钟设置]

• 将显示 (→31) 上的步骤 5 中的相同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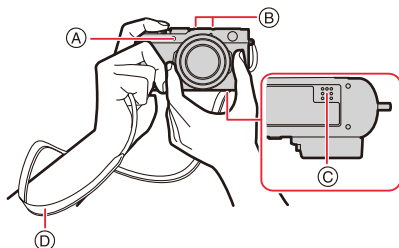
- 即使不安装电池，使用内置时钟电池也能将时钟设置保存 3 个月。
(要想给内置电池充电，请将充满电的电池放入到本相机中 24 小时。)
- 为了使图像上印出正确的日期，请在拍摄前设置时钟。

基本操作

拍摄优质图像的技巧

双手平稳地持拿相机，两臂放在身体两侧保持不动，两脚稍微分开站立。

- 建议使用提供的肩带 **①**，以免掉落相机。
- 请勿用手指或其他物体挡住用于闪光灯拍摄的闪光灯头 (→146)、**AF** 辅助灯 **A**、麦克风 **B** 或扬声器 **C**。
- 确保按下快门钮时相机不移动。
- 拍摄时，请务必站稳并确保没有与附近的其他人或物体发生碰撞的危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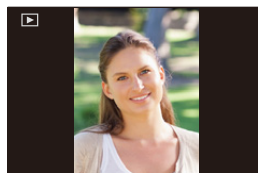


■ 检测相机的方向（方向检测功能）

相机纵向拍摄时，本功能会检测出纵向。

回放拍摄内容时，拍摄内容会自动以纵向显示。

（仅当 [旋转显示] 设置为 [ON] 时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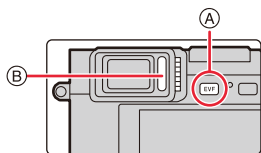
- 竖直拿着相机明显朝上或朝下拍摄时，方向检测功能可能无法正确工作。
- 无法垂直显示动态影像、4K 图像连拍文件以及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图像。

使用取景器

在取景器显示与监视器显示之间切换

按 [EV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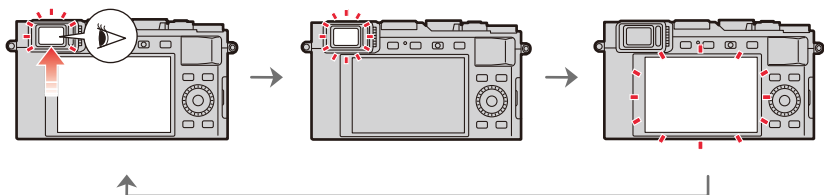
- Ⓐ [EVF] 按钮
- Ⓑ 眼启动传感器



自动取景器 /
监视器切换*

取景器显示*

监视器显示



* 如果将[自定义]([对焦/释放快门])菜单中的[眼启动传感器 AF]设置为[ON]，眼启动传感器激活时，相机会自动调整焦点。通过[眼启动传感器 AF]对焦时，相机不会发出操作音。

■ 自动取景器 / 监视器切换的注意事项

利用眼启动传感器，将眼睛或物体靠近取景器可自动切换到取景器显示。

屈光度调节

旋转屈光度调节拨盘，直至可清晰看到取景器中显示的字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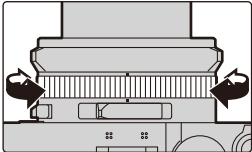


- 在使用取景器时，如果[EVF 显示速度]设置为[ECO30fps]，则电池电量消耗降低，相机的使用时间更长。
- 根据眼镜的形状、持拿相机的方式或照射在目镜周围的强光程度的不同，眼启动传感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在动态影像回放和幻灯片放映过程中，自动取景器 / 监视器切换不起作用。

变焦（改变镜头焦距）

可以通过选择相应的焦距（例如通过变焦）来确定拍摄的被摄物体范围 / 呈现的被摄物体大小。

- 也可以通过触摸屏使用变焦功能。（→145）
- 有关变焦类型和用法的详细信息，请参阅（→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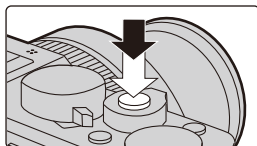
变焦杆	控制环
<p>移动变焦杆</p>  <p>• 以下使用说明书中说明了变焦杆的操作。</p> <p>转动变焦杆：</p>	<p>旋转控制环*</p>  <p>* 可以通过将[变焦]设置分配到控制环来执行变焦操作。（→54）</p>
<p>[T] 侧： 长焦，放大被摄物体，缩小拍摄区域</p> <p>[W] 侧： 广角，拍摄更大的区域，缩小拍摄物体 的大小</p>	<p>顺时针方向： 长焦，放大被摄物体，缩小拍摄区域</p> <p>逆时针方向： 广角，拍摄更大的区域，缩小拍摄物体 的大小</p>

- 在变焦期间，请勿触摸镜筒。
- 在调整变焦之后调整焦点。
- 在操作变焦杆或控制环时，相机可能产生喀哒声和震动。这并非故障。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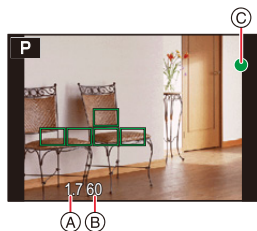
快门按钮用两个步骤工作。

1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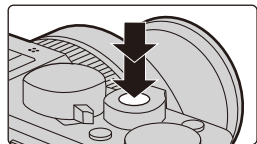


- Ⓐ 光圈值
- Ⓑ 快门速度
- Ⓒ 聚焦指示

- 显示光圈值和快门速度。
(如果曝光不正确, 会变为红色并闪烁。)
- 被摄物体一被对准焦点, 就会显示聚焦指示。
(被摄物体没有被对准焦点时, 指示闪烁。)



2 完全按下 (再按下去) 快门按钮,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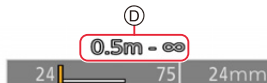
- 当[对焦 / 释放优先] 设置为 [FOCUS] 时, 只有对准了焦点时才能拍摄图像。
- 当[监视器显示速度] 或 [EVF 显示速度] (或者两者都) 设为 [ECO30fps] 时, 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即使在菜单操作或影像回放过程中,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 也可以立即将相机设置为准备拍摄。

■ 聚焦范围

操作变焦时, 会显示聚焦范围。

聚焦范围可能会根据变焦位置逐渐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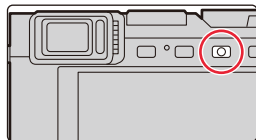
Ⓓ 可拍摄范围指示



- 半按快门按钮后没有对准焦点时, 聚焦范围会以红色显示。

录制动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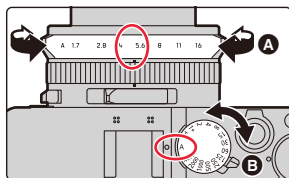
- 1 通过按视频按钮开始录制。
 - 立即松开视频按钮。
- 2 通过再次按视频按钮停止录制。



选择拍摄模式

旋转光圈环 (A) 和快门速度拨盘 (B)。

- 务必将其与听到喀哒声的位置对齐。
- 拍摄模式将根据光圈环位置与快门速度拨盘位置的组合而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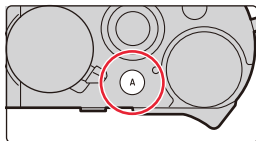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光圈环	快门速度拨盘
P 程序 AE 模式	[A] (自动)	[A] (自动)
A 光圈优先 AE 模式	您设置所需值	
S 快门优先 AE 模式	[A] (自动)	您设置所需值
M 手动曝光模式	您设置所需值	

切换到快照模式

按 [A]。

- 即已设置为快照模式，并且拍摄模式图标更改为 [A] 或 [A]。
- 再次按 [A] 后，拍摄模式将切换为支持使用光圈环和快门速度拨盘进行设置的模式。



	快照模式 (→56)	相机会选择最佳设置来匹配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如果您希望让相机进行设置并轻松拍摄图像，我们建议使用此模式。
	高级快照模式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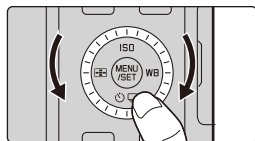


P	程序 AE 模式 (→61)	相机会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情况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A	光圈优先 AE 模式 (→64)	相机会根据您设置光圈值时被摄物体的亮度来自动设置快门速度。
S	快门优先 AE 模式 (→65)	相机会根据您设置快门速度时被摄物体的亮度来自动设置光圈值。
M	手动曝光模式 (→66)	通过手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决定曝光。

控制转盘

旋转拨盘以选择项目或设置值等。

- 在本使用说明书中，向左或向右转动控制拨盘的操作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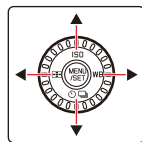
光标按钮 / [MENU/SET] 按钮

按指针按钮：

进行项目的选择或数值的设置等。

- 在本使用说明书中，指针按钮的上下左右用 ▲/▼/◀/▶ 进行说明。

按 [MENU/SET] 以确认设置内容等。



[DISP] 按钮

按 [DISP] 以切换显示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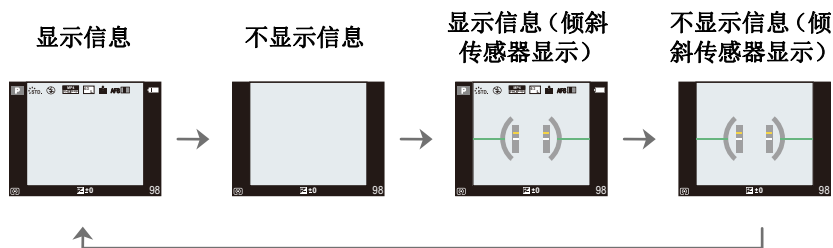
在拍摄模式下

可在取景器与显示屏之间切换显示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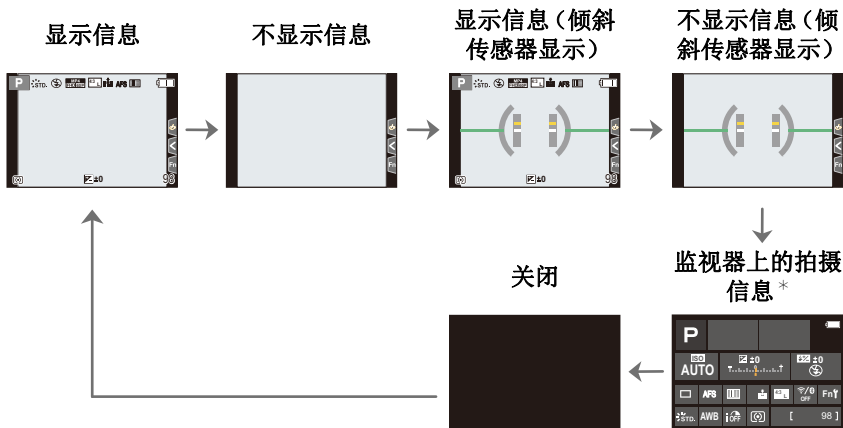
MENU → [自定义] → [监视器/显示器] → [EVF/监视器显示设置] → [EVF 显示设置]/[监视器显示设置]

(取景器方式)	按比例稍稍缩小影像，使得可以更好地查看影像的构图。
(监视器方式)	按比例将影像填满整个画面，使得可以看到画面的细节。

• 取景器方式 (以取景器显示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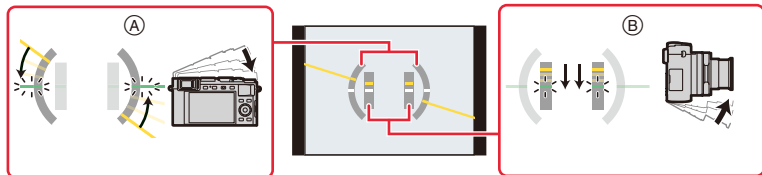
• 监视器方式 (以监视器显示为例)



* 当[自定义]([监视器/显示器])中的[监视器信息显示]设置为[ON]时显示。您可以触摸所需项目并直接更改其设置。

■关于倾斜传感器显示

在显示倾斜传感器的情况下，可以轻松地补正相机的倾斜等。



Ⓐ 水平方向：补正向左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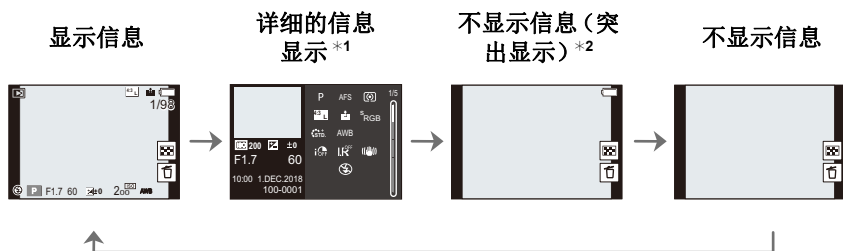
Ⓑ 垂直方向：补正向下倾斜

• 当相机轻微倾斜或者根本未倾斜时，水平仪将变绿。

• 即使补正了倾斜，可能仍会有约 $\pm 1^\circ$ 的误差。

• 在相机明显朝上或朝下倾斜进行拍摄时，倾斜传感器可能无法正确工作。

在回放模式下



*1 按 ▲/▼ 可在以下显示模式之间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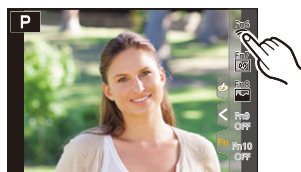
- 详细的信息显示
- 直方图显示
- 照片格调、突出显示 / 阴影
- 白平衡显示
- 镜头信息显示

*2 [自定义] ([监视器 / 显示器]) 菜单中的 [突出显示] 设置为 [ON] 时显示。

触摸屏（触摸操作）

■ 触摸

是指触摸后离开监视器画面。



■ 拖动

是指在不离开监视器画面的情况下的移动。



■ 捏拉（放大 / 缩小）

在监视器画面上，张开（拉开）两个手指可放大，合拢（捏拢）两个手指可缩小。



- 请用洁净干爽的手指触摸面板。
- 如果使用市售的监视器保护膜，请按照保护膜附带的使用说明进行操作。（某些监视器保护膜可能会削弱可见性或操作性。）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监视器画面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用戴着手套的手触摸时
 - 监视器画面是湿的时

使用触摸功能拍摄

触摸 AF/ 触摸快门

适用的模式：1 触摸 。

2 触摸一个图标。


- 每次触摸图标时，它会切换。



 (触摸 AF)	聚焦您触摸的位置。*
 (触摸快门)	在拍摄之前聚焦触摸的位置。*
 (关)	禁用触摸 AF 和触摸快门。

* 当[自定义]([操作])菜单的[触摸设置]中的[触摸AF]设置为[AF+AE]时，将针对触摸的位置优化对焦和亮度。(→85)

3 (当选择了除关以外的设置时)
触摸主体。

- 设置了  (触摸 AF) 时，请参阅 (→81) 以了解有关更改 AF 区域大小和位置的操作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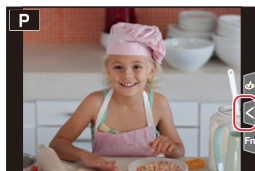
- 如果用触摸快门拍摄失败，AF 区域变红后消失。


触摸 AE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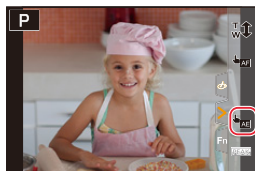
可以轻松地使触摸的位置的亮度最佳化。被摄对象的脸看起来暗时，可以根据脸的亮度使画面变亮。

1 触摸 。



2 触摸 。

- 会显示亮度最佳化位置的设置画面。
- [测光模式] 会被设置为触摸 AE 专用的 。



3 触摸想要使其亮度最佳化的被摄物体。

- 触摸 [重设] 会使亮度最佳化位置返回到中央。



4 触摸 [设置]。

■ 取消触摸 AE 功能

触摸 。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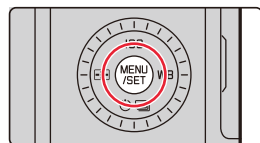
- 使用数码变焦时
- [自定义] ([操作]) 菜单的 [触摸设置] 中的 [触摸 AF] 已经设置为 [AF+AE] 时

设置菜单项

可以操作按钮或触摸监视器设置菜单项。






1 按 [MENU/SET] 显示菜单。

2 按 ◀。



3 按 ▲/▼ 选择 [📷] 等菜单选择图标。



 [快照模式] (→59)	此菜单可用于设置只能在快照模式下使用的功能。
 [拍摄] (→166)	使用此菜单可以设置图像设置。
 [动态影像] (→179)	使用此菜单可以设置动态影像设置。
 [自定义] (→180)	使用此菜单可以根据您的喜好来设置画面的显示及按钮操作等本相机的操作。
 [设置] (→195)	使用此菜单可以执行时钟设置、操作音调的设置以及使您更容易操作相机的其他设置。也可以对与 Wi-Fi/Bluetooth 相关的功能的设置进行配置。
 [我的菜单] (→204)	使用此菜单可以登录常用菜单。
 [回放] (→205)	使用此菜单可以设置影像的回放和编辑设置。

- [设置] 菜单包含了与相机的时钟和电源相关的一些重要设置。在使用相机之前，请确认此菜单的设置。

4 按 [MENU/SET]。

触摸操作

触摸 [📷] 等菜单选择图标。

5 按 ▲/▼ 选择菜单项，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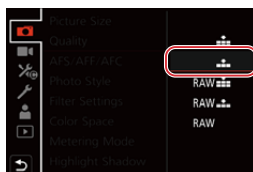
触摸操作

触摸菜单项。

- 可以通过触摸画面右侧的滚动条 (A) 来切换页面。

6 按 ▲/▼ 选择设置，然后按 [MENU/SET]。

- 根据菜单项的情况，其设置可能不显示或者以不同的方式显示。



触摸操作

触摸要设置的设置内容。

- 还可以旋转控制拨盘来选择菜单选择器图标、菜单项或设置。

■ 关闭菜单

按 [S] 或半按快门按钮。

触摸操作

触摸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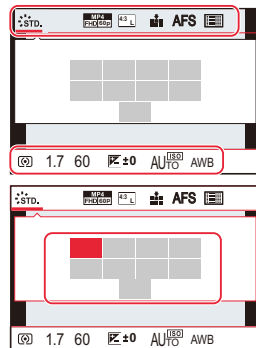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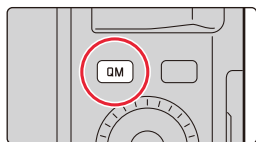


- 按 [DISP] 显示菜单说明。
- 不可用的菜单项以灰色显示。
如果在选择了灰色项目时按 [MENU/SET]，则在某些特定情况下会显示无法设置此项目的原因。



快速菜单

- 1 按 [QM] 显示快速菜单。
- 2 转动控制拨盘选择项目，然后按 ▼ 或 ▲。
- 3 转动控制转盘选择设置内容。
- 4 设置一完成，按 [QM] 退出快速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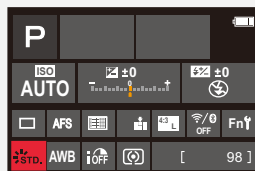


• 您也可以按 ◀▶ 来选择项目或设置。

• 使用快速菜单可以调整的功能根据相机所处的模式或显示方式来决定。

使用监视器上的拍摄信息画面时 (→40)

- 1 按 [QM]。
 - 2 旋转控制拨盘以选择项目，然后按 [MENU/SET]。
 - 3 转动控制转盘选择设置内容。
 - 4 按 [QM] 结束。
- 也可以用 ▲/▼/◀▶ 和 [MENU/SET] 进行设置。



自定义快速菜单设置

最多可向快速菜单中添加 15 个首选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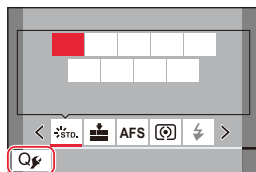
1 选择菜单。

MENU → **☰** [自定义] → **⦿** [操作] → **[Q.MENU]** → **[CUSTOM]**

2 半按快门按钮关闭菜单。

3 按 **[QM]** 显示快速菜单。

4 按 **▼** 选择 **[Q_☑]**，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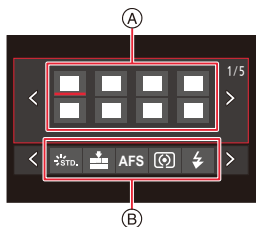


5 按 **▲/▼/◀/▶** 选择上面一行的菜单项，然后按 **[MENU/SET]**。

- 已在上面一行中设置的项目以浅灰色显示。

6 按 **◀/▶** 选择下面一行的空位，然后按 **[MENU/SET]**。

- Ⓐ 可以设置的项目
- Ⓑ 设置项目



- 也可以通过将菜单项从上面一行拖动到下面一行来执行相同操作。
- 如果下面一行没有空位，可以通过选择现有的项目用新选择的项目替换现有的项目。
- 可以遵循以下步骤来取消设置。

① 按 **▼** 移动到下面一行。

② 按 **◀/▶** 选择要取消的项目，然后按 **[MENU/SET]**。

7 按 **[S]**。

- 会返回到步骤 4 的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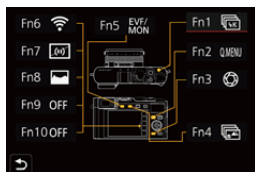
按 **[MENU/SET]** 切换到拍摄画面。

将常用功能分配到按钮（功能按钮）

1 选择菜单。

MENU → [自定义] → [操作] → [Fn 按钮设置] →
[用拍摄模式设置]/[用回放模式设置]

2 按 ▲/▼ 选择想要将功能分配到的功能按钮，然后按 [MENU/SET]。



3 按 ▲/▼ 选择想要分配的功能，然后按 [MENU/SET]。

- 有关可以在 [用拍摄模式设置] 下分配的功能的详情，请参阅 (→50)。
- 有关可以在 [用回放模式设置] 下分配的功能的详情，请参阅 (→52)。
- 要恢复初始的功能按钮设置，请选择 [恢复为默认]。

■从监视器上的拍摄信息画面设置功能按钮

也可以通过在监视器上的拍摄信息画面 (→40) 上触摸 [Fn] 来显示步骤 2 中的画面。

■快速分配功能

按住功能按钮 ([Fn1] 至 [Fn5]) (2 秒) 便可以显示步骤 3 中的画面。

- 根据模式或显示的画面不同，某些功能可能无法使用。
- 根据功能按钮不同，无法分配某些功能。

拍摄时使用功能按钮

按功能按钮以使用分配的功能。

■用触摸操作使用功能按钮

- 1 触摸 。
- 2 触摸 [Fn6]、[Fn7]、[Fn8]、[Fn9] 或 [Fn10]。



■可以在【用拍摄模式设置】下分配的功能

-[4K 照片模式] (→100)	-[质量] (→168)	-[使用自定义设置功能] (→70)
-[后对焦] (→110)	-[AFS/AFF/AFC] (→74)	-[静音模式] (→175)
-[曝光补偿] (→90)	-[测光模式] (→171)	-[峰值] (→188)
-[Wi-Fi] (→223)	-[括弧式] (→129)	-[直方图] (→188)
-[Q.MENU] (→47)	-[突出显示 / 阴影] (→172)	-[坐标线] (→189)
-[视频录制] (→152)	-[智能动态范围] (→173)	-[斑纹样式] (→190)
-[EVF/监视器切换] (→34)	-[智能分辨率] (→173)	-[单色 Live View 模式] (→187)
-[EVF/监视器显示类型] (→40)	-[最慢快门速度] (→174)	-[始终显示预览] (→187)
-[AF/AE LOCK] (→89)	-[HDR] (→177)	-[实时取景增强] (→187)
-[AF 开启] (→89)	-[快门类型] (→176)	-[拍摄区域] (→191)
-[预览] (→69)	-[闪光模式] (→149)	-[变焦杆] (→186)
-[触摸 AE] (→44)	-[闪光调整] (→151)	-[感光度] (→92)
-[水准仪] (→41)	-[i.ZOOM] (→142)	-[白平衡] (→94)
-[对焦区域设置]	-[数码变焦] (→143)	-[AF 模式 / MF] (→75)
-[操作锁定]	-[稳定器] (→139)	-[驱动模式] (→97)
-[照片格调] (→169)	-[动态影像录制质量] (→154)	-[录制 / 播放开关]
-[滤镜效果] (→122)	-[照片模式拍摄] (→156)	-[恢复为默认]
-[图像尺寸] (→167)	-[录音电平设置] (→157)	

•购买时的功能按钮设置。

Fn1	[4K 照片模式]
Fn2	[Q.MENU]
Fn3	[预览]
Fn4	[后对焦]
Fn5	[EVF/ 监视器切换]

Fn6	[Wi-Fi]
Fn7	[水准仪]
Fn8	[直方图]
Fn9	默认情况下未设置功能。
Fn10	

- 利用 [视频录制]，可以按照视频按钮相同的方式来开始 / 停止拍摄动态影像。
- 设置为 [对焦区域设置] 时，可以显示 AF 区域或 MF 辅助的位置设置画面。
- 设置 [操作锁定] 时，特定类型的操作将被禁用。在 [自定义] ([操作]) 菜单的 [操作锁定设置] 中设置要禁用的操作类型。(→185)
- 如果分配 [录制 / 播放开关]，则可以在拍摄和回放模式之间切换。
- 如果屏幕显示 **A** 或类似画面，则将执行所显示的操作，而不是由 [Fn 按钮设置] 分配给功能按钮的功能。



回放时使用功能按钮

您可以通过按相应的功能按钮来使用分配的功能。

- 根据功能，您可以直接将其用于正在回放的影像。

例如：[Fn2] 设置为 [等级 ★3] 时

1 按 ◀▶ 选择图像。

2 按 [QM] / ([Fn2])，然后将影像设置为 [等级 ★3]。



■可以在 [用回放模式设置] 下分配的功能

- 可以将以下功能分配到按钮 [Fn1]、[Fn2]、[Fn4] 或 [Fn5]。

-[Wi-Fi] (→223)	-[等级 ★3] (→208)
-[EVF/ 监视器切换] (→34)	-[等级 ★4] (→208)
-[录制 / 播放开关]	-[等级 ★5] (→208)
-[4K 照片播放]	-[RAW 处理] (→210)
-[删除单张] (→165)	-[4K 照片批量保存] (→212)
-[保护] (→208)	-[恢复为默认]
-[等级 ★1] (→208)	
-[等级 ★2] (→208)	

- 购买时的功能按钮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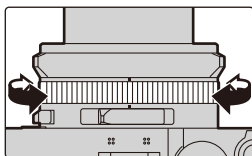
Fn1	[Wi-Fi]
Fn2	[等级 ★3]

Fn4	默认情况下未设置功能。
Fn5	[EVF/ 监视器切换]

- 如果分配 [4K 照片播放]，会显示一个画面，让您选择要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提取的照片并保存。

使用控制环更改设置

可以通过旋转控制环来更改设置。



可以使用控制环设置的功能将根据拍摄模式而不同。以下列出了默认（[标准]）设置。



拍摄模式	设置
A 快照模式	步进变焦 (→144)
A+ 高级快照模式	
P 程序 AE 模式	
A 光圈优先 AE 模式	快门速度调节* (→65, 66)
S 快门优先 AE 模式	
M 手动曝光模式	

* 可以设置快门速度拨盘上没有指示的快门速度。(→67)

- 在全景拍摄期间旋转控制环将更改所选影像效果（滤镜）。(→118)
- 在手动对焦期间旋转控制环将调整焦点。(→87)
- 可以使用控制环来更改为首选设置。(→54)

更改分配给控制环的功能

1 设置菜单。

MENU →  [自定义] →  [操作] → [控制环]

2 使用 ▲/▼ 选择设置，然后按 [MENU/SET]。

- 可以分配以下功能：

-[标准] (→53)	-[照片格调] (→169)
-[变焦] (→35)	-[滤镜效果] (→122)
-[步进变焦] (→144)	-[突出显示 / 阴影] (→172)
-[曝光补偿] (→90)	-[智能动态范围] (→173)
-[感光度] (→92)	-[智能分辨率] (→173)
-[白平衡] (→94)	-[闪光模式] (→149)
-[AF 模式] (→72)	-[闪光调整] (→151)
-[驱动模式] (→97)	

- 要返回到默认设置，请选择 [标准]。
- 如果不使用控制环，请选择 [OFF] ([未设置])。

- 分配的功能设置将应用于所有拍摄模式。
- 根据模式或显示的画面不同，某些功能可能无法使用。

输入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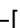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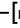
当显示文本输入画面时，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操作。

1 按 ▲/▼/◀/▶ 选择文字，然后按 [MENU/SET] 进行登录。

- 要继续输入同样的字符，请执行以下任一操作来移动光标。

- 向右侧转动控制转盘。
- 向 [T] 侧旋转变焦杆。

- 选择了以下项目时的操作

- []: 在 [A] (大写字符)、[a] (小写字符)、[1] (数字) 和 [&] (特殊符号) 之间切换文本 *1
- []: 输入空格
- [删除]: 删除字符
- [<]: 向左移动输入位置的光标 *2
- [>]: 向右移动输入位置的光标 *2

*1 也可以通过按 [DISP] 来切换文本模式。

*2 也可以使用变焦杆或控制拨盘来移动输入位置。

- 最多可以输入 30 位字符。

(在 [个人识别] 中设置名字时，最多可以输入 9 位字符)

- 对于 [\、[r]、[.] 和 [-]，最多可以输入 15 个字符。

(在 [个人识别] 中设置名字时，最多可以输入 6 个字符)





2 按 ▲/▼/◀/▶ 选择 [设置]，然后按 [MENU/SET] 结束输入。

3.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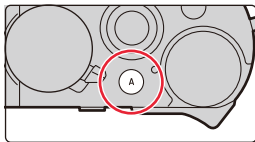
快照模式

拍摄模式： 

相机会选择最佳设置来匹配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如果您希望让相机进行设置并轻松拍摄图像，我们建议使用此模式。

1 按 [A]。

- 相机会切换到快照模式。
- 再次按 [A] 后，拍摄模式将切换为使用光圈环和快门速度拨盘设置的模式。
- 购买时，模式被设置为高级快照模式。



2 握住相机，使镜头朝向被摄物体。

- 当相机识别最佳场景时，相关场景的图标将更改。
(自动场景检测)



相机会自动检测场景（场景判别）

（: 拍摄图像时，: 录制动态影像时）



[i- 肖像]



[i- 风景]



[i- 微距]



[i- 夜间肖像]*1



[i- 夜景]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2



[i- 食物]



[i- 宝宝]*3



[i- 日落]



[i- 低照度]



A

*1 使用外置闪光灯时显示。

*2 仅当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 设置为 [ON] 时显示。

*3 当检测到年龄不足 3 岁的儿童在相机中登录人脸识别功能时显示。

• 如果没有适合的场景，设置为 [**A**]，并设置标准的设置。

• 用 4K 照片或后对焦功能拍摄时，场景判别的工作方式与拍摄动态影像时相同。

■ 在高级快照模式和快照模式之间进行切换

1 选择菜单。

MENU → **A** **A+** [快照模式] → [快照模式]



2 按 ▲/▼ 选择 [**A+**] 或 [**A**]，然后按 [MENU/SET]。




在拍摄画面中触摸拍摄模式图标，也可以显示选择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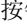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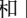


使用高级快照模式可以调整以下设置，同时也可对其他设置使用快照模式。

	 高级快照模式	 快照模式
设置亮度	○	—
设置色调	○	—
失焦控制	○	—
可以设置的菜单	多	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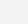
■自动对焦、人脸/眼睛探测和人脸识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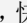


自动对焦模式被自动设置为 []。如果触摸被摄物体，追踪 AF 功能会工作。

- 如果按 [] 然后半按快门按钮，AF 追踪功能也会工作。
- [个人识别] 设置为 [ON]，并识别出与所登录的人脸相似的人脸时，[R] 会显示在 []、[] 和 [] 的右上方。




■关于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相机将根据物体的类型和亮度自动选择 []、[]、[] 或 []。

- 有关外置闪光的详情，请参阅 (→146)。
- 设置了 [] 或 [] 时，启动数码红眼纠正。
- [] 或 [] 时，快门速度会变慢。

■场景判别

- 当场景判别被识别为 [] 时，请使用三脚架或类似支架。
当相机判断出相机震动极少时，快门速度将低于正常速度。
请注意拍摄过程中不要移动相机。
- 根据拍摄条件不同，可能会对同一被摄物体选择不同的场景类型。



逆光补偿

存在逆光时，被摄物体看起来更暗，相机会通过增加图像的亮度自动尝试进行补偿。

在高级快照模式和快照模式下，逆光补偿自动生效。

[快照模式] 菜单

手持夜景拍摄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

用手持夜景拍摄中判断为 [📷] 时，会以高帧率拍摄夜景图像，并合成为单幅图像。

MENU → **A** **AF** [快照模式] →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 → [ON]/[OFF]

- 视角会稍微变窄。
- 请勿在按下快门按钮后连续拍摄过程中移动相机。
- 闪光灯被固定为 [📷] ([强制闪光关])。

将多张图像合成 1 张层次丰富的图像 ([智能 HDR])

例如背景与被摄物体之间有强烈的对比时，以不同曝光拍摄多张静态影像，合成 1 张层次丰富的静态影像。

[智能 HDR] 会根据需要自动工作。工作时，屏幕上会显示 [HDR]。


MENU → **A** **AF** [快照模式] → [智能 HDR] → [ON]/[OFF]

- 视角会稍微变窄。
- 请勿在按下快门按钮后连续拍摄过程中移动相机。
- 在图像合成完成之前，无法拍摄下一张图像。
- 移动的被摄物体可能会被拍摄得模糊不自然。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对于在动态影像拍摄过程中拍摄的图像，[智能手持夜景拍摄]/[智能 HDR] 不起作用。
- 在下列情况下，[智能手持夜景拍摄]/[智能 HDR] 不可用：
 - 用连拍模式拍摄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用包围功能拍摄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仅当设置了 [自动拍摄] 时)
- 在下列情况下，[智能 HDR] 不可用：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

使用自定义色彩、失焦控制和亮度设置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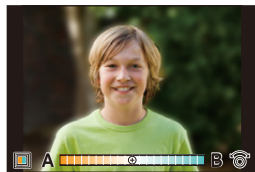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 设置色彩

1 按 [WB] (▶)。

2 转动控制拨盘调整颜色。

- 要回到拍摄画面，请按 [MENU/SET]。
- 关闭本相机或者相机被切换到其他拍摄模式时，色彩设置会返回到初始等级（中心点）。



■ 拍摄背景模糊的图像（失焦控制）

1 按 [⏏/↵] / ([Fn3]) 显示设置画面。

2 转动控制拨盘设置模糊程度。

- 要回到拍摄画面，请按 [MENU/SET]。
 - 要取消设置，请按 [⏏/↵] / ([Fn3])。
 - 自动对焦模式被设置为 [□]。
- 可以通过触摸屏幕来设置 AF 区域的位置。（不能改变大小）



■ 设置亮度

- 您可以旋转曝光补偿转盘来设置亮度。（→90）

使用监视器画面更改设置

① 触摸 [⏏/↵]。

② 触摸想要设置的项目。

[□]：色调

[⏏/↵]：散焦控制

[⏏/↵]：亮度*

* 在功能按钮中设置了 [曝光补偿] 时显示。（→49）

③ 拖动滚动条进行设置。

- 要回到拍摄画面，请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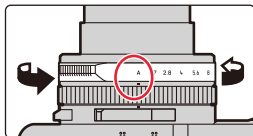


程序 AE 模式

拍摄模式：**[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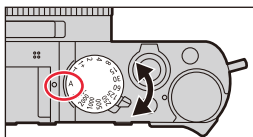
相机会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情况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通过在 [拍摄] 菜单中改变各种设置，可以更自由地进行拍摄。

1 旋转光圈环以选择 **[A]**（自动）。



2 旋转快门速度拨盘以选择 **[A]**（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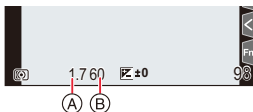
- 即已设置为编程模式，并且拍摄模式图标更改为 **[P]**。



3 半按快门按钮，在屏幕上显示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值。

- Ⓐ 光圈值
- Ⓑ 快门速度

- 如果曝光不足，光圈值和快门速度会变成红色并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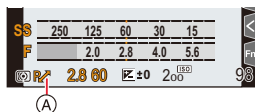
更改光圈值和快门速度组合

■ 程序切换

即使在编程模式下，您仍可以改变光圈值和快门速度组合来实现所需效果，同时保持相同曝光。此功能称为“Program Shift”。

例如，该功能可以通过减小光圈值使背景变得更加模糊，或者通过减慢快门速度使拍摄的运动物体更具动感。

1 显示数字值时（大约 10 秒），旋转控制拨盘可使用程序切换来更改值。



Ⓐ 程序切换指示

- 要取消程序切换，请执行以下任一操作：
 - 将相机开关设置为 [OFF]。
 - 旋转控制拨盘，直到程序切换指示消失。
- 补偿曝光时，请使用曝光补偿转盘来调整曝光。（→90）

ⓐ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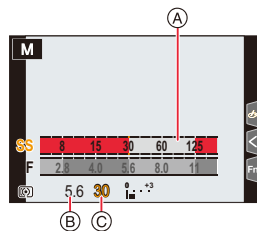
- 在下列情况下，程序切换不可用：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ISO 感光度设置为 [160] 时

通过指定光圈 / 快门速度进行拍摄

拍摄模式：**A** **S** **M**

可以使用光圈环和快门速度拨盘来设置曝光。

(例如：在手动曝光模式下)



- (A) 曝光计
- (B) 光圈值
- (C) 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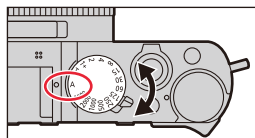
<p>光圈值</p>	 <p>小 更容易使背景明显失焦。</p>	 <p>大 到背景为止更容易聚焦。</p>
<p>快门速度</p>	 <p>慢 更容易表现出动态的状态。</p>	 <p>快 更容易让动态呈现停止状态。</p>

- 在拍摄画面上看不见设置的光圈值和快门速度的效果。要在拍摄画面上确认，请使用 [预览]。(→69)
- 屏幕的亮度可能与所拍摄的图像的亮度不同。请在回放画面上确认图像。
- 转动光圈环或快门速度拨盘时，将显示曝光计。不适当的范围以红色显示。
- 如果曝光不适当，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光圈值和快门速度会变成红色并闪烁。
- 在拍摄动态影像时，使用的快门速度可能比设置的快门速度更快。

光圈优先 AE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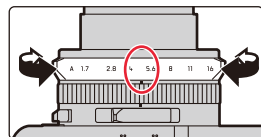
如果您希望一个更大的对焦区域（在对焦的被摄物体前面和后面），请将光圈值设置为更大数字，如果希望获得相反效果，请设置为更小的数字。

1 旋转快门速度拨盘以选择 [A]（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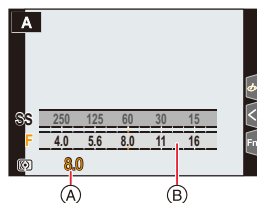


2 旋转光圈环以选择光圈值。

- 即已设置为光圈优先模式，并且拍摄模式图标更改为 [A]。
- 补偿曝光时，请使用曝光补偿转盘来调整曝光。（→90）



可用光圈值*	快门速度设置（秒）
F1.7 至 F16	60 至 1/4000 （使用机械快门时） 1 至 1/16000 （使用电子快门时）



Ⓐ 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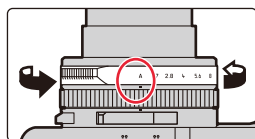
Ⓑ 曝光计

* 根据变焦位置，您可能无法选择某些值。

快门优先 AE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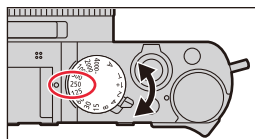
如果要拍摄移动物体的清晰照片，请设置更快的快门速度；如果要创造被摄物体模糊效果来强调运动，则设置较慢的速度。

1 旋转光圈环以选择 [A] (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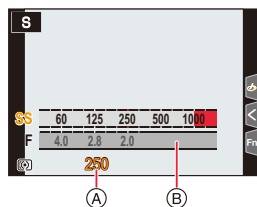


2 旋转快门速度拨盘以选择快门速度。

- 即已设置为快门优先模式，并且拍摄模式图标更改为 [S]。
- 补偿曝光时，请使用曝光补偿转盘来调整曝光。
(→90)



可用的快门速度	光圈值设置
60 秒至 1/4000 秒 (使用机械快门时) 1 秒至 1/16000 秒 (使用电子快门时)	F1.7 至 F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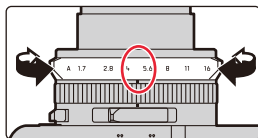


- Ⓐ 快门速度
- Ⓑ 曝光计

手动曝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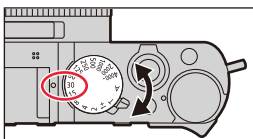
此模式允许您通过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来确定曝光。曝光设置平衡刻度显示在屏幕底部，以指示各自设置所产生的曝光过度 / 不足 / 正确。

1 旋转光圈环以选择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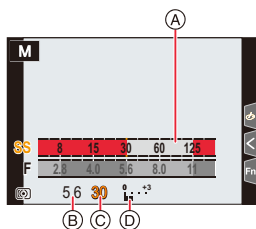


2 旋转快门速度拨盘以选择快门速度。

- 即已设置为手动曝光模式，并且拍摄模式图标更改为 [M]。



可用光圈值 *1	快门速度设置 (秒) *2
F1.7 至 F16	[T] (T 快门) 60 至 1/4000 (使用机械快门时) 1 至 1/16000 (使用电子快门时)



- (A) 曝光计
- (B) 光圈值
- (C) 快门速度
- (D) 手动曝光辅助

*1 根据变焦位置，您可能无法选择某些值。

*2 根据光圈值，您可能无法选择某些快门速度。

将快门速度设置为快门速度拨盘上没有提供的值

旋转控制环或控制拨盘以设置下列快门速度。在画面上确认快门速度。可用的快门速度会根据 [快门类型] 设置改变。有关如何更改设置的信息，请参阅 (→176)。

快门速度高于 1/4000 秒或低于 1 秒

- ① 在 [拍摄] 菜单中设置 [快门类型] (→176)
- ② 旋转快门速度拨盘以选择 [4000-] 或 [1+]
- ③ 旋转控制环或控制拨盘以选择快门速度

以 1/3 EV 级设置快门速度

• 可以在 $\pm 2/3$ 级的范围内，通过快门速度拨盘的设定值来设置快门速度。

例如：将快门速度设置为 1/400 秒




- ① 旋转快门速度拨盘以选择 [500]
- ② 旋转控制环或控制拨盘以选择 [400]

使 ISO 感光度最佳以适合于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ISO] 感光度设置为 [AUTO] 时，相机会自动设置 ISO 感光度，使得曝光会适合于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根据拍摄条件，可能无法设置适当的曝光或者 ISO 感光度可能会变高。

手动曝光辅助

	曝光适当。
	设置更快的快门速度或更大的光圈值。
	设置更慢的快门速度或更小的光圈值。

• 手动曝光辅助为近似值。建议在回放屏幕上确认图像。

■关于 [T] (T 快门)

如果将快门速度设置为 [T] (T 快门)，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期间快门会处于打开的状态（最长约 29 分钟）。

再次按快门按钮时，快门将关闭。

当想要使快门以长时间保持为打开的状态来拍摄烟火、夜景等场景时，请使用此功能。

• 仅可以在手动曝光模式时使用。



• 当快门速度设置为 [T] (T 快门) 时，为了防止相机晃动，建议使用三脚架并通过 Wi-Fi 将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远程进行拍摄。通过 Bluetooth 连接时，也可以使用 [B] (B 门)。(→234, 236)

• 如果在拍摄静态图像时将快门速度设置为 [T] (T 快门)，则画面可能具有较高的噪点级别。如果要抑制噪点，我们建议在拍照时在 [拍摄] 菜单中将 [慢速快门降噪] 设置为 [ON]。(→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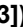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仅当 [闪光同步] 设置为 [2ND] 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用包围功能拍摄时
- [静音模式] 设置为 [ON] 时
- 使用电子快门时
- [HDR] 设置为 [ON]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仅当设置了 [自动拍摄]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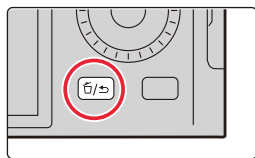
确认光圈效果和快门速度效果（预览模式）

适用的模式：     

- **要确认光圈设置效果：**通过选择不同的光圈值，可以在拍摄前预览景深（将清晰呈现的前景和背景范围）。
- **要确认快门速度设置效果：**通过显示将用此快门速度实际拍摄的画面，可以确认动态（可以预览将呈现的移动被摄物体的清晰（非清晰）程度）。

按  /  ([Fn3]) 切换不同预览画面。

- 默认情况下，[预览] 分配给 [Fn3]。(→49)



正常拍摄画面



光圈效果预览画面
光圈效果：ON
快门速度效果：OFF



快门速度效果预览画面
光圈效果：ON
快门速度效果：ON



景深性质

*1	光圈值	小	大
	焦长	远摄	广角
	到被摄物体的距离	近	远
景深（有效的聚焦范围）		浅（窄）*2	深（宽）*3

*1 拍摄条件

*2 示例：想要将背景等拍摄得模糊时

*3 示例：想要将包括背景等在内的所有物体都拍摄得清晰时

- 在预览模式下时，可以进行拍摄。
- 快门速度效果确认的范围为 8 秒至 1/16000 秒。

 以下情况下不可用：

- 使用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时，预览模式不可用。

登录您喜欢的设置（自定义设置）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登录个人菜单设置（登录自定义设置）

您最多可以登录首选菜单设置的 3 种组合。

准备：

将菜单的设置（比如 [拍摄] 菜单、[动态影像] 菜单和 [自定义] 菜单）更改为您的首选设置。


MENU →  **[设置]** → **[自定义设置存储]** →
想要登录设置的自定义设置

• 以下菜单项不会被登录为自定义设置。

[自定义] 菜单	[设置] 菜单
-用 [个人识别] 登录的数据	-所有菜单
-[配置文件设置] 设置	[回放] 菜单
	-[旋转显示]
	-[图像排序]
	-[删除确认]

调出一组登录的自定义设置

1 选择菜单。

MENU →  **[设置]** → **[使用自定义设置功能]**

2 按 ▲/▼ 选择想要使用的自定义设置，然后按 **[MENU/SET]**。

• 设置将切换为您为自定义设置选择的设置。



也可以通过触摸拍摄画面上的拍摄模式图标来显示选择画面。



■更改登录的设置

即使在选择了其中任何一个自定义设置时临时更改了菜单设置，当前登录的设置也会保持不变。

要想更改当前已经登录的设置，请使用 [设置] 菜单中的 [自定义设置存储] 覆盖已经登录的数据。



快速调出自定义设置

将功能按钮设置为 [使用自定义设置功能]，可通过按功能按钮来快速切换到您的首选设置。

- ① 使用 [自定义] ([操作]) 菜单中的 [Fn 按钮设置] 以在所需功能按钮中设置 [使用自定义设置功能]。(→49)
 - ② 按功能按钮。
 - ③ 使用 ◀/▶ 选择自定义设置，然后按 [MENU/SET]。
-

4.

对焦、曝光补偿和色调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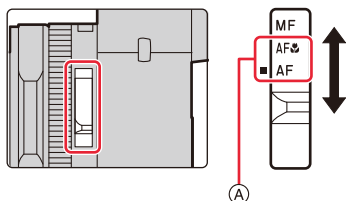
自动调整焦点

适用的模式：    

1 将对焦选择开关切换到 **[AF]** 或 **[AF \heartsuit]**。

• 聚焦模式会被设置。(→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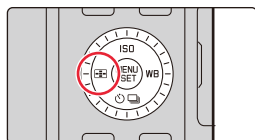
Ⓐ 与指示灯一致



2 按 **[\heartsuit]** (\blacktrianglelef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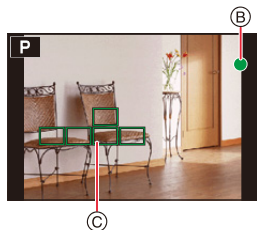
3 按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 **AF** 模式，然后按 **[MENU/SET]**。

• 将会设置自动对焦模式。(→75)



4 半按快门按钮。


• 自动聚焦会被启动。



焦点	被摄物体被聚焦时	被摄物体没有被聚焦时
对焦指示 Ⓑ	点亮	闪光灯
AF 区域 Ⓒ	绿色	—
声音	2 声哔音	操作音 4 次

• 在昏暗的环境中聚焦指示显示为 **[\bullet LOW]**，聚焦花费的时间可能比平时长。

• 如果在显示 **[\bullet LOW]** 后相机检测到夜空中的星星，会激活星光 AF。焦点对准了时，会显示对焦指示 **[\bullet STAR]** 和焦点对准了的 **AF** 区域。(星光 AF 不能在画面边缘执行检测。)


- 在快照模式下，即使将对焦选择开关设置为 [AF 

难以聚焦的被摄物体和拍摄条件

- 快速移动的被摄物体、极亮的被摄物体或缺少对比度的被摄物体。
- 隔着窗户或在发光物体附近拍摄被摄物体时。
- 拍摄环境很暗或发生晃动时。
- 相机太靠近被摄物体时，或者同时拍摄远处物体和近处物体时。



半按快门按钮时如何调整构图

使用 [] 拍摄时，如果被摄物体没有在想要拍摄的构图的中央时，请执行以下步骤。（[AFS/AFF/AFC] 设置为 [AFS] 时）

- ❶ 将 AF 区域对准被摄物体。
 - ❷ 半按快门按钮。
 - 这将锁定对焦和曝光。
 - ❸ 继续半按住快门按钮时，移动相机以进行构图。
 - ❹ 按下快门按钮拍摄图像。
-

设置对焦模式 (AFS/AFF/AFC)

适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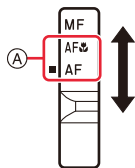
提供三种自动对焦模式。

准备：

将对焦选择开关设置为 [AF] 或 [AF-L]。

MENU → [拍摄]/ [动态影像] → [AFS/AFF/AFC]

与指示灯一致



选项	推荐的拍摄场景模式	
[AFS]	被摄物体是静止的 (风景、纪念照等)	“AFS”是“Auto Focus Single”(单次自动聚焦)的缩写。在半按快门按钮时对焦设置会保持锁定状态，因此您可以用相同的对焦设置更改构图。快门按钮保持锁定状态，直至对焦成功。
[AFF]	无法预测的移动(儿童、宠物等)	“AFF”是“Auto Focus Flexible”(灵活自动聚焦)的缩写。如果在半按快门按钮过程中被摄物体移动，则会根据被摄物体的移动自动重新调整对焦。可以随时释放快门。
[AFC]	被摄物体正在移动 (运动、火车等)	“AFC”是“Auto Focus Continuous”(连续自动聚焦)的缩写。在本模式下，半按快门按钮时，会一直进行聚焦以配合被摄物体的移动。可以随时释放快门。

使用 [AFF]、[AFC] 拍摄时

- 被摄物体正在移动时，通过预测拍摄时的被摄物体位置进行聚焦。(移动预测)
- 如果从广角端向远摄端操作变焦，或者突然从远处的被摄物体改变到近处的被摄物体，对被摄物体聚焦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
- 难以对被摄物体聚焦时，请再次半按快门按钮。
- 半按快门按钮时，可能会在画面上看到晃动。

在以下情况下，[AFF] 或 [AFC] 的操作方式与 [AFS] 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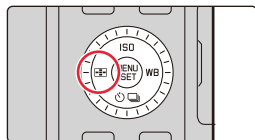
- 用 [4K 连拍 (S/S)] 拍摄时
- 在低照度条件下
- 当设置为全景拍摄模式时，此设置固定到 [AFS]。
- 拍摄 4K 照片时，[AFF] 不可用。在拍摄期间，[连续 AF] 有效。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无法更改对焦模式设置。

设置自动对焦模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本模式可以配合被摄物体的位置和数量来选择聚焦方法。

按 **[AF-ON]** ()。



 〔人脸/眼睛探测〕	相机会自动检测主体的脸部和眼睛。相机会以距离相机最近的人眼为聚焦目标来调整焦距，使用脸部来调整曝光（当〔测光模式〕设置为〔☉〕时）。(→76)	
 〔追踪〕	相机会持续将对焦和曝光自动调整到指定移动被摄物体。（动态追踪） （〔测光模式〕设置为〔☉〕时）(→77)	
 〔49点〕	可以对最多 49 个 AF 区域聚焦。 适合在被摄物体没有位于屏幕中央时使用。	
 〔多种自定义设置〕	从 49 个 AF 区域中，可以对被摄物体自由设置 AF 区域的最佳形状。(→78)	
 〔1点〕	相机对位于屏幕的 AF 区域内的被摄物体进行聚焦。	
 〔精确定点〕	可以在比  小的点上纤细地聚焦。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会放大让您确认焦点的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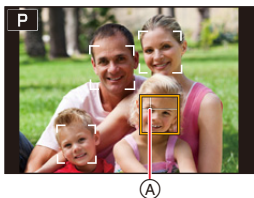
• 在快照模式和高级快照模式下，您可以切换到 **[人脸/眼睛探测]** 或 **[追踪]**。

关于 [AF] ([人脸 / 眼睛探测])

相机检测到人脸时，会显示 AF 区域，并且显示要对焦的人眼。

Ⓐ: 用于对焦的人眼

- 黄色： 在半按快门按钮并且对焦后，颜色变为绿色。
- 白色： 检测到多张人脸时显示此区域。与黄色 AF 区域内的人脸距离相同的其他人脸也将对准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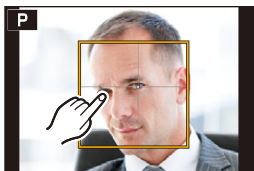


- 相机最多可以检测 15 个人的脸部。
只能检测到要对准焦点的人脸的眼睛。

■ 更改要对准焦点的眼睛

触摸要对准焦点的眼睛。

- 触摸 [AF] 或按 [MENU/SET] 将取消已被对准焦点的眼睛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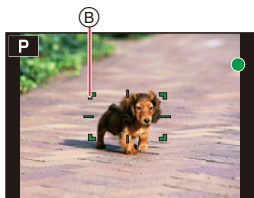


锁定要追踪的被摄物体 ([AF] ([追踪]))

按钮操作

将 **AF 追踪区域** ② 对准到被摄物体上，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检测到被摄物体时，AF 区域变为绿色。
- 释放快门按钮后，AF 区域变为黄色。
- 按 [MENU/SET] 清除锁定。



触摸操作

触摸主体。

- 请在取消了触摸快门功能的状态下执行此操作。
- 被摄物体被锁定时，AF 追踪区域变成黄色。
- 触摸 [AF] 以解除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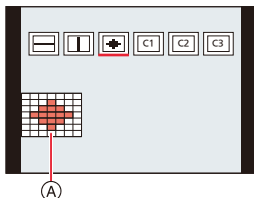
- 对焦范围将与 [AF] (自动对焦微距模式) 的对焦范围相同。(→86)
- 如果锁定失败，AF 追踪区域将以红色闪烁后消失。

设置 AF 区域的形状 ([多种自定义设置])

- 1 按 $[\text{AF}]$ (\blacktriangleleft)。
- 2 选择自定义多点聚焦图标 ($[\text{AF}]$ 等)，然后按 \blacktriangle 。
- 3 按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设置，然后按 \blacktriangledown 。

Ⓐ AF 区域的当前形状

 [[水平样式]]	进行摇拍等拍摄时，使用此形状很便利。	
 [[垂直样式]]	拍摄建筑物等被摄物体时，使用此形状很便利。	
 [[中央样式]]	想要对中心区域对准焦点时，使用此形状很便利。	
$C1/C2/C3$ [[自定义 1]/ [[自定义 2]/ [[自定义 3]]	可以选择自定义设置。	



- 显示 AF 区域设置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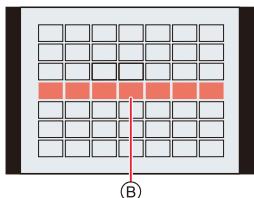
4 选择 AF 区域。

Ⓑ 选定的 AF 区域

选择 $[\text{AF}]$ / $[\text{AF}]$ / $[\text{AF}]$ 时

- ① 改变 AF 区域的形状。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触摸	移动位置
	拉开 / 捏拢	更改大小
[DISP]	[重设]	第一次： 位置重设为居中 第二次： 尺寸重设为默认值



- ②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选择 [C1]/[C2]/[C3] 时

① 改变 AF 区域的形状。

按钮操作

按 ▲/▼/◀/▶ 选择 AF 区域，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重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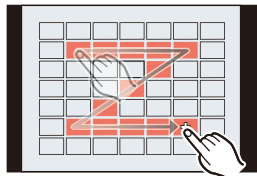
- 再次按 [MENU/SET] 时，设置会被取消。
- 要取消所有选择，请按 [DISP]。

触摸操作

触摸或拖拽以选择 AF 区域。

- 要取消特定 AF 区域的选择，请再次触摸区域。

② 按 [QM] / ([Fn2]) 进行设置。




■将设置的 AF 区域登录到 [C1]、[C2] 或 [C3]

① 在步骤 3 (→78) 中的画面上，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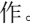
② 按 ▲/▼ 选择设置将要登录到的目的地，然后按 [MENU/SET]。

- 关闭本相机会使通过 [C1]/[C2]/[C3] 调整的设置返回到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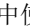
自动聚焦模式的限制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自动对焦模式。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在下列情况下，AF 模式被固定为 。
 - 使用数码变焦时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微型画效果] 时

([人脸 / 眼睛探测])

- 在被摄物体正在快速移动时等某些情况下，相机可能无法检测出人脸。在这种情况下，相机会进行  的工作。




([追踪])

- 在 AF 追踪因某些拍摄条件而不正确工作的情况下，例如被摄物体小或者场所暗时等，会进行  的工作。
- [定时拍摄] 时，无法使用 。
- 在下列情况下， 以  方式运行。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深棕色]/[单色]/[动态单色]/[颗粒单色]/[柔滑单色]/[柔焦]/[星光滤镜]/[阳光滤镜] 时
 - 在 [照片格调] 中使用 [单色]/[单色 HC]/[单色 HC+] 时

([多种自定义设置])

- 在使用 [连续 AF] 进行 4K 照片拍摄或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中心的 AF 区域被对准焦点。

([精确定点])



- 在下列情况下， 会作为  工作。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为 。
 - [拍摄] 菜单的 [AFS/AFF/AFC] 设置为 [AFF]/[AFC] 时

更改 AF 区域的位置和大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选择了自动对焦模式的 、、 或  时，可以更改 AF 区域的位置和大小。使用  时，可以设置锁定位置。

- 在释放触摸快门功能时执行这些操作。
- 也可通过触摸拍摄画面来显示 AF 区域设置画面。

MENU →  **[自定义]** →  **[操作]** → **[触摸设置]** → **[触摸 AF]** →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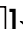

• 您可以使用 **[自定义]** (**[对焦/释放快门]**) 菜单根据您的偏好来设置 AF 区域的显示方法。(→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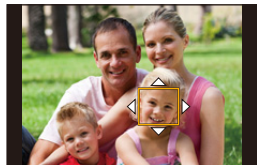
• 当 **[测光模式]** 设置为  时，也可以配合 AF 区域移动定点测光目标。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使用数码变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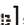
选择 、 或  时

- 1 按  ()。
- 2 选择 、 或 ，然后按 。
 - 显示 AF 区域设置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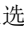




- 3 更改 AF 区域的位置和大小。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触摸	移动位置
—	拉开 / 捏拢	更改大小 (以小步幅)*
	—	更改大小*
[DISP]	[重置]	第一次: 位置重设为居中 第二次: 尺寸重设为默认值*

* 对于 ，此操作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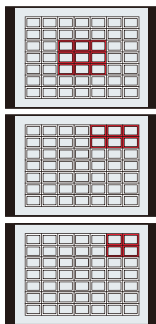
- 4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如果您已选择了 ，将在设定的位置设置与  相同功能的 AF 区域。
按 **[MENU/SET]** 或触摸了  时，会清除 AF 区域的设置。

选择 [AF] 时

您可通过选择 AF 区域组来设置聚焦位置。采用 49 点配置的 AF 区域划分为分别包含 9 个点的组（位于画面边缘的组为 6 个点或 4 个点）。

- 1 按 [AF] (◀)。
- 2 选择 [AF]，然后按 ▼。
 - 显示 AF 区域设置画面。
- 3 按 ▲/▼/◀/▶ 选择 AF 区域组。
- 4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当按下 [MENU/SET] 或触摸 [AF] 时，AF 区域的设置将被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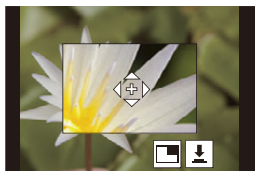





组示例

选择 **[+]** 时

可以通过放大画面来精确地设置聚焦位置。

- 1 按 **[\square]** (**\triangleleft**)。
- 2 选择 **[+]**，然后按 **\blacktriangledown** 。
- 3 按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 **\triangleleft** / **\blacktriangleright** 设置聚焦位置，然后按 **[MENU/SET]**。
 - 将显示放大的显示内容。

4 将 **[+]** 移动到要被对准焦点的位置。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 \triangleleft / \blacktriangleright	触摸	移动 [+] 。
—	拉开 / 捏拢	以小步幅放大 / 缩小画面。
	—	放大 / 缩小画面。
—		切换放大的显示 (窗口 / 全屏)。 
[DISP]	[重设]	返回到步骤 3 的画面。

- 以窗口模式显示图像时，可以将图像放大约 3× 至 6×；以全屏显示图像时，可以将图像放大约 3× 至 10×。
- 也可以通过触摸 **[\downarrow]** 来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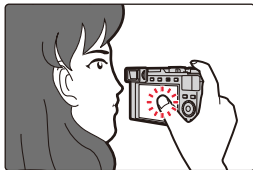


5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您无法在画面边缘设置要对焦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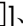

用触摸板指定 AF 区域位置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可以通过触摸监视器移动取景器上显示的 AF 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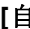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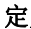
**MENU** →  **[自定义]** →  **[操作]** → **[触摸设置]** → **[触摸板 AF]**

[EXACT]	通过在触摸板上触摸所期望的位置来移动取景器的 AF 区域。	
[OFFSET]	根据拖动触摸板的距离移动取景器的 AF 区域。	
[OFF]	—	—

- 半按快门按钮确定焦点位置。
要使对焦位置返回到中心，请在确定该位置之前按 **[DISP]**。
- 要在选择了 **[**]、**[**] 或 **[**] 时取消 AF 区域设置，请按 **[MENU/SET]**。

用触摸功能指定 AF 区域位置



适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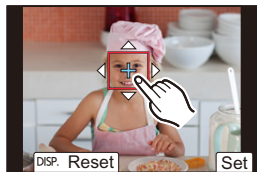
MENU →  [自定义] →  [操作] → [触摸设置] → [触摸 AF] → [AF+AE]

1 触摸想要使其亮度最佳化的被摄物体。

- 将显示 AF 区域设置画面。(→81)
- 亮度最佳化位置显示在 AF 区域的中心。位置会跟随 AF 区域移动。
- [测光模式] 会被设置为触摸 AE 专用的 [☒]。

2 触摸 [设置]。

- 触摸的位置将设置为 AF 区域，功能与 [☑] 相同。
- 要使用 [AF+AE] 取消对焦和亮度设置，请触摸  ()，选择 [☑] 时)。



当背景太亮时，可通过曝光补偿来调节与背景的亮度对比。



- 用触摸快门拍摄时，使触摸位置的焦点和亮度最佳化然后拍摄。
- 在画面边缘，测光可能受到所触摸位置周围亮度的影响。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AF+AE] 无效：
 - 使用数码变焦时

拍摄特写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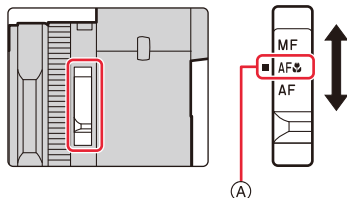
适用的模式：

使用本模式可以拍摄花等的被摄物体的特写图像。

将对焦选择开关切换到 **[AF🌸]**。

- 通过最大限度地将变焦杆转动到广角端，最近可以拍摄距离镜头 **3 cm** 的被摄物体。
- 例如，改变焦距 / 变焦时，会显示对焦范围。
(→36)

Ⓐ 与指示灯一致



- 在快照模式下，最短的拍摄距离将与**[AF🌸]**的拍摄距离相同，无论对焦选择开关设置如何。
- 在拍摄特写图像时，记住以下几点：
 - 当主体在聚焦范围外时，即使聚焦显示已亮起，图像仍可能失焦。
 - 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 我们不建议使用闪光灯。
 - 有效的聚焦范围显著变窄。因此，如果相机与主体之间的距离在对主体聚焦后发生变化，可能难以再次对其聚焦。
 - 图像边缘周围的分辨率可能略微降低。这不属于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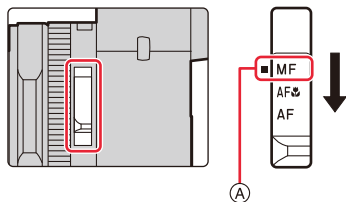
手动调整焦点

适用的模式：

想要固定焦点或在镜头和被摄物体之间的距离已确定并且不想启动自动对焦时，请使用本功能。

1 将对焦选择开关切换到 [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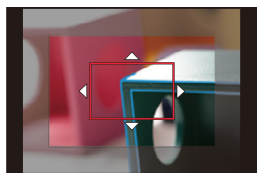
Ⓐ 与指示灯一致



2 按 [ZOOM] (◀▶)。

3 按 ▲/▼/◀/▶ 调整对焦位置，然后按 [MENU/SET]。

- 显示辅助画面，放大区域。(MF 辅助)
- 也可以通过拖动画面来调整对焦位置。
- 另外，还可通过手指展开操作或触摸画面两次来放大显示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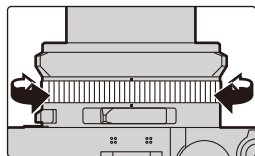
4 旋转控制环以调整对焦。

顺时针方向：

对近处的被摄物体对焦

逆时针方向：

对远处的被摄物体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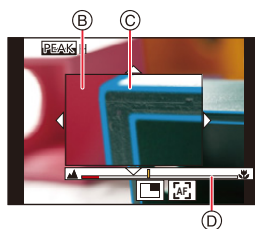


Ⓑ MF 辅助 (放大的画面)




Ⓒ 峰值

Ⓓ 手动对焦坐标线

- 焦点对准的部分用颜色突出显示。(峰值)
- 可以确认焦点位置是在近距离侧还是在远距离侧。(MF 坐标线)



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拖动	移动放大的区域。
—	拉开 / 捏拢	以小步幅放大 / 缩小画面。
	—	放大 / 缩小画面。
—	 *	切换放大的显示（窗口 / 全屏）。 
[DISP]	[重设]	放大区域的位置重设为居中。

* 在快照模式下，无法设置。

- 以窗口模式显示图像时，可以将图像放大约 3× 至 6×；以全屏显示图像时，可以将图像放大约 3× 至 20×。

5 半按快门按钮。

- 显示拍摄画面。
- 也可以通过按 [MENU/SET] 来执行相同的操作。

• 当启用[自定义]([对焦/释放快门])菜单中的[垂直/水平对焦切换]时，您可以设置相机的每个方向的放大 MF 辅助显示的位置。

使用自动聚焦快速对准焦点

手动聚焦模式下，可通过自动聚焦对主体的聚焦进行设置。

触摸 。

- 自动对焦在框的中心工作。
- 使用以下操作，自动聚焦也会工作。
 - 按下分配了 [AF-ON] 的 [AE/AF] (→89)
 - 按分配了 [AF 开启] 的功能按钮 (→49)
 - 在监视器上拖动然后在想要聚焦的位置松开手指



固定对焦和曝光（AF/AE 锁定）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当想要拍摄在 AF 区域（AF 锁）外的被摄物体和或其亮度高于或低于平均值（AE 锁）的被摄物体时，使用本功能十分便利。

- 1 将相机对准被摄物体。
- 2 按住 [AE/AF] 固定焦点或曝光。
 - 如果释放 [AE/AF]，会解除 AF/AE 锁定。
- 3 按 [AE/AF] 的同时，移动相机进行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设置 [AF/AE LOCK] 的功能

MENU →  [自定义] →  [对焦 / 释放快门] → [AF/AE 锁]

[AE LOCK]	只锁定曝光。 • 设置了曝光时，会显示 [AEL]。	
[AF LOCK]	只锁定焦点。 • 被摄物体被聚焦时，会显示 [AFL]。	
[AF/AE LOCK]	焦点和曝光都被锁定。 • 焦点和曝光是最佳化时，会显示 [AFL] 和 [AEL]。	
[AF-ON]	执行自动聚焦。	

- 用手动曝光模式拍摄时，只有 AF 锁有效。
- 用手动聚焦拍摄时，只有 AE 锁有效。
- 即使当锁定了 AE 时，也可以设置程序切换。

补偿曝光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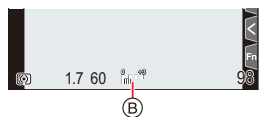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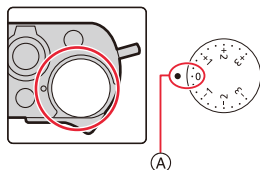
想要修改相机提供的曝光设置时请使用此功能，例如当主要被摄物体呈现的亮度比预期更亮 / 更暗时。

转动曝光补偿转盘选择补偿值。

• 利用曝光补偿转盘，您可以设置 -3 EV 到 $+3$ EV 范围内的值。

Ⓐ 与指示灯一致

Ⓑ 曝光补偿值



曝光不足



曝光适当



曝光过度



正向调整曝光补偿。

负向调整曝光补偿。

■ 在大范围内补偿曝光

1 设置菜单以将 [曝光补偿] 分配给功能按钮。(→49)

2 在拍摄画面中按功能按钮。

3 旋转控制拨盘进行曝光补偿。

Ⓒ 曝光包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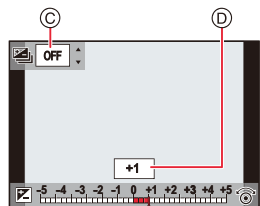
Ⓓ 曝光补偿

• 使用功能按钮设置曝光时，您可以设置 -5 EV 到 $+5$ EV 范围内的值。

• 可以通过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来设置曝光括弧式。(→131)

4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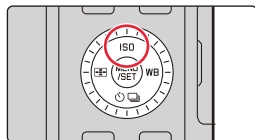
- 在手动曝光模式下，仅当 ISO 感光度设置为 [AUTO] 时，才能补偿曝光。
- 根据亮度不同，有时可能不能工作。
- 当 [拍摄] 菜单中的 [闪光] 的 [自动曝光补偿] 设置为 [ON] 时，闪光灯的亮度会被自动设置到适合于所选择的曝光补偿的级别。
(如果曝光是使用功能按钮设置，则此功能适用)
- 如果将 [曝光补偿] 分配给功能按钮，则将禁用曝光补偿转盘。
- 在拍摄动态影像或者使用 4K 照片或后对焦功能拍摄时，可以设置 -3 EV 到 +3 EV 之间的值。
- 曝光补偿值在 -3 EV 到 +3 EV 范围以外时，拍摄画面的亮度不会再改变。建议通过在自动回放或回放画面上确认所拍摄的影像的实际亮度来进行拍摄。
- 即使将相机 ON/OFF 开关设置为 [OFF]，也会存储使用功能按钮设置的曝光补偿值。([曝光补偿重设] 设置为 [OFF] 时)

设置感光度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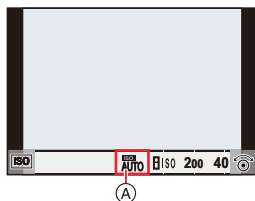
可以设置对光的感光度（ISO 感光度）。数值越高，可以使用更高的快门速度，例如手持拍摄清晰的照片，以及 / 或者使用更高光圈值获得更大的景深。

1 按 [ISO] (▲)。



2 通过旋转控制拨盘选择 ISO 感光度。

Ⓐ ISO 感光度



AUTO	会根据亮度情况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 •最大 [ISO3200]*1
ISO (智能 ISO)	相机根据被摄物体的移动和场景的亮度自动设置最佳 ISO 感光度和快门速度，以使被摄物体的摇晃控制到最低限度。 •最大 [ISO3200]*1 •半按快门按钮时，快门速度不会被固定。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之前，会连续地改变以配合被摄物体的移动。
L.100*2, 从 200 到 25000	ISO 感光度被固定为各种设置。


*1 当 [拍摄] 菜单中的 [ISO 自动上限 (照片)] 设置为 [AUTO] 时。

*2 [自定义] ([曝光]) 菜单中的 [扩展 ISO] 设置为 [ON] 时。

3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进行设置。

ISO 感光度的特性

	200  25000	
拍摄位置	明亮时（室外）	暗处时
快门速度	慢	快
噪点	较少	较多
被摄物体的摇晃	较多	较少

- 有关 ISO 感光度设置为 [AUTO] 时使用的可用闪光范围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147)。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选择 [ISO]:
 - 快门优先 AE 模式
 - 手动曝光模式
- 当 [直接对焦区] (→182) 设置为 [ON] 时，使用快速菜单 (→47) 可更改设置，因为在此情况下，AF 区域将通过光标按钮来移动。
- 设置了 [多重曝光] 时，最大设置是 [ISO3200]。
- 录制动态影像或者使用 4K 照片或后对焦功能录制时，设置项目更改为以下设置：
 - [AUTO]、[200] 到 [6400] (如果 [扩展 ISO] 设置为 [ON]，则为 [L.100] 到 [6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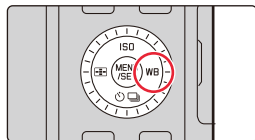
调整白平衡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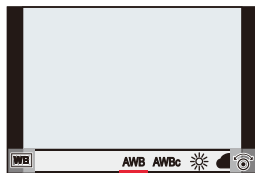
在数字拍摄中，白平衡可确保在任何光照下实现中性效果（即，自然的色彩再现）。白平衡是基于相机预设为将特定色彩再现为白色。

可以根据特定度量来选择自动白平衡、各种预设、一种自定义设置，以及色温的直接设置。

1 按 [W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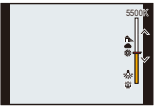


2 旋转控制拨盘选择白平衡。



<p>[AWB]/ [AWBc]</p>	<p>自动调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可能形成偏红色调的白炽灯照明等环境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 [AWB]，将保持偏红色调，从而更准确地再现场景的氛围。 –使用 [AWBc]，将抑制偏红色调，从而更准确地再现被摄物体的原始色彩。在明亮环境下则应用与 [AWB] 相同的色调。 在不会形成偏红色调的光源下，[AWB]和[AWBc]应用的色调相同。
<p>[☀]</p>	<p>在晴天的室外拍摄时</p>
<p>[☁]</p>	<p>在多云的室外拍摄时</p>
<p>[🏠]</p>	<p>在晴天的室外的阴影下拍摄时</p>
<p>[💡]</p>	<p>在卤素灯下拍摄时</p>
<p>[🔦][*]</p>	<p>只用闪光灯拍摄时</p>





* 录制动态影像或者使用 4K 照片或后对焦功能执行拍摄时，将应用 [AWB]。

<p>[]/ []/ []/ []</p>	<p>想要手动测量光线并使用产生的设置时，例如实现精确匹配拍摄光照条件的白平衡。</p> <p>① 按 ▲。</p> <p>② 在屏幕中央的框内放一张纸等白色物体，然后按 [MENU/SE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这会设置白平衡并返回到拍摄画面。 • 被摄物体太亮或太暗时，可能无法设置白平衡。请在调整到适当的亮度后重新设置白平衡。 	
<p>[K]</p>	<p>设置白平衡色温以适应光源。</p> <p>① 按 ▲。</p> <p>② 按 ▲/▼ 选择色温，然后按 [MENU/SE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以在 [2500K] 至 [10000K] 之间设置色温。 	

3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进行设置。



在荧光灯、LED 灯具等下，适合的白平衡会根据灯的类型改变。使用 **[AWB]**、**[AWBc]**、**[]**、**[]**、**[]** 或 **[]** 时。

- 如果使用闪光灯拍照，且拍摄主体在闪光灯有效闪光范围之外，白平衡可能无法正常发挥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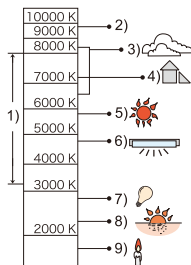
■ 自动白平衡

根据拍摄的状况，图像可能会偏红或偏蓝。

请注意，在下列情况下，白平衡可能不会正确工作。在这些情况下，请将白平衡调整为 **[AWB]** 或 **[AWBc]** 以外的任何设置。

- 有多个光源时
- 没有任何颜色接近白色

- 1 在此范围内，**[AWB]** 将有效。
- 2 晴天
- 3 阴天（雨天）
- 4 阴影
- 5 阳光
- 6 白色荧光灯
- 7 卤素灯
- 8 日出和日落
- 9 烛光



K=Kelvin Color Temperature (开氏色温)

精细调整白平衡

当无法通过设置白平衡获得所需的色调时，可以精细调整白平衡。

1 选择白平衡，然后按 ▼。

2 按 ▲/▼/◀/▶ 精细调整白平衡。

◀：[A]（琥珀色：橙色）

▶：[B]（蓝色：浅蓝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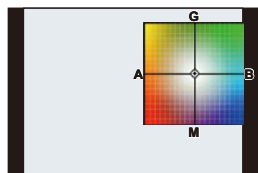
▲：[G]（绿色：浅绿色）

▼：[M]（品红色：浅红色）

- 也可以通过触摸白平衡图进行精细调整。
- 要将位置重置到中央，请按 [DISP]。
- 可以通过旋转控制转盘来设置白平衡括弧式。（→132）

3 按 [MENU/SET]。

- 半按快门按钮会回到录制画面。



- 如果将白平衡向 [A]（琥珀色）方向进行精细调整，屏幕上的白平衡图标将会变为橙色。
- 如果将白平衡向 [B]（蓝色）方向进行精细调整，屏幕上的白平衡图标将会变为蓝色。
- 如果您将白平衡精细调整到 [G]（绿色）或 [M]（品红色），则画面上白平衡图标旁边会出现 [+] 或 [-]。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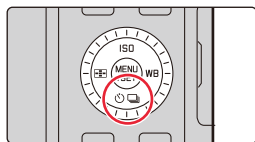
4K 照片和驱动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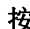

选择驱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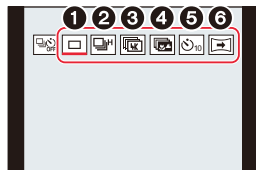
适用的模式：

可以更改按快门按钮时相机的工作。


1 按  (▼)。



2 按  /  选择驱动模式，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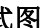
① [单张]	按快门按钮时，仅拍摄 1 张图像。
② [连拍] (→98)	按快门按钮期间，连续进行拍摄。
③ [4K 照片] (→100)	按下快门按钮时，拍摄 4K 照片。
④ [后对焦] (→110)	按下快门按钮时，进行后对焦拍摄。
⑤ [自拍定时器] (→115)	按快门按钮时，经过设置的时间后进行拍摄。
⑥ [全景拍摄] (→117)	在您按下快门按钮并且水平或垂直移动相机时，将连续拍摄照片，然后相机将这些照片合并为单张全景照片。

• 选择  可回到 [单张] (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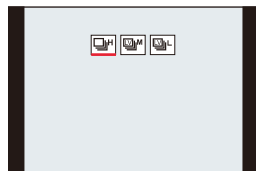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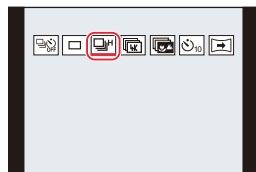
使用连拍模式拍摄

适用的模式：

在按下快门按钮的期间连续地拍摄图像。

- 1 按  (∇)。
- 2 按 \leftarrow/\rightarrow 选择连拍模式图标 ( 等)，然后按 \blacktriangle 。
- 3 用 \leftarrow/\rightarrow 选择帧率，然后按 [MENU/SET]。

[H]	执行高速连拍拍摄。
[M]	执行中速连拍拍摄。
[L]	执行低速连拍拍摄。





- 4 对被摄物体聚焦并进行拍摄。

• 一直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即可激活连拍模式。



■取消连拍模式

从驱动模式中选择 [] ([单张]) 或 []。(→97)

■连拍模式设置注意事项

		[H] (高速)	[M] (中速)	[L] (低速)
帧率 (张 / 秒)	AFS/MF	11	7	2
	AFF/AFC	5.5	5.5	
连拍模式时的实时取景	AFS/MF	无	有	有
	AFF/AFC	有		
可拍摄的 图像数量*	有 RAW 文件	32 或更多		
	没有 RAW 文件	100 或更多		

* 在 Leica Camera AG 指定的测试条件下进行拍摄时。

可以一直拍摄到记忆卡已满为止。但是，拍摄中途，帧率将变慢。连拍图像的数量受图像的拍摄条件和所使用的记忆卡的种类和 / 或状况限制。

■关于可以连续拍摄的最大图像数量

半按快门按钮时，会显示可以连续拍摄的最大图像数量。



例如：可以拍摄 20 张时：[r20]

- 拍摄一开始，可以连续拍摄的最大图像数量就会减少。
显示 [r0] 时，录制速度减慢。
- 显示 [r99+] 时，可以连续拍摄 100 张以上。

■连拍模式的对焦注意事项

根据对焦模式设置和 [自定义] ([对焦 / 释放快门]) 菜单中的 [对焦 / 释放优先] 设置不同，对准焦点的方式也会有所不同。

对焦设置	[对焦 / 释放优先]	[H]	[M]/[L]
[AFS]	[FOCUS]	第一张图像的	
	[BALANCE]		
	[RELEASE]		
[AFF]/ [AFC] ^{*1}	[FOCUS]	预测对焦 ^{*2}	正常对焦 ^{*3}
	[BALANCE]	预测对焦 ^{*2}	
	[RELEASE]		
[MF]	—	用手动对焦设置的焦点	

*1 被摄物体较暗时，焦点被固定为第一张图像上的焦点。

*2 帧率优先，在可能的范围内进行焦点的预测。

*3 帧率可能会变慢。

• 根据以下设置不同，帧率可能会变慢。

– [感光度]/[图像尺寸]/[质量]/[AFS/AFF/AFC]/[对焦 / 释放优先]

• 帧率设置为 [H] (对焦设置是 [AFS] 或 [MF] 时)，曝光被设置为第一张图像的曝光。在其他情况下，将针对每张图像调整曝光。

• 要在记忆卡上保存用连拍模式拍摄的图像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如果在保存过程中继续连拍，最多可拍摄的图像数量会减少。连续拍摄时，建议使用高速类型的记忆卡。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颗粒单色]/[柔滑单色]/[微型画效果]/[柔焦]/[星光滤镜]/[阳光滤镜] 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仅当设置了 [自动拍摄] 时)

拍摄 4K 照片

适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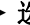

相机可用于以 30 帧 / 秒拍摄 8 百万像素（大约）的连拍图像。在拍摄这些图像之后，您可以从连拍图像文件中选取精彩瞬间保存。

• 请使用 UHS 速度等级 3 的记忆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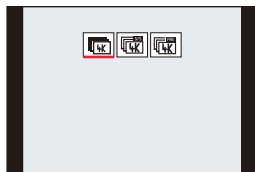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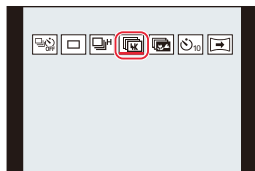
1 按   (▼)。




2 按  /  选择 4K 照片图标 ( 等)，然后按 。

• 默认情况下，也可以通过按 [4K] / ([Fn1]) 来执行与步骤 1 和 2 中相同的操作。

3 用  /  选择拍摄方法，然后按 [MENU/SET]。

• 您也可以在 [拍摄] 菜单中的 [4K 照片] 中设置拍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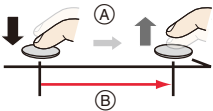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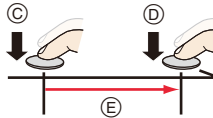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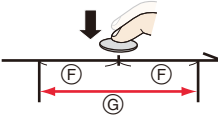



 [4K 连拍]	用于捕捉快速移动的被摄物体的最佳图像 (例如, 运动、飞机、火车等) 录音: 不可用
 [4K 连拍 (S/S)] “S/S” 是开始 / 停止的缩写。	用于捕捉不可预测的拍照时机 (例如, 植物、动物、儿童等) 录音: 有*
 [4K 快门前连拍]	用于拍照时机一出现就可根据需要拍摄 (例如, 投球时的瞬间等) 录音: 不可用

* 用相机进行回放时，不播放声音。



4 拍摄 4K 照片。

• 如果正在使用自动聚焦，[连续 AF] 会在拍摄过程中工作。会连续调整焦点。

 [4K 连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半按快门按钮。 2 只要想要进行拍摄，就完全按住快门按钮。 <p>  </p> <p> (A) 按住 (B) 执行拍摄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请稍微预先完全按下该按钮。已经完全按下的约 0.5 秒后拍摄开始。 • 如果在刚刚开始拍摄后就从快门按钮上拿开手指，可能会拍摄拿开了手指的瞬间后的最多约 1.5 秒的期间。
 [4K 连拍 (S/S)]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2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停止拍摄。 <p>  </p> <p> (C) 开始 (第一) (D) 停止 (秒) (E) 执行拍摄 </p> <p>  手动设置标记 如果在拍摄过程中按 [QM] / ([Fn2]), 可以添加标记。(各拍摄可以添加最多 40 个标记) 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选择并保存图像时, 可以跳到添加了标记的位置。 </p>
 [4K 快门前连拍]	<p>完全按下快门按钮。</p> <p>  </p> <p> (F) 约 1 秒 (G) 执行拍摄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动聚焦会连续调整焦点, 在手动曝光模式下除外, 也会连续调整曝光。 • 影像可能不像用通常拍摄画面拍摄时那样流畅地显示。 <p>  拍摄提示 在想要锁定焦点和曝光的情况下, 例如被摄物体没有位于中央时等, 请使用 [AF/AE LOCK]。(→89)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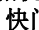


- 相机将 4K 连拍图像文件保存为 MP4 格式。
- 启用了 [自动回放] 时, 会自动显示图像选择画面。要继续拍摄, 半按快门按钮显示拍摄画面。
- 有关从拍摄的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选择并保存图像的方法的信息, 请参阅 (→105)。

■取消 4K 照片

在步骤 2 中, 选择 [] ([单张]) 或 []。 (→100)



电池电量消耗和相机温度

- 如果周围温度高或者连续进行 4K 照片拍摄时, 可能会显示 [], 然后拍摄可能停止。请等待直到相机冷却下来为止。
- 设置了 [] ([4K 快门前连拍]) 时, 电池电量会更快地耗尽并且相机温度会升高。(该设置可能切换为 [] ([4K 连拍]) 以保护相机。) 请仅在录制时设置 [] ([4K 快门前连拍])。

4K 照片功能的注意事项

■要改变高宽比

您可以切换高宽比选择开关来设置 4K 照片的高宽比。

■要减轻模糊拍摄被摄物体

可以通过设置较快的快门速度来减轻被摄物体的模糊。

- 1 将拍摄模式更改为 [S] (快门优先 AE 模式)。 (→65)
- 2 转动快门速度拨盘设置快门速度。

- 在好天气的状况下室外拍摄的大约快门速度：
1/1000 秒或更快。
- 如果提高快门速度, ISO 感光度会变得更高, 可能会增加画面和图像上的噪点。

■拍摄图像时防止相机抖动

在执行 [光线组合] 或 [序列合成] 时, 为了防止相机晃动, 建议使用三脚架并通过将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远程进行拍摄。 (→234)

■拍摄的快门音

- 使用[4K 连拍]或[4K 快门前连拍]时, 可以在[快门音量]和[快门音调]中更改电子快门音设置。 (→197)
- 用 [4K 连拍 (S/S)] 拍摄时, 可以用 [操作音音量] 设置开始 / 停止音的音量。
- 高速连拍拍摄与 [静音模式] 组合使用时, 可以无声拍摄。

■ 场景不适合

在极亮的地方或室内拍摄

在极亮的地方或在荧光灯 /LED 灯下拍摄被摄物体时，影像的色调或亮度可能会改变，或者画面上可能会出现水平条纹。

降低快门速度可能会减轻水平条纹的影响。


快速移动的被摄物体

如果拍摄快速移动的物体，则物体在拍摄的影像中可能看上去扭曲。

■ 相机的 4K 照片功能设置

相机的设置针对 4K 照片拍摄自动进行了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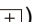

- 以下 [拍摄] 菜单项被固定为下面的设置：

[图像尺寸]*	[4K] (8M)	[质量]	[
	[4:3]: 3328×2496 [1:1]: 2880×2880 [16:9]: 3840×2160 [3:2]: 3504×2336	[快门类型]	[ESHTR]

* 根据高宽比进行更改。

- 用下面所显示的设置录制 4K 图像连拍文件：
[动态影像] 菜单中的设置不会应用到 4K 图像连拍文件。

[录制质量]	[4K/100M/30p]	[连续 AF]	[ON]
--------	---------------	---------	------

- 用 4K 照片功能拍摄时，以下功能的范围与适用于拍摄图像的范围不同：
 - 快门速度：1/30 秒至 1/16000 秒
 - [最慢快门速度]：[1/1000] 至 [1/30]
 - 曝光补偿：-3 EV 至 +3 EV
 - ISO 感光度：[AUTO]、[200] 至 [6400]（设置了 [扩展 ISO] 时为 [L.100] 至 [6400]）
- 用 4K 照片功能拍摄时，以下功能无效：
 - 闪光灯
 - [AF 模式] ()
 - [AF 辅助]（仅 [4K 快门前连拍]）
 - 程序切换
 - 白平衡 ()

- 以下菜单项无效：

[快照模式]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智能 HDR]
[拍摄]	[图像尺寸]/[质量]/[色彩空间]/[闪光]/[慢速快门降噪]/[快门类型]/[括弧式]/[HDR]
[自定义]	[拍摄区域]/[个人识别]/[配置文件设置]
[设置]	[经济] (仅限 [4K 快门前连拍])/[监视器显示速度]/[EVF 显示速度]

- 连续拍摄时间超过 15 分钟时拍摄停止。
使用 SDHC 记忆卡时，即使文件大小超过 4 GB 也可以不中断而继续拍摄 4K 照片，但图像连拍文件会被分割为更小的文件进行拍摄和回放。
使用 SDXC 记忆卡，您可以将超过 4 GB 的图像连拍文件大小保存为单个文件。
- 拍摄 4K 照片时，发生以下变化：
 - 视角变窄。
 - 无法记录 [行程日期] 的 [位置]。
 - 无法设置 [AFS/AFF/AFC] 中的 [AFF]。
 - [滤镜设置] 中的 [同时拍摄 W/O 滤镜图像] 不可用。
 -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期间，[步进变焦] 不起作用。
- 在快照模式下的场景判别以与录制动态影像时相同的方式工作。
- 驱动模式设置为 4K 照片时，不能在录制动态影像的同时拍摄图像。（仅当设置了 [📷] ([照片优先]) 时)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使用以下设置时，4K 照片功能无效：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颗粒单色]/[柔滑单色]/[微型画效果]/[柔焦]/[星光滤镜]/[阳光滤镜] 时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选择图像并保存


- 1** 在回放画面上选择带  图标的影像，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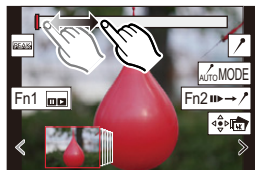


- 也可以通过触摸图标  来执行相同的操作。
- 如果影像是通过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请继续步骤 3。

- 2** 拖动滚动条粗略选择场景。

幻灯片视图画面

- 有关如何使用幻灯片视图画面的信息，请参阅 (→106)。
- 通过触摸  ([4K] / ([Fn1])), 可以在 4K 连拍回放画面上选择其场景。(→107)




- 3** 拖动帧选择想要保存成图像的帧。

- 也可以通过按 **◀/▶** 来执行相同的操作。



- 4** 触摸  保存图像。

- 图像会以 JPEG 格式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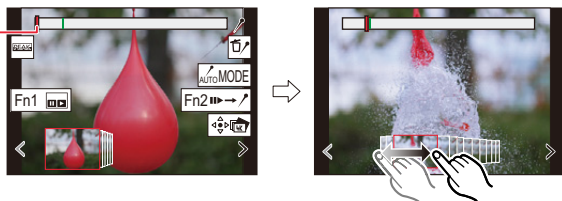
 如果使用 [回放] 菜单中的 [4K 照片批量保存]，则可以批量保存 5 秒相当于 4K 的录制内容。(→212)

- 拍摄的影像中将包含拍摄信息 (Exif 信息)，包括其快门速度、光圈和 ISO 感光度信息。
- 保存在 PC 上的 4K 图像连拍文件将被视为 MP4 动态影像。

选择图像时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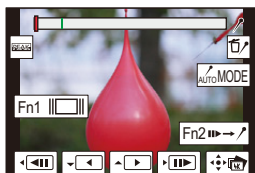
■ 浏览幻灯片视图画面

所显示的帧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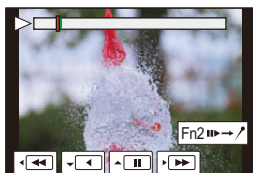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 (🔄)	拖动 / < / >	选择帧。 • 要更改幻灯片中显示的帧，请选择左侧/右侧的帧，然后触摸 [<] 或 [>]。
◀/▶ 按住	< / > 触摸并按住	连续逐帧后退 / 前进。
—	📏 触摸 / 拖动	选择要显示的帧。 • 在幻灯片中显示上一帧或下一帧。
🔄	拉开 / 捏拢	放大 / 缩小显示。
▲/▼/◀/▶	拖动	移动放大的区域 (在放大的显示过程中)。
—	AUTO MODE	切换要显示的标记。(→108)
[4K] / ([Fn1])	📺	显示 4K 连拍回放画面。
[QM] / ([Fn2])	▶▶→ / ↗	切换到标记操作。(→108)
—	📌 / 🗑️	添加 / 删除标记。
—	PEAK	焦点对准的部分用颜色突出显示。([峰值]) • 会按照 [PEAK OFF] → [PEAK L] ([LOW]) → [PEAK H] ([HIGH]) 的顺序进行切换。
[MENU/SET]	📁 / 📷	保存图像

■ 浏览 4K 连拍回放画面



在暂停过程中



在连续回放过程中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连续回放 / 暂停 (在连续回放过程中)。
▼		连续后退 / 暂停 (在连续后退过程中)。
		快进 / 逐帧前进 (在暂停过程中)。
		快退 / 逐帧后退 (在暂停过程中)。
—	 触摸 / 拖动	选择要显示的帧 (在暂停过程中)。
	拉开 / 捏拢	放大 / 缩小显示 (在暂停过程中)。
▲ / ▼ / ◀ / ▶	拖动	移动放大的区域 (在放大的显示过程中)。
[4K] / ([Fn1])		显示幻灯片视图画面 (在暂停过程中)。
[QM] / ([Fn2])		切换到标记操作。
—		添加 / 删除标记。
—		焦点对准的部分用颜色突出显示。([峰值]) • 会按照 [PEAK OFF] → [PEAK L] ([LOW]) → [PEAK H] ([HIGH]) 的顺序进行切换。
[MENU/SET]		保存图像 (在暂停过程中)。

• 每次触摸屏幕两次，显示屏会在放大视图与正常视图之间切换。

在电视画面上选择并保存图像

- 将 [HDMI 模式 (播放)] 设置为 [AUTO] 或者分辨率为 [4K/30p] 的设置。连接到不支持 4K 动态影像的电视机时, 请选择 [AUTO]。
- 如果在连接了相机的电视上显示 4K 图像连拍文件, 则仅在 4K 连拍回放画面上显示。
- 根据要连接的电视机不同, 可能无法正确回放 4K 图像连拍文件。

标记

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选择并保存图像时, 您可以通过在标记位置之间跳跃来轻松选择图像。可使用两种标记。

白色标记:

在拍摄或回放期间手动设置。

绿色标记:

相机在拍摄期间自动设置。

(自动标记功能)



标记操作画面

■跳到标记的位置

在幻灯片视图画面或 4K 连拍回放画面上触摸 [↔] 时, 将显示标记操作画面, 并且可以跳到标记的位置。触摸 [↖] 可以返回到原始操作。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 / ▶	移动到上一个 / 下一个标记。

💡 自动标记功能

相机会在检测到人脸或主体移动的场景中自动设置标记。(示例: 在有车辆经过、气球爆裂, 或者人转身的场景中)

- 每个文件最多显示 10 个标记。
- 在下列情况下, 根据拍摄条件和主体的状态, 标记可能不会被自动标记功能设置。
 - 相机由于摇摄或晃动而移动
 - 被摄物体的移动速度慢或者移动幅度小
 - 被摄物体小
 - 脸不朝向前面

■ 切换要显示的标记

在幻灯片视图画面、4K 连拍回放画面或标记操作画面上触摸  [AUTO MODE]。

[自动]	在检测到人脸或主体移动的场景上显示标记。
[面部优先]	以检测到人脸的场景为优先显示标记。
[运动优先]	以检测到主体移动的场景为优先显示标记。
[关闭]	仅显示手动设置的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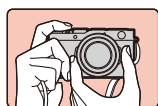
- 您无法删除由“自动标记”功能设置的标记。
- 如果您在另一台设备上分割4K图像连拍文件然后在相机上回放，那么由“自动标记”功能设置的标记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在以下情况下，由“自动标记”功能设置的标记不会显示。
 - 用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的 4K 图像连拍文件

拍摄后控制对焦（后对焦 / 焦点合成）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相机可以在将焦点移动到不同区域的同时拍摄 4K 连拍图像。在拍摄这些图像之后，您可以选择所需对焦区域。

本功能适合于拍摄静止物体。





在自动移动焦点的同时进行 4K 连拍拍摄。

触摸所需的聚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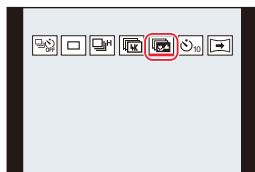
制作出所需的聚焦点的图像。

- 请使用 UHS 速度等级 3 的记忆卡。
-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要用于焦点合成的图像时使用三脚架。

1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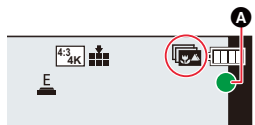
2 按  选择后对焦图标 ()，然后按 [MENU/SET]。

- 默认情况下，也可以通过按 [PF] / ([Fn4]) 然后选择 [ON] 来执行与步骤 1 和 2 中相同的操作。



3 确定构图，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自动聚焦会检测画面上的聚焦区域。（画面的边缘除外）
- 如果画面上没有区域可以被对准焦点，聚焦显示 (A) 会闪烁。在这种情况下，不能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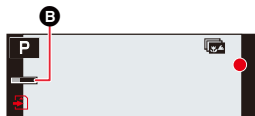


从半按快门按钮到拍摄的结束为止：

- 保持到被摄物体的相同距离和相同的构图。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 一边拍摄一边自动改变聚焦点。图标 (B) 消失时，拍摄会自动结束。
- 会以 [MP4] 录制格式来录制动态影像。(不会录音。)
- 启用了 [自动回放] 时，会显示让您选择所需的聚焦区域的画面。(→112)



■要取消 [后对焦] 录制

在步骤 2 中，选择 [] ([单张]) 或 [] ([])



关于相机温度

- 周围温度高或者连续进行后对焦拍摄时，相机可能会显示 [△] 并且拍摄可能停止。
请等待直到相机冷却下来为止。

■后对焦功能的限制

- 由于以 4K 照片以相同的画质进行拍摄，因此某些限制应用到拍摄功能和菜单设置中。有关详情，请参阅 (→103) 的“相机的 4K 照片功能设置”。
- 除了 4K 照片功能的限制以外，以下限制适用于后对焦功能：
 - 禁用手动对焦操作。
 - 自动对焦模式和 [AFS/AFF/AFC] 不可用。
 - 无法录制动态影像。
 - [数码变焦] 无效。
 - 以下 [自定义] 菜单项无效：
 - [快门 AF]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使用以下设置时，后对焦功能无效：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颗粒单色]/[柔滑单色]/[微型画效果]/[柔焦]/[星光滤镜]/[阳光滤镜] 时
 - 设置了 [多重曝光]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选择所需的对焦区域并保存图像（后对焦）

1 在回放画面上选择带 图标的影像，然后按 **▲**。








- 也可以通过触摸图标  来执行相同的操作。



2 触摸所需的聚焦区域。

- 如果所选择的区域没有对准了焦点的图像，会显示红框。在这种情况下，无法保存图像。
- 无法选择画面的边缘。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触摸	选择聚焦区域。 • 无法在放大的显示过程中选择。
		放大显示。
		缩小显示（在放大的显示过程中）。
[4K] / ([Fn1])		切换到焦点合成功能。（→113）
[QM] / ([Fn2])		焦点对准的部分用颜色突出显示。（[峰值]） • 会按照 [PEAK OFF] → [PEAK L] （[LOW]）→ [PEAK H] （[HIGH]）的顺序进行切换。
[MENU/SET]		保存图像。

- 可以通过在放大的显示过程中拖动滚动条来精细调整焦点。（也可以通过按 **◀/▶** 来执行相同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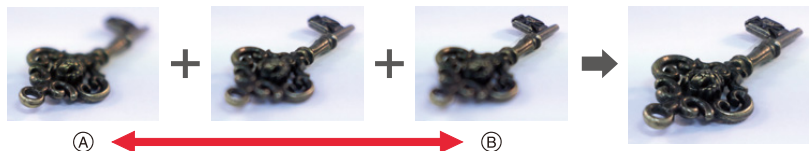
3 触摸 保存图像。

- 图像会以 JPEG 格式保存。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当使用 HDMI micro 电缆连接相机与电视机时，无法设置后对焦功能。

合并多张图像以扩大聚焦范围（焦点合成）



Ⓐ 对焦：靠近

Ⓑ 对焦：拉近

1 在“选择所需的对焦区域并保存图像（后对焦）”（→112）的步骤 2 中触摸 []。

- 也可以通过按 [4K] / ([Fn1]) 来执行相同的操作。

2 触摸合并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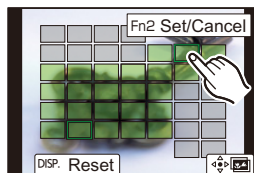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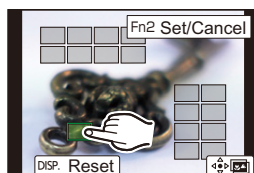
[自动合并]	自动选择适合合并的图像，并将其合并为单幅图像。 • 将优先考虑焦点较近的图像。 • 进行聚焦叠加并保存图像。
[范围合并]	将具有指定聚焦区域的图像合并为单幅图像。

（选择了 [范围合并] 时）

3 触摸所需的聚焦区域。

- 至少指定两个区域。
- 将指示两个所选点之间的对焦区域。
- 无法选择的部分以灰色来指示。

- 要取消选择，请再次触摸对焦区域。
- 要选择多个区域，请拖动画面。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	触摸	选择区域。
[QM] / ([Fn2])	[标记 / 取消标记]	指定 / 取消区域。
[DISP]	[全部]	选择所有区域。 （在选择区域前）
	[重设]	取消所有选择。 （在选择区域后）
[MENU/ SET]	☰	合并图像并保存生成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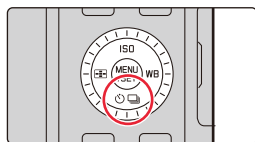
4 触摸 [] 可合并图像并保存生成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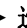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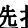


- 图像会以 JPEG 格式保存。与焦点距离最近的原始图像的拍摄信息 (Exif 信息), 包括快门速度、光圈、ISO 感光度, 也将记录到新图像中。
- 相机会自动校正由于相机震动而导致的图像错位。如已校正, 则在合并图像时, 视角会稍微变窄。
- 在以下情况下, 图像可能会合并为不自然的图像:
 - 拍摄期间被摄物体移动
 - 被摄物体之间距离太远
 - 图像过于散焦 (如果使用更大的光圈值拍摄图像, 那么拍摄的图像可能看上去不太自然。)
- 对于使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影像, 您可能无法使用焦点合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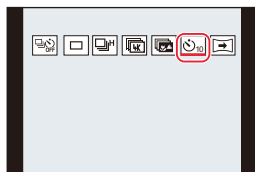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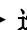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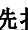
适用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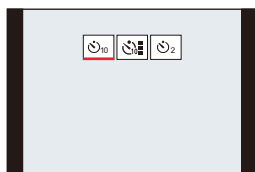
1 按  (▼)。






2 按  /  选择自拍定时器图标 ( 等)，然后按 。



3 按  /  选择操作设置，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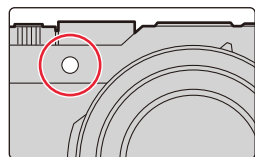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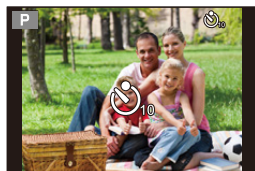
	按下快门 10 秒后拍摄图像。
	相机会在 10 秒后以约 2 秒的间隔拍摄 3 张图像。
	按下快门 2 秒后拍摄图像。 •使用三脚架等时，此设置是防止因按下快门按钮而引起摇晃的便捷方法。

•也可以通过 **[拍摄]** 菜单中的 **[自拍定时器]** 来设置自拍定时器的时间设置。



4 先半按快门按钮对焦，然后再完全按下进行拍摄。

•半按快门按钮时，将会设置焦点和曝光。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闪烁后，拍摄开始。




■取消自拍定时器

从驱动模式中选择  ([单张]) 或 。 (→97)

• 也可以通过关闭相机来取消自拍定时器。([自拍定时器自动关闭] (→191) 设置为 [ON] 时)

• 用自拍定时器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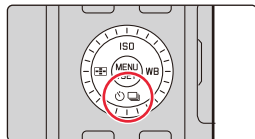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为 。
 - [滤镜设置] 的 [同时拍摄 W/O 滤镜图像] 设置为 [ON] 时
 - 用包围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定时器无效。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仅当设置了 [自动拍摄]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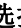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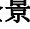

拍摄全景图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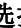
一边水平或垂直移动相机一边连续拍摄图像，合成 1 张全景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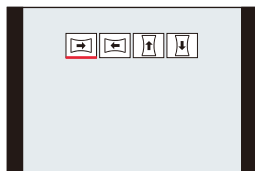
1 按  (▼)。







2 按  /  选择全景图标 ( 等)，然后按 。



3 按  /  选择拍摄方向，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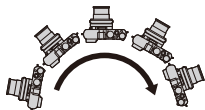


	左 → 右	会显示水平坐标线。
	右 → 左	
	下 → 上	会显示垂直坐标线。
	上 →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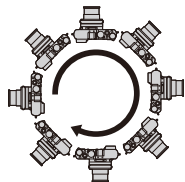
4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5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朝画面上箭头指示的方向以小圈移动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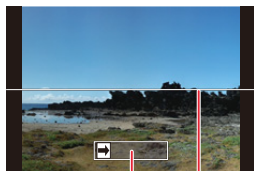
从左向右拍摄



图像尺寸：[STANDARD]



图像尺寸：[WIDE]



Ⓐ

Ⓑ

- 请以匀速移动相机。
如果移动相机太快或太慢，可能无法正确拍摄图像。

- Ⓐ 拍摄方向和进度（准线）
- Ⓑ 水平 / 垂直坐标

6 再次按下快门按钮结束静态影像拍摄。

- 拍摄过程中，也可以通过使相机保持静止来结束拍摄。
- 也可以通过将相机移动到指引线的末端来结束拍摄。




添加影像效果（滤镜）

默认情况下，您可以通过旋转控制环来设置影像效果。


① 旋转控制环以选择影像效果。

② 按 [MENU/SET]。

• 也可以通过触摸 [拍摄] 菜单中的 [滤镜设置] (→122) 或者在触摸屏上触摸  (→128) 来设置效果。

• 有关影像效果的调整和限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122 至 128)。

■更改全景图像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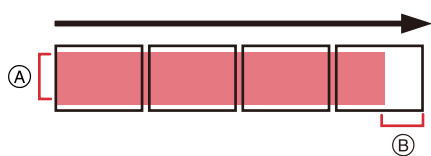
MENU →  **[拍摄]** → **[全景设置]**

[方向]	设置拍摄方向。
[图片尺寸]	设置视角（影像尺寸）。 [STANDARD]/[WIDE]

- 根据影像尺寸、拍摄方向和合成图像的数量不同，全景图像的水平方向和垂直方向的记录像素数也会有所不同。
最大像素数如下所示。

影像尺寸	拍摄方向	水平分辨率	垂直分辨率
[STANDARD]	水平	8176 像素	1920 像素
	垂直	2560 像素	7680 像素
[WIDE]	水平	8176 像素	960 像素
	垂直	1280 像素	7680 像素

■全景拍摄模式的技巧





- Ⓐ 不要晃动相机，小心地朝着拍摄方向移动相机。
（如果相机晃动太大，可能无法拍摄图像，或者创建的全景图像可能会变得更窄（更小）。）
- Ⓑ 将相机移动到拍摄范围的稍前的位置。
（但是，最后一帧不会拍摄到末尾。）

■关于回放

按 **▲** 会以与拍摄相同的方向开始自动滚动回放。

- 在滚动回放过程中，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开始全景回放 / 暂停*
	▼	停止

- * 暂停时，您可以拖放画面以向前或向后滚动。如果触摸滚动条，回放位置会跳到触摸的位置。



■取消全景功能

从驱动模式 (→97) 中选择 [] ([单张]) 或 [] ([OFF])。

- 变焦镜头设置固定为其最短焦距 / 最大广角。
- 快门类型将固定为电子快门。
- 相机会在全景拍摄期间自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光圈环和快门速度拨盘的设置将被禁用。
- 焦点、白平衡和曝光被固定为第一张图像的最佳值。
因此，如果在拍摄过程中焦点或亮度发生很大变化，整个全景图像可能获得适当的焦点或亮度。
- 将多张图像合成 1 张全景图像时，在某些情况下，被摄物体可能会看起来失真或者连接点可能会明显。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全景拍摄功能禁用：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 拍摄以下被摄物体或在下列拍摄条件下时，可能无法创建全景图像，或者可能无法正确合成图像。
 - 单一、同一色或图样重复的被摄物体（天空或海滩等）
 - 移动的被摄物体（人、宠物、汽车、波浪、微风中吹拂的花等）
 - 在短时间内颜色或图样改变的被摄物体（显示器上显示的影像等）
 - 暗处
 - 荧光灯或烛光等光源闪烁的地方

6.

拍摄适合您的被摄物体和目的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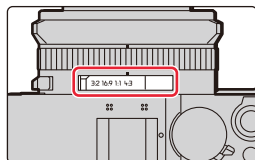
更改高宽比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可以使用高宽比选择器开关来轻松切换静态图像的高宽比。

切换高宽比选择开关

Ⓐ 与指示灯一致



[4:3]	4:3 电视机的宽高比
[1:1]	正方形影像的高宽比
[16:9]	高清晰电视机等的高宽比
[3:2]	标准胶卷相机的高宽比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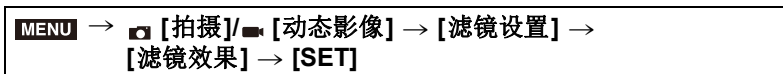
- 在全景拍摄期间将禁用高宽比选择开关的设置。

用不同的影像效果拍摄（滤镜）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甚至可以在拍摄全景影像时采用追加图像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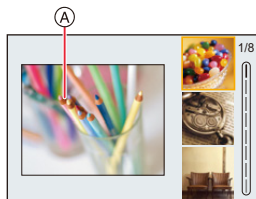
1 选择菜单。



2 按 ▲/▼ 选择影像效果（滤镜）。

Ⓐ 预览显示

- 也可以通过触摸范例影像来选择影像效果（滤镜）。



3 按 [MENU/SET]。

显示各影像效果的说明

在显示影像效果选择画面时按 [DISP]。

- 设置为指南显示时，会显示各图像效果的说明。



- 在设置影像效果后，以下项目会固定为下面的设置：
 - [白平衡]: [AWB]
 - [照片格调]: [标准]
 - [色彩空间]: [sRGB]
 - [突出显示 / 阴影]: [标准]
 - [智能动态范围]: [OFF]
 - [HDR]: [OFF]
- 根据影像效果不同，拍摄画面可能看起来好像缺少帧。
- 在下列情况下，[颗粒单色]/[柔滑单色]/[柔焦]/[星光滤镜]/[阳光滤镜] 不可用：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可用的 ISO 感光度设置会被限定最大 [ISO3200]。
- [高动态] 的 ISO 感光度会被固定为 [AUTO]。
- 当设置了全景拍摄模式时，存在以下限制：
 - [玩具相机效果]/[鲜艳玩具相机滤镜]/[微型画效果]/[阳光滤镜] 不可用。
 - 在拍摄期间，[颗粒单色]/[柔滑单色]/[柔焦]/[星光滤镜] 将不会应用于画面。
 - 设置了 [高基调] 时，在不够明亮的场景中，可能无法清晰呈现其效果。

影像效果的种类



【富有表现力】



【乡愁怀旧】



【旧时光滤镜】



【高基调】



【暗色调】



【深棕色】



【单色】



【动态单色】



【颗粒单色】



【柔滑单色】



【印象艺术】



【高动态】



【正片负冲】



【玩具相机效果】



【鲜艳玩具相机滤镜】



【漂白效果滤镜】



【微型画效果】



【柔焦】



【幻觉滤镜】



【星光滤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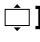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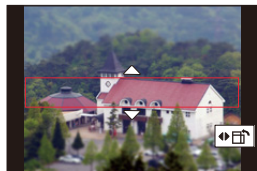
【单点色彩】



【阳光滤镜】



■ 设置失焦的类型 ([微型画效果])

- 1 触摸 , 然后选择 .
- 2 按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或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移动焦点对准的部分。
 - 也可以通过在拍摄画面触摸屏幕来移动焦点对准的部分。
 - 要设置拍摄方向(散焦方向), 请触摸 .
- 3 转动控制拨盘改变对焦部分的大小。
 - 也可以通过拉开 / 捏拢画面来放大 / 缩小该部分。
 - 要将对焦部分设置重置为默认值, 请按 [DISP].
- 4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动态影像时不录音。
- 录制影像时, 完成的拍摄将大约是实际拍摄时长的 1/10。(例如, 采用 10 分钟拍摄时, 拍得的动态影像时长约为 1 分钟。)相机上显示的可拍摄时间约为实际拍摄时长的 10 倍。
根据动态影像的拍摄帧率, 动态影像的拍摄时间和可用拍摄时间可能不同于以上值。
- 如果短时间后结束动态影像录制, 相机可能会继续录制一定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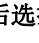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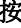



■ 设置要留下的颜色 ([单点色彩])

- 1 触摸 , 然后选择 .
- 2 通过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移动框选择想要留下的颜色。
 - 也可以通过触摸屏幕来选择想要留下的颜色。
 - 要使拍摄框返回到中央, 请按 [DISP].
- 3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根据被摄物体, 设置的颜色可能不会被留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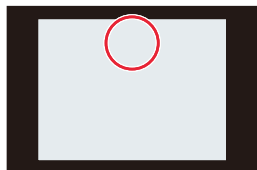
■ 设置光源的位置和大小 ([阳光滤镜])

- 1 触摸 , 然后选择 .
- 2 按  /  /  /  移动光源的中心位置。
 - 也可以通过触摸屏幕来移动光源的位置。




放置光源的中心时的要点

通过将光源的中心放置在影像外，可以创建更自然的氛围。



- 3 通过转动控制拨盘调整光源的大小。
 - 也可以通过拉开 / 捏拢来放大 / 缩小显示。
 - 要将光源设置重置为默认值，请按 [DISP.]。
- 4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调整效果以符合您的喜好

- 1 按 .
- 2 转动控制拨盘调整设置内容。
 - 按 [MENU/SET] 会返回到拍摄画面。




影像效果	可以设置的项目			
[富有表现力]	鲜艳度	沉着的色调		艳丽的色调
[乡愁怀旧]	色彩	偏黄		偏红
[旧时光滤镜]	对比度	低对比度		高对比度
[高基调]	色彩	偏粉		偏淡蓝
[暗色调]	色彩	偏红		偏蓝
[深棕色]	对比度	低对比度		高对比度

影像效果	可以设置的项目		
[单色]	色彩	偏黄	偏蓝
[动态单色]	对比度	低对比度	高对比度
[颗粒单色]	颗粒	颗粒少	颗粒多
[柔滑单色]	失焦的程度	弱失焦	强失焦
[印象艺术]	鲜艳度	黑白	艳丽的色调
[高动态]	鲜艳度	黑白	艳丽的色调
[正片负冲]	色彩	偏绿 / 偏蓝 / 偏黄 / 偏红	
[玩具相机效果]	色彩	偏橙	偏蓝
[鲜艳玩具相机滤镜]	降低了周边亮度的区域	小	大
[漂白效果滤镜]	对比度	低对比度	高对比度
[微型画效果]	鲜艳度	沉着的色调	艳丽的色调
[柔焦]	失焦的程度	弱失焦	强失焦
[幻觉滤镜]	鲜艳度	沉着的色调	艳丽的色调
[星光滤镜]		光线的长度	
		短	长
		光线的数量	
	较少	较多	
		光线的角度	
		向左转动	向右转动
[单点色彩]	留下颜色的量	留下少量颜色	留下大量颜色
[阳光滤镜]	色彩	偏黄 / 偏红 / 偏蓝 / 偏白	


使用监视器画面更改设置

① 触摸 。

② 触摸想要设置的项目。

: 影像效果开 / 关

[EXPS]: 选择影像效果 (滤镜)

: 调整影像效果

③ 拖动滚动条来调整设置。

• 按 [MENU/SET] 会返回到拍摄画面。



同时拍摄有和无影像效果的图像 ([同时拍摄 W/O 滤镜图像])

可以按一次快门按钮同时拍摄 2 张图像，一张有影像效果而另一张无影像效果。

MENU →  [拍摄] → [滤镜设置] → [同时拍摄 W/O 滤镜图像]

设置内容: [ON]/[OFF]

- 会先拍摄有影像效果的影像，接着是无影像效果的影像。
- 自动回放时，仅显示有影像效果的影像。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同时拍摄 W/O 滤镜图像] 不工作：
 - 在录制动态影像的同时拍摄静态影像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用连拍模式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_{Hi}], [RAW_{Lo}] 或 [RAW] 时
 - 用包围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在自动调整设置的同时进行拍摄（括弧式拍摄）

适用的模式：    

通过按快门按钮，可以在自动调整设置的同时拍摄多张图像。

1 选择菜单。

MENU →  **[拍摄]** → **[括弧式]** → **[括弧式类型]**

 曝光包围	按快门按钮以在调整曝光的同时进行拍摄。 (→131)
 光圈包围	按快门按钮以在调整光圈的同时进行拍摄。 (→131) •在光圈优先模式下或者当在手动曝光模式下 ISO 感光度设置为 [AUTO] 时可用。
FOCUS 聚焦包围	按快门按钮以在调整聚焦位置的同时进行拍摄。(→132)
WB 白平衡包围	按一下快门按钮自动拍摄 3 张不同白平衡设置的图像。(→132)
 宽高比包围	按下快门按钮一次，相机会使用四种类型的高宽比（4:3、3:2、16:9 和 1:1）自动拍摄四种图像。（快门仅响一次。） •将显示可以对每个高宽比拍摄的范围。 

2 按 **▲/▼** 选择 **[更多设置]**，然后按 **[MENU/SET]**。

- 有关 **[更多设置]** 的信息，请参阅说明各功能的页。
宽高比包围没有 **[更多设置]**。
- 半按快门按钮退出菜单。

3 对被摄物体聚焦并进行拍摄。

- 选择了曝光包围时，包围显示会闪烁直到所设置的所有图像都被拍摄完为止。如果在所设置的所有图像都被拍摄完前更改包围设置或者关闭相机，相机会从第一张重新开始拍摄。

■要取消 [括弧式类型]

在步骤 1 中选择 [OFF]。

• 设置宽高比包围时，会发生以下更改：

- 当 [图像尺寸] 设置为 [S] 时，设置将自动更改为 [M]。
- 相同的快门速度、光圈值、对焦、[感光度]、[曝光补偿] 和 [白平衡] 设置将用于所有四张图像。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包围拍摄无效。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颗粒单色]/[柔滑单色]/[微型画效果]/[柔焦]/[星光滤镜]/[阳光滤镜] 时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仅当设置了 [自动拍摄] 时）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使用白平衡括弧式或宽高比包围时除外）

• 在下列情况下，白平衡括弧式将被禁用：

- 高级快照模式
- 使用 [滤镜设置] 时
- 用连拍模式拍摄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_{Hi}]/[RAW_{Lo}] 或 [RAW] 时

• 下列情况，宽高比包围将禁用：

- 使用了 [滤镜设置] 中的 [玩具相机效果]/[鲜艳玩具相机滤镜] 时
- 用连拍模式拍摄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_{Hi}]/[RAW_{Lo}] 或 [RAW] 时

曝光括弧式

■关于 [更多设置] ((→129) 的步骤 2)

[调整幅度]	设置要拍摄的图像数量和曝光补偿范围。 [3•1/3] (以 1/3 EV 的间隔拍摄 3 张图像) 至 [7•1] (以 1 EV 的间隔拍摄 7 张图像)
[顺序]	设置拍摄图像的顺序。
[单拍设置]*	[□]: 每次按快门按钮, 拍摄 1 张图像。 [☑]: 按一下快门按钮时, 拍摄设置要拍摄的所有图像。

* 连拍拍摄时不可用。使用连拍拍摄时, 如果按住快门按钮, 会连续进行拍摄直到拍摄了指定数量的图像为止。

[调整幅度]: [3•1/3], [顺序]: [0/-/+]

第 1 张图像



± 0 EV

第 2 张图像



- 1/3 EV

第 3 张图像



+ 1/3 EV

• 当在设置了曝光补偿值后使用曝光包围拍摄时, 会基于所选择的曝光补偿值进行拍摄。

光圈包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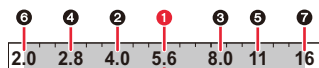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A]** **[M]**

■关于 [更多设置] ((→129) 的步骤 2)

[图像计数]	[3]、[5]: 基于开始时的光圈值, 用范围内的不同光圈值拍摄指定数量的图像。 [ALL]: 使用所有光圈值拍摄图像。
---------------	---

• 使用连拍拍摄时, 如果按住快门按钮, 会进行拍摄直到拍摄了指定数量的图像为止。

例如:



开始位置设置为 F5.6 时:

① 第 1 张, ② 第 2 张, ③ 第 3 张 ... ⑦ 第 7 张

聚焦包围

■关于 [更多设置] ((→129) 的步骤 2)

[调整幅度]	设置聚焦位置间的间隔。
[图像计数]*	设置要拍摄的图像数量。
[顺序]	<p>[0/-/+]: 或者在您拍照时, 在以初始位置为中心的范围, 将对焦位置更靠近或拉远。</p> <p>[0/+]: 在拍照时, 将对焦位置从初始位置拉远。</p>

* 连拍拍摄时不可用。使用连拍拍摄时, 如果按住快门按钮, 会连续进行拍摄直到拍摄了指定数量的图像为止。

[顺序]: [0/-/+]



[顺序]: [0/+]



Ⓐ 对焦: 靠近

Ⓑ 对焦: 拉远

❶ 第 1 张, ❷ 第 2 张 ... ❺ 第 5 张 ...

• 用对焦括弧式拍摄的图像作为一组图像显示。

白平衡括弧式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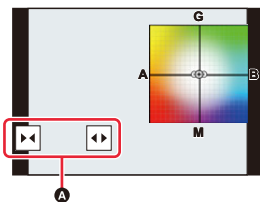
■关于 [更多设置] ((→129) 的步骤 2)

旋转控制拨盘以调整修正范围, 然后按 [MENU/SET]。

⊙: 水平方向 (Ⓐ 至 Ⓑ)

⊙: 垂直方向 (Ⓖ 至 Ⓜ)

• 也可以通过触摸 Ⓐ 来设置修正范围。




以设置的间隔自动拍摄（[定时拍摄]）

适用的模式：

相机可以随着时间的推移自动拍摄动植物等被摄物体并且创建动态影像。

- 预先设置日期和时间设置。（→31）
- 拍摄的图像显示为组图像。

1 选择菜单。

MENU →  [拍摄] → [定时拍摄]



[拍摄间隔设置]	[ON]	设置从拍摄开始时间到下一次拍摄开始时间的 时间。
	[OFF]	拍摄完成后，下一次拍摄无间隔开始。
[开始时间]	[现在]	通过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开始拍摄。
	[开始时间 设置]	可以设置到最多 23 小时 59 分后。 按 ◀/▶ 选择项目（小时或分），按 ▲/▼ 设置开始时间，然后按 [MENU/SET] 。
[图像计数]/[拍 摄间隔] ^{*1}		可以设置图像数量和记录间隔。 ◀/▶ : 选择项目（图像的数量 / 分 / 秒） ▲/▼ : 设置内容 [MENU/SET] : 设置

*1 仅当 [拍摄间隔设置] 设置为 [ON] 时才可以设置。



- 设置画面上显示估计的拍摄结束时间。
当 [拍摄间隔设置] 设置为 [OFF] 时，在以下情况下会显示：
 - 拍摄模式：快门优先模式或手动曝光模式
 - 对焦模式：[MF]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相机可能无法使用预设间隔和要拍摄的图像数进行拍摄，或者可能无法在估计的拍摄结束时间完成拍摄。

2 按 **▲/▼** 选择 [开始]，然后按 **[MENU/SET]**。

3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4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拍摄自动开始。
- 拍摄待机时，如果一定时间内没有进行任何操作，相机会自动关闭。即使相机关闭，定时拍摄也会继续。到拍摄开始时间时，相机会自动开启。要手动开启相机，请半按快门按钮。
- 拍摄待机过程中的操作（相机开着）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4K] / ([Fn1])*2	 *3	显示暂停或停止拍摄的选择画面
		显示恢复或停止拍摄的选择画面（在暂停过程中）

*2 将[拍摄间隔设置]设置为[OFF]并拍摄图像时，即使拍摄正在进行时，您也可以按 [4K] / ([Fn1])。按 [4K] / ([Fn1]) 时拍摄图像（曝光）完成后，将显示一个选择画面。

*3 当通过将[拍摄间隔设置]设置为[OFF]拍摄图像时，不能进行触摸操作。

5 选择创建动态影像的方式。

- 拍摄格式设置为 [MP4]。

[录制质量]	设置动态影像的画质。
[帧率]	设置每秒的帧数。 数越大，动态影像会越流畅。
[顺序]	[NORMAL]: 按拍摄顺序将图像接合在一起。 [REVERSE]: 按拍摄的相反顺序将图像接合在一起。

6 按 ▲/▼ 选择 [执行]，然后按 [MENU/SET]。

- 也可以从 [回放] 菜单的 [定时视频] 创建动态影像。（→220）

- 并非监视相机的功能。
- 使用变焦时，镜筒伸展时相机可能会倾斜。请确保使用三脚架或其他方式将相机固定就位。
- 在下列情况下，[定时拍摄] 暂停。
 - 电池的电量耗尽时
 - 相机 ON/OFF 开关设置为 [OFF] 时
(当 [拍摄间隔] 设置为 31 秒或更长时)[定时拍摄] 时，可以更换电池和记忆卡，然后通过开启本相机再开始。(请注意，更换记忆卡后拍摄的图像会作为另一组的组图像被保存。)
在更换电池或记忆卡时，请将相机 ON/OFF 开关设置为 [OFF]。
- 如果进行定时拍摄且设置了较长的 [拍摄间隔]，我们建议使用自动聚焦，这样相机将在两次拍摄间隙自动关闭。
- 创建 [录制质量] 设置为 [4K] 的动态影像时，录制时间被限定为 29 分。
 - 此外，使用 SDHC 记忆卡时，无法创建文件大小超过 4 GB 的动态影像。
 - 使用 SDXC 记忆卡时，可以创建文件大小超过 4 GB 的动态影像。
- 如果录制时间超过 29 分或者文件大小超过 4 GB，无法创建 [录制质量] 设置为 [FHD] 或 [HD] 的动态影像。

 以下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本功能不可用：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创建定格动态影像（[定格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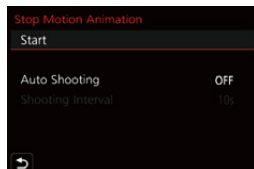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通过将图像接合在一起来创建定格动态影像。

- 预先设置日期和时间设置。（→31）
- 拍摄的图像显示为组图像。

1 选择菜单。

MENU →  **[拍摄]** → **[定格动画]**



[自动拍摄]	[ON]: 以设置的拍摄间隔自动进行拍摄。
	[OFF]: 此项用于手动逐帧拍摄。
[拍摄间隔]	（仅当 [自动拍摄] 设置为 [ON] 时） ◀/▶: 选择项目（秒） ▲/▼: 设置内容 [MENU/SET]: 设置

2 按 **▲/▼** 选择 **[开始]**，然后按 **[MENU/SET]**。

3 按 **▲/▼** 选择 **[新建]**，然后按 **[MENU/SET]**。

4 半按快门按钮聚焦。

5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6 （拍摄第二张和后续图像时）

移动被摄物体确定构图，然后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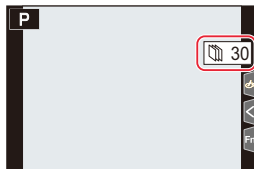
- 以相同的方式对所有其他图像重复拍摄。
- 如果在拍摄时关闭了本相机，开启相机时会显示恢复拍摄的信息。选择 **[是]** 可以从中断点继续拍摄。
- 可以拍摄最多 9999 帧。

巧妙地拍摄素材

- 拍摄画面会显示最多 2 张以前拍摄的图像。请将其作为活动量的参考使用。
- 要检查拍摄的图像，请按 **[▶]**。
不要的图像可以通过按 **[⏏]** 来删除。
要回到拍摄画面，请再次按 **[▶]**。

7 触摸 **[👉]** 结束拍摄。

- 也可以通过从**[拍摄]**菜单中选择**[定格动画]**然后按**[MENU/SET]**来结束。
- **[自动拍摄]** 设置为 **[ON]** 时，请选择确认画面上的**[退出]**。
(如果选择了**[暂停]**，完全按下快门按钮会恢复拍摄。)
- 拍摄停止后，会显示询问是否进入到创建动态影像的确认画面。
要创建动态影像，请选择**[是]**。



8 选择创建动态影像的方式。

- 录制格式被设置为 **[MP4]**。

[录制质量]	设置动态影像的画质。
[帧率]	设置每秒的帧数。 数越大，动态影像会越流畅。
[顺序]	[NORMAL]: 按拍摄顺序将图像接合在一起。 [REVERSE]: 按拍摄的相反顺序将图像接合在一起。

9 按 **▲/▼** 选择 **[执行]**，然后按 **[MENU/SET]**。

- 也可以使用 **[回放]** 菜单的 **[定格视频]** 来创建动态影像。(→220)

■ 将图像添加到定格动画组中

在步骤 3 中选择 **[加上]** 会显示用 **[定格动画]** 拍摄的组图像。
选择一组组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拍摄需要时间，例如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时。因此，自动拍摄可能不会按设定间隔进行。
- 创建 [录制质量] 设置为 [4K] 的动态影像时，录制时间被限定为 29 分。
 - 使用 SDHC 记忆卡时，无法创建文件大小超过 4 GB 的动态影像。
 - 使用 SDXC 记忆卡时，可以创建文件大小超过 4 GB 的动态影像。
- 如果录制时间超过 29 分或者文件大小超过 4 GB，无法创建 [录制质量] 设置为 [FHD] 或 [HD] 的动态影像。
- 如果图像是拍摄的唯一 1 张图像，无法从 [加上] 选择图像。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本功能不可用：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影像稳定器

适用的模式：     


自动检测和防止摇晃。

MENU →  **[拍摄]** /  **[动态影像]** → **[稳定器]**

 ([通常])	校正针对上 / 下和左 / 右移动的相机晃动。	
 ([摇镜])	纠正相机的上 / 下移动。 本模式最适合用于摇镜（是一种通过移动相机来追踪按一定方向移动的被摄物体的摄影方法）。	
[OFF]	[稳定器] 不工作。	



防止相机摇晃

出现相机晃动警示  时，请使用 **[稳定器]**、三脚架或自拍定时器。

- 在下列情况下，快门速度将明显变慢。从按下快门按钮的瞬间开始，直到屏幕上出现图像为止，请保持相机稳定。

建议使用三脚架。

-慢速同步

-慢速同步 / 红眼降低

-设置为慢速快门速度时

- 使用三脚架时，建议禁用影像稳定器。
- 在下列情况下，稳定器功能可能无效。
按快门按钮时，请注意相机不要摇晃。
 - 晃动厉害时
 - 变焦倍率很高时
 - 使用数码变焦时
 - 追踪拍摄移动的被摄物体时
 - 在室内或暗处拍摄，快门速度变慢时
- 在下列情况下，更加难以获得在 [📷] 下的摇摄效果。
 - 位于阳光充足的地方，比如夏日里的晴天
 - 快门速度比 1/100 秒更快时
 - 由于被摄物体移动太慢，致使相机移动也过慢时（背景不会变模糊）
 - 当相机不能完全跟上被拍摄物体时

以下情况下不可用：

- 在全景拍摄模式下，即使 [稳定器] 已经设置为 [📷] ([通常])，也会切换到 [📷] ([摇镜])。
- 在下列情况下，即使 [稳定器] 设置为 [📷] ([摇镜])，也会切换到 [📷] ([通常])：
 - 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
 - 拍摄 4K 照片时
 - 使用 [后对焦] 拍摄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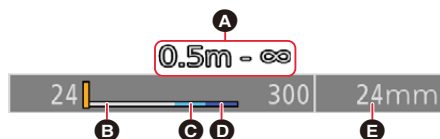
使用变焦拍摄

适用的模式：

变焦类型和使用

■ 画面显示

图示是在编程模式下使用光学变焦、[i.ZOOM] 和 [数码变焦] 的示例。




- A** 可拍摄范围指示（对焦范围）
- B** 光学变焦范围
- C** i.Zoom 范围
- D** 数码变焦范围
- E** 当前变焦位置（与 35 mm 胶片相机的焦距相同）


光学变焦

可以在不损失画质的情况下放大图像。

最大倍率：3.1×


-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全景拍摄期间，变焦不可用。

延伸光学变焦

选择了用  指示的任何图像尺寸 (→167) 时, 本功能有效。
可以比光学变焦更进一步放大, 而不使画质变差。

最大倍率: 6.2×



(包括了光学变焦倍率。放大倍率会根据 [图像尺寸] 设置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以下情况下不可用: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玩具相机效果]/[鲜艳玩具相机滤镜] 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 [后对焦] 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HDR] 设置为 [ON] 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 设置为 [ON] 时
- [智能 HDR] 设置为 [ON] 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 时
- [拍摄区域] 设置为 [■] 时
- 录制动态影像时

智能变焦

可以在抑制画质变差的同时最大放大到原变焦倍率的 2 倍。

MENU →  [拍摄]/ [动态影像] → [i.ZOOM]

设置内容: [ON]/[OFF]

- 此功能在快照模式下自动启动。
- 如果将 [图像尺寸] 设置为 [S], 那么可以最大放大到原始焦距的 1.5×。



 以下情况下不可用: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印象艺术]/[玩具相机效果]/[鲜艳玩具相机滤镜] 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HDR] 设置为 [ON] 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 设置为 [ON] 时
- [智能 HDR] 设置为 [ON] 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_{III}]、[RAW_{II}] 或 [RAW] 时

【数码变焦】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虽然每次进一步放大画质都会变差，但是可以最大放大到原变焦倍率的 4 倍。

MENU →  **[拍摄]** /  **[动态影像]** → **[数码变焦]**

设置内容：**[ON]/[OFF]**

- 使用 [i.ZOOM] 时，数码变焦的最大倍率被限定为 2×。
- 使用数码变焦时，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进行拍摄。
- 在数码变焦范围内，AF 区域以较大的尺寸显示在中央。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监视器显示速度] 设为 [ECO30fps] 时（购买时的默认设置）
- [EVF 显示速度] 设为 [ECO30fps] 时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印象艺术]/[玩具相机效果]/[鲜艳玩具相机滤镜]/[微型画效果] 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 ]、[RAW ] 或 [RAW] 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HDR] 设置为 [ON] 时
- 使用 [多重曝光] 时

[步进变焦]

可以设置变焦操作以便轻松地看清楚普通固定焦距镜头（相当于 35 mm 胶片相机）的焦距的视角（图像角度）。使用 [步进变焦] 时，可以像更换相机镜头那样轻松地操作变焦倍率。

• 默认情况下，可以通过在下列拍摄模式中旋转控制环来使用步进变焦：

- 快照模式
- 程序 AE 模式
- 光圈优先 AE 模式

Ⓐ 当前变焦位置（相当于 35 mm 胶片相机的焦距）



• 如果将 [自定义] ([操作]) 菜单中的 [控制环] 设置更改为 [步进变焦]，则其他模式下也可以使用步进变焦。(→54)

■ 使用变焦杆进行 [步进变焦]

通过将 [自定义] ([操作]) 菜单中的 [变焦杆] 设置为 [步进变焦] 便可以使用步进变焦。(→186)

Ⓢ 以下情况下不可用：

- 在手动对焦期间，无法通过控制环来操作步进变焦。
- 在下列情况下，本功能不可用：
 - 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
 - 用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用触摸操作进行变焦（触摸式变焦）

1 触摸 [◀]。

2 触摸 [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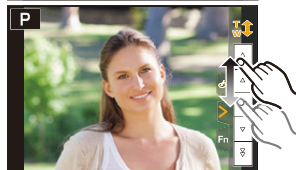
- 会显示滚动条。

3 通过拖动滚动条来执行变焦操作。

- 根据触摸的位置不同，变焦速度也会有所不同。

[▼]/[▲]	慢慢变焦
[▼]/[▲]	快速变焦

- 要结束触摸变焦操作，请再次触摸 [T↕]。



使用提供的闪光灯

适用的模式：

- 本节介绍闪光灯的使用。
- 有关如何安装提供闪光灯之外的外置闪光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其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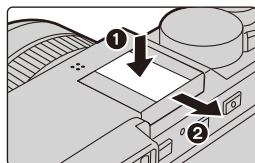
安装闪光灯

■取下热靴盖

购买时，本相机的热靴上安装有热靴盖。

一边朝箭头 **①** 指示的方向按热靴盖，一边朝箭头 **②** 指示的方向拉动热靴盖来取下热靴盖。

- 如果不使用热靴，请务必安装热靴盖。
- 在取下热靴盖之后请将妥善保存热靴盖，以防丢失。
- 请将热靴盖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以防儿童吞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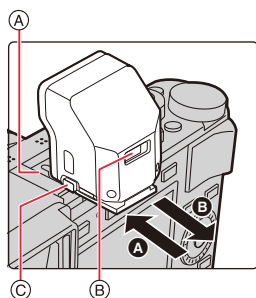


■安装闪光灯

- 1 请将相机和闪光灯的 ON/OFF 开关设置为 [OFF]。
- 2 将闪光灯牢固插入到本相机的热靴中，直至听到咔嚓一声。(A)

- 拍摄时，请将相机和闪光灯的 ON/OFF 开关设置为 [ON]。

- (A) 热靴
- (B) 闪光灯 [ON/OFF] 开关
- (C) 锁定释放按钮



■取下闪光灯

- 1 关闭相机和闪光灯。
- 2 按住锁定释放按钮并按照箭头所示方向拉动闪光灯即可取下闪光灯。(B)

- 取下闪光灯时，请慢慢地小心地进行操作。
- 将热靴盖安装到相机的热靴。
- 将取下的闪光灯放在软包中。



在下列情况下，闪光灯被固定为 [☑] ([强制闪光关])。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电子快门时
- 设置了 [滤镜设置] 的 [滤镜效果] 中的影像效果时
- [静音模式] 设置为 [ON] 时
- [HDR] 设置为 [ON] 时



使用与相机之间不具有通信功能的其他市售的外置闪光灯时

- 在外置闪光灯上设置曝光。
- 将拍摄模式设置为光圈优先模式或手动曝光模式。在相机和外置闪光灯上设置相同的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设置。

■ [感光度] 设置为 [AUTO] 时的闪光灯有效范围

如果在短距离内使用闪光灯但不使用变焦（接近最大广角），则画面边缘可能变得略暗。可以通过稍微变焦来修正。

最大广角	最大远摄
约 60 cm 至 14.1 m*	约 30 cm 至 8.5 m*

* 安装了闪光灯时，[感光度] 设置为 [AUTO]，[ISO 自动上限（照片）] 设置为 [AUTO]

- 即使在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也可以设置相机的光圈值、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
- 如果以广角在近距离拍摄，闪光灯的光可能会被镜头遮住，画面的下部可能会变暗。
- 如果反复拍摄，闪光灯充电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闪光灯图标闪烁为红色时表示闪光灯正在充电，您必须先等一会儿才可以拍摄下一张图像。
- 请勿将任何物体太靠近闪光灯。来自闪光灯的热量和光可能会导致物体变形或褪色。
- 请勿将市售的外置闪光灯用于高压同步端子、极性相反或者可以使它们与相机通信的功能。否则，可能会导致相机故障或不正确工作。
- 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请不要仅握住外置闪光灯，以免外置闪光灯从相机上脱离。
- 有关详情，请阅读外置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设置闪光灯功能


- 仅当安装了外置闪光灯时，[拍摄] 菜单中的 [闪光] 可用。

更改闪光灯模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选择是自动还是手动设置闪光灯发光量。

1 选择菜单。

MENU →  [拍摄] → [闪光] → [闪光灯模式]

[TTL]	相机自动设置闪光灯发光量。
[MANUAL]	手动设置闪光灯的光量比。在 [TTL] 下，即使拍摄可能被闪光灯照得太亮的暗场景，也可以拍摄想要的照片。 • 设置了 [MANUAL] 时，屏幕上的闪光灯图标上会显示光量比（[1/1] 等）。

2 （选择了 [MANUAL] 时） 选择菜单。


MENU →  [拍摄] → [闪光] → [手动闪光调整]






3 按 ◀/▶ 设置光量比，然后按 [MENU/SET]。

改变闪光灯模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可以配合拍摄来设置闪光灯。

MENU →  **[拍摄]** → **[闪光]** → **[闪光模式]**



  ([强制闪光开]) ([强制闪光开 / 红眼降低])*	不管拍摄条件如何，每次都启动闪光灯。 •本功能适合在拍摄逆光或荧光灯下的被摄物体时使用。
  ([慢速同步]) ([慢速同步 / 红眼降低])*	拍摄较暗背景景色的图像时，本功能会在启动闪光灯的同时将快门速度变慢。较暗背景的景色会看起来更亮。 •本功能适合在拍摄暗背景前的人物时使用。 •使用较慢的速度可能会导致运动模糊。使用三脚架可以增强照片的清晰度。
 ([强制闪光关])	在任何拍摄条件下，都不启动闪光灯。 •本功能适合在禁止使用闪光灯的地方拍摄时使用。

* 将 [闪光] 设置为以下设置：

-[闪光灯模式]:TTL

- 在高级快照模式下，可以设置  **A** 或 。
- 根据外置闪光灯的设置，部分闪光灯模式可能不可用。

闪光灯闪光两次。






设置了  或  时，从第一次闪光到第二次闪光的间隔会变长。到闪光灯第二次闪光为止，被摄物体不能移动。





- 红眼降低效果因人而异。此外，如果被拍摄的人物距离相机很远或者没有看向第一闪光灯，那么效果可能不明显。

■拍摄模式下的可用闪光灯设置

根据拍摄模式不同，可用闪光灯设置也会不同。

(○：可以设置，—：不可以设置)

拍摄模式						
P	程序 AE 模式	○	○	○	○	○
A	光圈优先 AE 模式	○	○	○	○	○
S	快门优先 AE 模式	○	○	—	—	○
M	手动曝光模式	○	○	—	—	○

- 在快照模式 ( 或 ) 下，闪光灯会被设置为  **A** 或 。

■ 每种闪光灯设置的快门速度

闪光灯设置	快门速度	闪光灯设置	快门速度
	1/60 秒* 至 1/4000 秒		1 秒至 1/4000 秒

* 在快门优先模式下变为 60 秒，在手动曝光模式下变为 [T] (T 快门)。

• 在快照模式 (或) 下，快门速度根据判别的场景改变。

设置为后帘同步

适用的模式：

后帘同步在曝光结束时而非正常的开启时间（曝光开始时）开启闪光灯。可利用此设置产生某种效果（请参阅下文）。

MENU → [拍摄] → [闪光] → [闪光同步]

[1ST]	前帘同步是通常配合闪光灯使用的方法。	
[2ND]	后帘同步 光源照在被摄物体的后面，使图像变得更具动感。	


- 如果将 [闪光同步] 设置为 [2ND]，屏幕上的闪光灯图标中会显示 [2nd]。
- 设置了快速快门速度时，[闪光同步] 的效果可能会变差。
- [闪光同步] 设置为 [2ND] 时，无法设置 [] 或 []。

闪光灯的发光量调整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用闪光灯拍摄的图像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时，请调整闪光灯亮度。

1 选择菜单。

MENU →  **[拍摄]** → **[闪光]** → **[闪光调整]**

2 按 / 设置闪光输出，然后按 **[MENU/SET]**。


- 可以以每级 1/3 EV 在 [-3 EV] 至 [+3 EV] 之间进行调整。
- 选择 **[±0]** 会返回到初始的闪光灯发光量。

• 调整闪光灯发光量时，屏幕上的闪光灯图标中会显示 **[+]** 或 **[-]**。

使闪光灯的发光量与曝光补偿同步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自动曝光补偿] 设置为 **[ON]** 时，会自动控制闪光输出级别以匹配针对环境光曝光而设置的曝光补偿。

MENU →  **[拍摄]** → **[闪光]** → **[自动曝光补偿]**

设置内容：**[ON]/[OFF]**

• 有关曝光补偿的详情，请参阅 (→90)。

录制动态影像

适用的模式：

视频（包括以 4K 拍摄的视频）是以 MP4 格式拍摄（→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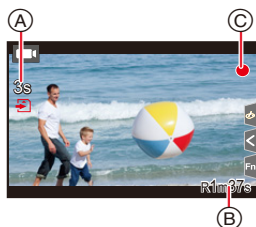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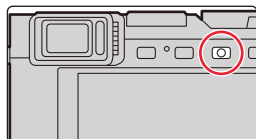
声音会以立体声进行录制。

- 可以通过手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来拍摄动态影像。（→63）
- 在快照模式下，相机会自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并识别最佳场景以拍摄动态影像。（→56）

1 通过按视频按钮开始录制。

- (A) 录制经过的时间
- (B) 可拍摄的时间

- 录制动态影像时，录制状态指示灯（红）(C) 会闪烁。
- 请在按下后马上释放视频按钮。
- m: 分钟, s: 秒



2 通过再次按视频按钮停止录制。

- 在安静的环境中拍摄时，光圈和对焦的声音可能会被录制到动态影像中。

这并非故障。在 [连续 AF]（→155）中，可以将动态影像录制期间的对焦操作设置为 [OFF]。



- 如果您介意为了结束录制而按视频按钮的操作音，请尝试以下操作：
— 请多录制动态影像约 3 秒，然后使用 [回放] 菜单的 [视频分割] 分割动态影像的最后部分。


录制动态影像时降低操作音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在录制动态影像过程中使用变焦、按钮等时，可能会录制上由这种操作产生的声音。使用触摸操作可以实现静音操作。


1 录制动态影像时触摸 。

2 触摸所需图标。

：变焦

ISO: ISO 感光度

：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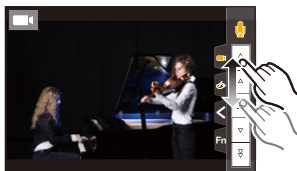
：声音录制级别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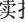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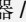
* 在功能按钮中设置了 [曝光补偿] 时显示。(→49)

3 拖动滚动条来调整设置。

[▼]/[▲]：慢慢调整设置

[⇩]/[⇧]：快速调整设置



- 周围温度高或者连续拍摄动态影像时，相机可能会显示  并且拍摄停止。请等待直到相机冷却下来为止。
- 静态影像和动态影像的高宽比设置不同时，视角会在动态影像录制开始时改变。
- [自定义] 菜单 ([监视器 / 显示器]) 中的 [拍摄区域] 设置为  时，会显示动态影像录制时的视角。
- 如果在按视频按钮前使用了延伸光学变焦，由于那些设置会被清除，因此视角会显著变化。
- 在动态影像的录制过程中进行操作时，可能会录制上变焦或按钮操作的操作音。
- 在动态影像的录制过程中，变焦速度会变慢。
- 根据记忆卡类型的不同，录制动态影像后，记忆卡存取指示可能会显示一会儿。这并非故障。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录制动态影像。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颗粒单色]/[柔滑单色]/[柔焦]/[星光滤镜]/[阳光滤镜] 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拍摄图像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设置分辨率和帧率

MENU →  **[动态影像]** → **[录制质量]**

选项	尺寸	拍摄帧率	传感器输出	比特率
[4K/100M/ 30p]*	3840×2160	30p	30 帧 / 秒	100 Mbps
[4K/100M/ 24p]*	3840×2160	24p	24 帧 / 秒	100 Mbps
[FHD/28M/ 60p]	1920×1080	60p	60 帧 / 秒	28 Mbps
[FHD/20M/ 30p]	1920×1080	30p	30 帧 / 秒	20 Mbps
[HD/10M/ 30p]	1280×720	30p	30 帧 / 秒	10 Mbps

* 4K 动态影像

- 比特率值越高，画质变得越高。由于本相机采用的是 VBR 记录方式，比特率会根据拍摄的被摄物体的情况自动改变。因此，拍摄快速移动的被摄物体时，录制时间会被缩短。
- 4K 动态影像设置对于 [滤镜设置] 中的 [微型画效果] 不可用。
- 录制 4K 动态影像时，请使用定级为 UHS 速度等级 3 的记忆卡。
- 拍摄 4K 动态影像时，视角将比其他尺寸的动态影像窄。
- 为确保高度准确聚焦，拍摄 4K 动态影像时会降低自动聚焦速度。使用“自动聚焦”功能时，可能难以聚焦主体，但这不属于相机故障。
- 有关可连续拍摄时间的信息，请参阅 (→30)。

■关于录制的动态影像的兼容性

即使在支持 MP4 格式动态影像的设备上，也可能无法回放这些格式的动态影像。在其他情况下，回放动态影像时画质或音质可能变差，或者无法正确显示其拍摄信息。在这些情况下，请在相机上回放。

- 有关使用相机拍摄 4K 动态影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 (→254) 中的“在外部设备上观看 / 保存 4K 动态影像”。

录制动态影像时设置焦点的方法（[连续 AF]）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对焦会根据对焦模式设置和 [动态影像] 菜单中的 [连续 AF] 设置改变。

MENU →  [动态影像] → [连续 AF]

聚焦模式	[连续 AF]	设置的说明
[AFS]/[AFF]/ [AFC]	[ON]	拍摄过程中，相机会自动连续对被摄物体聚焦。
	[OFF]	相机会保持拍摄开始时的聚焦位置。
[MF]	[ON]/[OFF]	可以手动对焦。

- 聚焦模式设置为 [AFS]、[AFF] 或 [AFC] 时，如果在录制动态影像过程中半按快门按钮，相机会重新调整焦点。
- 如果在录制动态影像时自动对焦工作，可能会录制上工作音。我们建议将 [连续 AF] 设置为 [OFF] 来抑制声音。
- 在录制动态影像过程中操作变焦时，对准焦点可能会花费一些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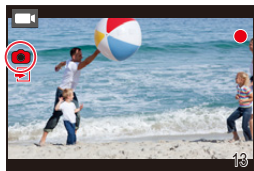
在录制动态影像的同时拍摄静态影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可以在录制动态影像的同时拍摄静态影像。（同步录制）

动态影像录制期间，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拍摄静态影像。






- 拍摄静态影像时，会显示同步录制指示。
- 也可以用触摸快门功能拍摄。



■ 设置影像优先或照片优先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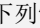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MENU →  [动态影像] → [照片模式拍摄]

<p>[] ([影像优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使用针对动态影像的[录制质量]设置确定的图像尺寸来拍摄图像。 • [质量] 设置为 [RAW ]、[RAW ] 或 [RAW] 时，仅录制 JPEG 影像。（设置为 [RAW] 时，静态影像会以 [质量] 的 [] 进行录制。） • 最多可以拍摄 40 张静态图像。（在 4K 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最多 10 张静态影像）
<p>[] ([照片优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图像会以设置的图像尺寸和画质进行拍摄。 • 在拍摄图像期间，画面会变暗。在此期间，静态影像会被录制到动态影像中，不录制声音。 • 最多可以拍摄 10 张静态图像。（在 4K 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最多 5 张静态影像）

- 图像高宽比会被固定为 [16:9]。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设置了 [] ([照片优先]) 时，不能进行同步录制：
 - [录制质量] 设置为 [4K/100M/24p] 时
 - 驱动模式设置为 4K 照片时

显示 / 设置声音输入音量


[录音电平显示]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录音电平显示在拍摄画面上。

MENU →  **[动态影像]** → **[录音电平显示]**

设置内容：**[ON]/[OFF]**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录音电平显示] 被固定为 [OFF]: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微型画效果] 时


[录音电平设置]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将声音输入音量调整到 4 个不同的等级（-12 dB 至 +6 dB）。

MENU →  **[动态影像]** → **[录音电平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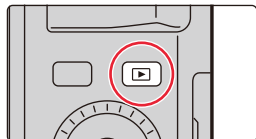
- 显示的 dB 值是估计值。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录音电平设置] 不工作：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微型画效果] 时

回放图像

1 按 [▶]。



2 按 ◀/▶。

◀: 回放上一张图像

▶: 回放下一张图像

- 如果按住 ◀/▶，可以连续回放图像。
- 也可以通过转动控制转盘或水平拖动画面来前进或后退图像。
- 前进/后退图像后，一直将手指放在画面的左侧或右侧可以连续前进或后退图像。



■ 完成回放

再次按 [▶] 或半按快门按钮。

- 如果在按住 [▶] 时将相机 ON/OFF 开关设置为 [ON]，则显示回放画面。
- 如果[自定义]([镜头/其他])菜单中的[镜头缩回]设置为[ON]，则相机从拍摄画面切换到回放画面大约 15 秒之后镜头将缩回。

🚫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本相机符合由 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 制定的 DCF 标准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以及 Exif “Exchangeable Image File Format”。

本相机只能显示符合 DCF 标准的图像。

- 本相机可能无法正确回放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影像，本相机的功能可能对影像无效。

回放动态影像

本相机可以回放 MP4 格式的动态影像。

选择用 [] 指示的图标，然后按 ▲ 进行回放。

Ⓐ 动态影像录制时间

- 回放开始后，屏幕上显示回放经过的时间。
例如，8 分 30 秒显示为 [8m30s]。
- 触摸画面中央的 [] 可以回放动态影像。



■ 动态影像回放中的操作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	回放 / 暂停
◀	◀◀	快退 *
	◀	逐帧后退 (在暂停过程中)
🔊	-	降低音量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	停止
▶	▶▶	快进 *
	▶	逐帧前进 (在暂停过程中)
🔊	+	提高音量

* 如果再次按 ▶/◀，快进 / 快退的速度会增加。

- 在 Leica Camera AG 主页上注册相机 (→257) 后，可以使用可用软件在计算机上看动态影像。

从动态影像中创建静态影像

1 按 **▲** 暂停动态影像的回放。

- 在动态影像暂停时，按 **◀/▶** 可微调暂停位置。

2 按 **[MENU/SET]**。

- 可以通过触摸 **[⏏]** 执行相同的操作。



- 静态影像保存的高宽比将会设置为 **[16:9]**，**[质量]** 将会设置为 **[📺]**。
根据回放的动态影像不同，像素数也会有所不同。

[录制质量]	[图像尺寸]
[4K]	[M](8M)
[FHD]/[HD]	[S] (2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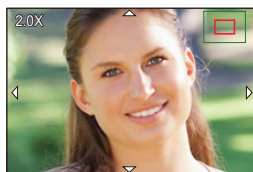
- 从动态影像中创建的静态影像的画质可能比正常画质差。
- 回放从动态影像中创建的静态影像的过程中，会显示 **[📺]**。

切换回放方式

使用回放变焦

向 [T] 侧转动变焦杆。

1× → 2× → 4× → 8× → 16×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放大 / 缩小画面。
—	拉开 / 捏拢	以小步幅放大 / 缩小画面。
	拖动	移动放大的区域（在放大的显示过程中）。
	—	前进或后退图像，同时保持相同的变焦倍率和变焦位置（在放大显示期间）。

- 触摸画面两次可在放大显示与标准显示之间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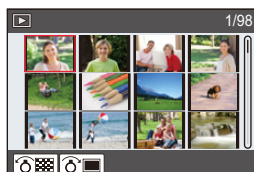
显示多画面（多张回放）

向 **[W]** 侧转动变焦杆。

1 画面 → 12 画面 → 30 画面 → 日历显示

- 朝 **[T]** 侧旋转变焦杆可返回到上一显示模式。
- 也可以通过触摸以下图标来切换回放画面。

- **[1]**: 1 画面
- **[12]**: 12 画面
- **[30]**: 30 画面
- **[CAL]**: 日历画面显示



- 也可以通过上 / 下拖动画面来滚动列表显示。
- 无法回放使用 **[!]** 显示的图像。

■ 返回到标准回放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选择动态影像，则将自动回放。

按拍摄日期显示图像（日历回放）

1 朝 **[W]** 侧旋转变焦杆可显示日历显示。

2 按 **▲/▼/◀/▶** 选择拍摄日期，然后按 **[MENU/SET]**。

- 仅会显示在该日期拍摄的影像。
- 要返回到日历显示，请朝 **[W]** 侧旋转变焦杆。

3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回放屏幕上所选图像的拍摄日期成为日历屏幕最初被显示时的选择日期。
- 可以显示从 2000 年 1 月至 2099 年 12 月之间的日历。
- 如果未在相机中设置日期，拍摄日期会被设置为 2018 年 1 月 1 日。
- 如果在 [世界时间] 中设置了行程目的地后拍摄图像，则在日历回放时，图像会以行程目的地的日期进行显示。

回放组图像

图像组由多张图像组成。可以连续或逐个回放组内的图像。

- 可以一次编辑或删除组内的所有图像。
(例如, 如果删除图像组, 则该组内的所有图像都会被删除。)

:

使用 [4K 照片批量保存] 立即保存的图像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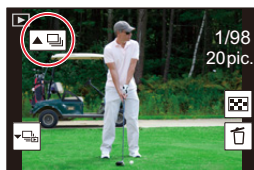
由用对焦括弧式拍摄的图像组成的图像组。

:

由用定时拍摄拍摄的图像组成的图像组。

:

由用定格动画拍摄的图像组成的图像组。



- 如果图像是在未设置时钟的情况下拍摄的, 则不会被分组。

■ 连续回放图像组

按 ▲。

- 可以通过触摸组图像图标 ([▲📷]、[▲🔄]、[▲👉]) 执行相同的操作。
- 一张一张地回放图像组时，会显示选项。
选择 [连拍回放] (或 [顺序播放]) 后，选择以下回放方式中的任意一种：
[从第一张照片开始]:
从组的第一张图像开始连续回放图像。
[从当前照片开始]:
从正在回放的图像开始连续回放图像。

• 连续回放中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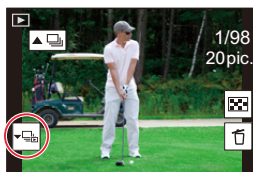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	连续回放 / 暂停
◀	◀◀	快退
	◀◀	后退 (在暂停过程中)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	停止
▶	▶▶	快进
	▶▶	前进 (在暂停过程中)

■ 逐个回放组图像

1 按 ▼。

- 可以通过触摸 [▼📷]、[▼🔄]、[▼👉] 或 [▼👉] 执行相同的操作。



2 按 ◀/▶ 切换影像。


- 要返回正常回放画面，请再次按 ▼ 或触摸 [▼📷]。
- 回放时，组内的各图像可以与标准图像一样进行处理。（多张回放、回放变焦和删除影像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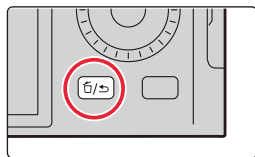
删除图像

一旦删除，图像就无法被恢复。

■要删除单张图像

1 在回放模式下，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 [⏮/⏭]。

- 可以通过触摸  执行相同的操作。



2 按 ▲/▼ 选择 [删除单张]，然后按 [MENU/SET]。

■要删除多张图像（最多 100 张）或全部图像

• 图像组会被作为 1 张图像处理。（将会删除所选择的图像组内的全部图像。）

1 在回放模式下，按 [⏮/⏭]。


2 按 ▲/▼ 选择 [多张删除] 或 [全部删除]，然后按 [MENU/SET]。

- 在选择 [全部删除] 之后，如果选择 [删除所有非等级]，则可以删除具有这些等级之外的所有图像。

（选择了 [多张删除]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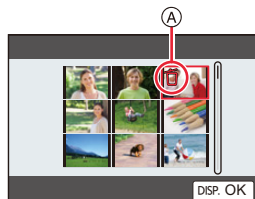
3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重复此步骤。）

Ⓐ  选择的图像

- 要取消选择，请再次按 [MENU/SET]。

4 按 [DISP] 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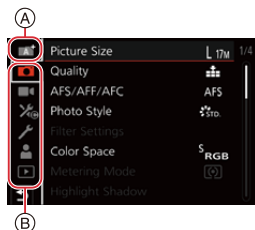


• 根据要删除的图像的数量情况，删除这些图像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

10. 使用菜单功能

菜单列表

[快照模式] 菜单	(→166)	(A)
[拍摄] 菜单	(→166)	
[动态影像] 菜单	(→179)	
[自定义] 菜单	(→180)	
[设置] 菜单	(→195)	(B)
[我的菜单] 菜单	(→204)	
[回放] 菜单	(→205)	



A **A+**: [快照模式] 菜单

- [快照模式] (→57)
- [智能手持夜景拍摄] (→59)
- [智能 HDR] (→59)


📷: [拍摄] 菜单

- [图像尺寸] (→167)
- [质量] (→168)
- [AFS/AFF/AFC] (→74)
- [照片格调] (→169)
- [滤镜设置] (→122)
- [色彩空间] (→171)
- [测光模式] (→171)
- [突出显示 / 阴影] (→172)
- [智能动态范围] (→173)
- [智能分辨率] (→173)
- [闪光] (→149)
- [数码红眼纠正] (→173)
- [ISO 自动上限 (照片)] (→174)
- [最慢快门速度] (→174)
- [慢速快门降噪] (→174)
- [绕射补偿] (→175)
- [稳定器] (→139)
- [i.ZOOM] (→142)
- [数码变焦] (→143)
- [连拍速率] (→98)
- [4K 照片] (→100)
- [自拍定时器] (→115)
- [定时拍摄] (→133)
- [定格动画] (→136)
- [全景设置] (→119)
- [静音模式] (→175)
- [快门类型] (→176)
- [括弧式] (→129)
- [HDR] (→177)
- [多重曝光] (→178)

【图像尺寸】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像素数越高，在大的纸张上打印时，图像的精细部分看上去越清晰。

MENU →  **【拍摄】** → **【图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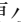
高宽比	[4:3]	[1:1]	[16:9]	[3:2]
【图像尺寸】	[L] (17M) 4736×3552	[L] (12.5M) 3552×3552	[L] (15M) 5152×2904	[L] (16M) 4928×3288
	[EXM](8.5M) 3360×2520	[EXM](6.5M) 2528×2528	[EXM](8M) 3840×2160	[EXM](8M) 3504×2336
	[EXS](4M) 2368×1776	[EXS](3M) 1776×1776	[EXS](2M) 1920×1080	[EXS](4M) 2496×1664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图像尺寸】。
 - 使用【全景拍摄】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设置文件格式 / 压缩率 ([质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此功能可让您选择文件格式，例如 JPEG 和 / 或 RAW，在使用 JPEG 时，您还可以选择压缩率。RAW 特别适合后续使用相应软件对图像数据进行全面编辑，软件可在 Leica Camera AG 主页 (→257) 上注册相机后使用。JPEG 设置  的影像质量高于 ，原因是前者的压缩率较低，而后者的优势是文件更小。

设置保存图像时的压缩率。

MENU →  **[拍摄]** → **[质量]**




设置内容	文件格式	设置的说明
	JPEG	画质优先的 JPEG 影像。
		标准画质的 JPEG 影像。 在不改变像素数的情况下增加拍摄张数时，使用此项很便利。
[RAW	RAW+JPEG	可以同时拍摄 RAW 影像和 JPEG 影像 ( 或 )。
[RAW		
[RAW]	RAW	仅可以拍摄 RAW 影像。



关于 RAW


RAW 格式是指未经处理的影像的数据格式。RAW 影像的回放和编辑需要相机或专用软件。

• 可以用 [回放] 菜单中的 [RAW 处理] 来处理 RAW 影像。(→210)

- 删除以 **[RAW** 或 **[RAW** 拍摄的影像时，会同时删除 RAW 和 JPEG 影像两者。
- 回放以 **[RAW]** 拍摄的影像时，会根据拍摄时的高宽比显示灰色的区域。
- 用户 4K 照片或后对焦功能拍摄时，设置固定为 。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照片格调】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可以选择效果以配合想要拍摄的影像的类型。

MENU →  **[拍摄]** /  **[动态影像]** → **[照片格调]**

 【标准】	此项为标准设置。
 【生动】	高饱和度和对比度的鲜艳效果。
 【自然】	低对比度的柔和效果。
 【单色】	去除了色彩的单色效果。
 【单色 HC】	层次丰富并且鲜明的黑色特征的黑白效果。
 【单色 HC+】	通过增强突出显示和阴影产生动态感的单色效果。
 【风景】	使蓝天和绿色鲜艳，适合风景拍摄的效果。
 【肖像】	使肤色健康和美丽，适合肖像拍摄的效果。
 【自定义】	这将使用预先登录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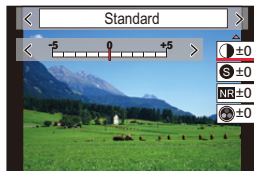
• 在高级快照模式下：

- 只能设置 **[标准]** 或 **[单色]**。
- 相机被切换到其他拍摄模式时或者关闭本相机时，此设置会被重设为 **[标准]**。

■调整画质

•在高级快照模式下,无法调整图像质量。

- 1 按 ◀/▶ 选择照片格调的种类。
- 2 按 ▲/▼ 选择项目,然后按 ◀/▶ 进行调整。



☉ [对比度]	[+]	增强图像中亮度和暗度的差异。
	[-]	减弱图像中亮度和暗度的差异。
☼ [清晰度]	[+]	图像轮廓鲜明。
	[-]	图像聚焦柔和。
NR [降噪]	[+]	降噪的效果增强。 图像分辨率可能会稍微有所下降。
	[-]	降噪的效果降低。可以获得高分辨率的图像。
☼ [饱和度]* ¹	[+]	图像中的色彩变得鲜明。
	[-]	图像中的色彩变得自然。
☼ [色调]* ¹	[+]	添加偏蓝色调。
	[-]	添加偏黄色调。
⚪ [滤镜效果]* ²	[黄色]	增强被拍摄物体的对比度。(效果:弱) 可以清晰地拍摄蓝天。
	[橙色]	增强被拍摄物体的对比度。(效果:中) 可以以比较深的蓝色拍摄蓝天。
	[红色]	增强被拍摄物体的对比度。(效果:强) 可以以更深的蓝色拍摄蓝天。
	[绿色]	人物的肌肤和嘴唇以自然的色调显示。 绿色的叶子看起来更亮更加被强调。
	[关闭]	—
🌫 [颗粒效果]* ²	[弱]/[中]/ [强]	设置图像的粒状。
	[关闭]	—

*¹ 仅当选择了[单色]、[单色 HC]或[单色 HC+]时,才会显示[色调]。在其他情况下,会显示[饱和度]。

*² 仅当选择了[单色]、[单色 HC]或[单色 HC+]时显示。

• 如果调整画质,则在屏幕上的照片格调图标旁边会显示 [+]。

- 3 按 [MENU/SET]。

■将设置登录到[自定义]


在“调整画质”的步骤 2 中,按 [DISP]。

- 拍摄画面无法查看 [颗粒效果] 的效果。
- 在下列情况下, [颗粒效果] 不可用。
 - 全景拍摄模式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色彩空间]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这将设置用于再现正确色彩的方法, 以将拍摄的影像输出到 PC 屏幕或者打印机之类的设备。

MENU →  **[拍摄]** → **[色彩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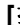
[sRGB]	色彩空间设置为 sRGB。 这被广泛用于与 PC 相关的设备。
[AdobeRGB]	色彩空间设置为 AdobeRGB。 AdobeRGB 主要用于商业用途, 如专业印刷, 因为 AdobeRGB 的可重现色彩范围大于 sRGB。


- 如果不是很熟悉 AdobeRGB, 请设置为 [sRGB]。
- 在下列情况下, 此设置被固定为 [sRGB]。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测光模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可在三种不同的亮度测光方式之间进行选择。

MENU →  **[拍摄]**/ **[动态影像]** → **[测光模式]**



[测光模式]	亮度测量位置	条件
[☉] (多点测光)	在框的不同部分测定亮度。 然后, 曝光会基于可能的主要的被摄物体。	正常使用 (即使具有很大的亮度差异, 很有可能自动补正曝光的主要被摄物体)
[☑] (中央重点)	测光感光度集中在中心, 同时也可登录框的其他部分。	当被摄物体处于中心, 或者故意基于偏离中心的被摄物体曝光时使用 (已提供, 被摄物体为中等亮度)
[☐] (定点)	[+] 的中心 (定点测光目标) (A) 	用于基于极小的被摄物体部分曝光 (已提供, 这些部分均为中等亮度)

- 如果在画面的边缘设置定点测光目标, 测光可能会受到位置周围的亮度的影响。

【突出显示 / 阴影】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可以一边确认画面上的亮度一边调整影像上亮部和暗部的亮度。


MENU →  [拍摄] /  [动态影像] → [突出显示 / 阴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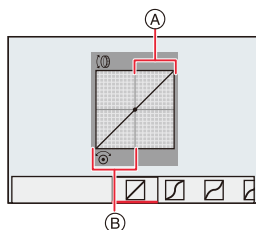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	设置没有调整的状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加对比度)	调亮亮部, 调暗暗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降低对比度)	调暗亮部, 调亮暗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亮暗部)	调亮暗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定义)	可以应用登录的自定义设置。

1 旋转控制环来调整明亮区域的亮度, 旋转控制拨盘来调整黑暗区域的亮度。

Ⓐ 亮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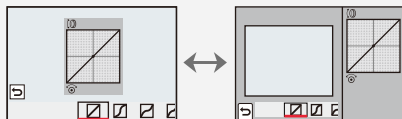
Ⓑ 暗部

- 也可以通过拖动图表来进行调整。
- 要登录喜欢的设置, 请按 , 然后选择自定义设置将要登录到的目的地 ([自定义 1] ()/[自定义 2] ()/[自定义 3] ())。



2 按 [MENU/SET]。

- 在亮度调整画面上, 通过按 [DISP] 可以切换画面显示。



- 关闭本相机会使通过 / / / 调整的设置返回到默认设置。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 无法设置 [突出显示 / 阴影]。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 [滤镜设置] 时

【智能动态范围】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背景与被摄物体的亮度差很大时等，会补正对比度和曝光。

MENU →  **[拍摄]** /  **[动态影像]** → **[智能动态范围]**

设置内容：**[AUTO]/[HIGH]/[STANDARD]/[LOW]/[OFF]**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根据拍摄条件，可能无法获得补正效果。
- 在下列情况下，**[智能动态范围]**不工作：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HDR]** 设置为 **[ON]** 时

【智能分辨率】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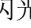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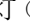
利用智能分辨率技术，可以拍摄出轮廓更加清晰、更有解像感的图像。


MENU →  **[拍摄]** /  **[动态影像]** → **[智能分辨率]**

设置内容：**[HIGH]/[STANDARD]/[LOW]/[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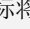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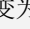
【数码红眼纠正】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如果在使用红眼降低时开启闪光灯（ 或 ），相机会自动检测红眼并校正图像。

MENU →  **[拍摄]** → **[数码红眼纠正]**


设置内容：**[ON]/[OFF]**

- 如果将此项目设置为 **[ON]**，则图标将变为  或 .
- 在某些情况下，无法修正红眼。

[ISO 自动上限 (照片)]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当 ISO 感光度设置为 [AUTO] 或 [ISO] 时，可以设置 ISO 感光度的上限。


MENU →  **[拍摄]** → **[ISO 自动上限 (照片)]**

设置内容：**[AUTO]/[400]/[800]/[1600]/[3200]/[6400]/[12500]/[25000]**

[最慢快门速度]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ISO 感光度设置为 [AUTO] 或 [ISO] 时，设置最低快门速度。

MENU →  **[拍摄]** → **[最慢快门速度]**

设置内容：**[AUTO]/[1/16000] 至 [1/1]**

- 在无法获得适当曝光的情况下，快门速度可能低于设定值。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根据拍摄条件，可能无法获得所需要的补偿效果。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 [最慢快门速度]：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慢速快门降噪]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相机会自动除去在拍摄夜景或类似风景等时因快门速度变慢而出现的噪点。

MENU →  **[拍摄]** → **[慢速快门降噪]**

设置内容：**[ON]/[OFF]**

- 为了进行信号处理，显示 [正在慢速快门降噪] 的时间与快门速度的相同。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本功能不可用：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电子快门时

【绕射补偿】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相机会通过补正缩小了光圈时的因衍射而造成的模糊来提高分辨率。

MENU →  **[拍摄]** /  **[动态影像]** → **[绕射补偿]**


设置内容：**[AUTO]/[OFF]**

- 更高的 ISO 感光度可能会使噪点明显。

【静音模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立即使操作音和光的输出无效。

MENU →  **[拍摄]** → **[静音模式]**

设置内容：**[ON]/[OFF]**

- 扬声器的声音会被静音，闪光灯和 AF 辅助灯会无效。

以下设置被固定。

- [闪光模式]:  ([强制闪光关])
- [快门类型]: [ESHTR]
- [AF 辅助灯]: [OFF]
- [操作音音量]:  (OFF)
- [快门音量]:  (OFF)


- 即使设置了 [ON]，以下功能也会点亮 / 闪烁。

- 无线连接灯
- 自拍定时器指示灯
- 拍摄时不会静音本机的镜头光圈等操作声音。
- 使用本功能时，请务必特别注意被摄对象的隐私、肖像权等。请客户自负责任。

【快门类型】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选择要用于拍摄图像的快门。

MENU →  **[拍摄]** → **[快门类型]**

[AUTO]	会根据拍摄条件和快门速度自动切换快门类型。 • 拍照时优先使用机械快门模式，因为相比电子快门模式，机械快门在使用闪光灯拍照等情况下，与功能相关的限制较少。
[MSHTR]	以机械快门模式拍摄图像。
[ESHTR]	以电子快门模式拍摄图像。

	机械快门	电子快门
闪光灯	○	—
快门速度	[T] (T 快门) *1/60 秒至 1/4000 秒	1 秒 *2 至 1/16000 秒
快门音	机械快门音 + 电子快门音 *3	电子快门音 *3

*1 此设置仅在手动曝光模式下可用。

*2 ISO 感光度最大 [ISO3200]。设置高于 [ISO3200] 时，快门速度会快于 1 秒。

*3 可以用 [快门音量] 和 [快门音调] 更改电子快门音设置。

• 电子快门模式允许您在不产生快门震动的情况下拍摄图像。


• 屏幕上显示 [] 时，会用电子快门进行拍摄。

• 设置了 [ESHTR] 时，如果您拍摄移动的被摄物体，图像中的被摄物体可能会看起来扭曲。

• 设置了 [ESHTR] 时，在荧光灯或 LED 灯具等照明条件下拍摄的图像可能会出现水平条纹。如果您设置更低的快门速度，则水平条纹可能会减少。


[HDR]适用的模式：  **[P]** **[A]** **[S]** **[M]**

相机可以将 3 张以不同曝光水平拍摄的图像组合为单幅图像，并且包含各种正确呈现的亮度级别。用于创建 HDR 图像的单幅图像不会被保存。合并后的 HDR 图像将以 JPEG 格式保存。

MENU →  **[拍摄]** → **[HDR]**设置内容：**[ON]/[OFF]/[SET]**

■ 更改设置

[动态范围]	[AUTO]: 根据亮部与暗部的差自动调整曝光范围。 [±1 EV]/[±2 EV]/[±3 EV]: 在所选择的曝光参数内调整曝光。
[自动对齐]	[ON]: 自动校正相机晃动和会导致影像不对齐的其他问题。 建议手持拍摄时使用。 [OFF]: 不调整影像不对齐。 建议使用三脚架时使用。

- 请勿在按下快门按钮后连续拍摄过程中移动相机。
- 在图像合成完成之前，无法拍摄下一张图像。
- 移动的被摄物体可能会被拍摄得模糊不自然。
- **[自动对齐]** 设置为 **[ON]** 时，视角会稍微变窄。
- 闪光灯被固定为  (**[强制闪光关]**)。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对于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拍摄的图像，**[HDR]** 不工作。
- 在下列情况下，本功能不可用：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用连拍模式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用包围功能拍摄时
 - **[质量]** 设置为 **[RAW_{Hi}]**、**[RAW_{Lo}]** 或 **[RAW]**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仅当设置了 **[自动拍摄]** 时）

[多重曝光]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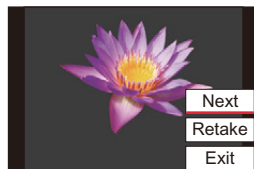
可以获得像进行了多次曝光的效果。（每一个影像最多 4 次）

MENU →  **[拍摄]** → **[多重曝光]**


1 按 **▲/▼** 选择 **[开始]**，然后按 **[MENU/SET]**。

2 确定构图，拍摄第一张图像。

- 拍摄后，半按快门按钮会进入到下一张图像的拍摄。
- 按 **▲/▼** 选择项目，然后按 **[MENU/SET]** 就可以进行下列中的其中一个操作。
 - [下一个]**: 进入到下一张图像的拍摄。
 - [重摄]**: 返回到第一张图像的拍摄。
 - [退出]**: 记录拍摄的第一张图像，并结束多重曝光的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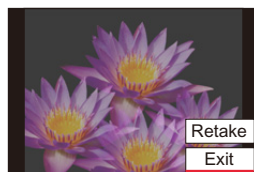


3 拍摄第 2 重、第 3 重和第 4 重曝光。

- 要保存拍摄的影像并完成多重曝光，请在拍照时按 **[/S]** / (**[Fn3]**)。

4 按 **▲/▼** 选择 **[退出]**，然后按 **[MENU/SET]**。

- 也可以半按快门按钮结束。



■更改设置

[自动增益]	如果选择 [OFF] ，会将所有曝光结果就那样重叠起来。请根据被摄物体按需要进行曝光补偿。
[重叠]	如果选择 [ON] ，可以将多重曝光应用到以前拍摄的影像中。选择了 [开始] 后，会显示记忆卡上的影像。选择 RAW 影像，然后按 [MENU/SET] ，继续拍摄。

- 拍摄第二张和后续图像时无法操作变焦。
- 用多重曝光拍摄的图像所显示的拍摄信息，是最后所拍摄的图像的拍摄信息。
- 只能对使用相机拍摄的 **RAW** 影像执行 **[重叠]**。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本功能不可用：
 - 使用 **[滤镜设置]** 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

■： [动态影像] 菜单

- [录制质量] (→154)
- [AFS/AFF/AFC] (→74)
- [连续 AF] (→155)
- [照片格调] (→169)
- [滤镜设置] (→122)
- [测光模式] (→171)
- [突出显示 / 阴影] (→172)
- [智能动态范围] (→173)
- [智能分辨率] (→173)
- [ISO 自动上限 (视频)] (→179)
- [绕射补偿] (→175)
- [稳定器] (→139)
- [i.ZOOM] (→142)
- [数码变焦] (→143)
- [照片模式拍摄] (→156)
- [录音电平显示] (→157)
- [录音电平设置] (→157)
- [风噪消减] (→179)

[ISO 自动上限 (视频)]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当 ISO 感光度设置为 [AUTO] 或 [ISO] 时，可以设置 ISO 感光度的上限。

MENU → ■ [动态影像] → [ISO 自动上限 (视频)]

设置内容：[AUTO]/[400]/[800]/[1600]/[3200]/[6400]

[风噪消减]

适用的模式：  **P A S M**

如果在录音过程中听到风噪声，可使用 [风噪消减] 有效地减轻该噪声。

MENU → ■ [动态影像] → [风噪消减]

设置内容：[HIGH]/[STANDARD]/[OFF]

- 检测出强风时，[HIGH] 会通过抑制低音有效地减轻风噪声。
- [STANDARD] 仅抽出和减轻风噪声，而不使音质变差。
- 根据拍摄情况，可能无法获得最大效果。

[自定义] 菜单

[曝光]

- [ISO 增量] (→181)
- [扩展 ISO] (→181)
- [曝光补偿重设] (→181)

[对焦 / 释放快门]

- [AF/AE 锁] (→89)
- [AF/AE 锁定维持] (→181)
- [快门 AF] (→181)
- [半按快门释放] (→181)
- [快速 AF] (→181)
- [眼启动传感器 AF] (→182)
- [精确定点 AF 设置] (→182)
- [AF 辅助灯] (→182)
- [直接对焦区] (→182)
- [对焦 / 释放优先] (→183)
- [垂直 / 水平对焦切换] (→183)
- [聚焦框循环移动] (→183)
- [AF 区域显示] (→183)
- [AF+MF] (→184)
- [MF 辅助] (→184)
- [MF 辅助显示] (→184)

[操作]



- [Fn 按钮设置] (→49)
- [Q.MENU] (→185)
- [A 按钮切换] (→185)
- [控制环] (→54)
- [操作锁定设置] (→185)
- [视频按钮] (→185)
- [触摸设置] (→185)
- [拨盘指南] (→186)
- [变焦杆] (→186)

[监视器 / 显示器]

- [自动回放] (→186)
- [单色 Live View 模式] (→187)
- [始终显示预览] (→187)
- [实时取景增强] (→187)
- [峰值] (→188)
- [直方图] (→188)
- [坐标线] (→189)
- [中心标记] (→189)
- [突出显示] (→189)
- [斑纹样式] (→190)
- [曝光计] (→190)
- [手动对焦坐标线] (→190)
- [EVF/ 监视器显示设置] (→40)
- [监视器信息显示] (→191)
- [拍摄区域] (→191)
- [剩余显示] (→191)

[镜头 / 其他]

- [镜头位置恢复] (→191)
- [镜头缩回] (→191)
- [自拍定时器自动关闭] (→191)
- [个人识别] (→192)
- [配置文件设置] (→194)

MENU →  **[自定义]** →  **[曝光]**

[ISO 增量]

这将更改用于设置 ISO 感光度的递增量。



设置内容：**[1/3 EV]/[1 EV]**

[扩展 ISO]

可以将 ISO 感光度设置到最小 [ISO100]。

[曝光补偿重设]

当您更改拍摄模式或关闭相机时，将重置使用功能按钮设置的曝光补偿值。

MENU →  **[自定义]** →  **[对焦 / 释放快门]**

[AF/AE 锁定维持]

选择了 [ON] 时，即使按下然后松开 [AE/AF]，焦点和曝光也会保持锁定状态。

要清除锁定，请再次按下 [AE/AF]。

[快门 AF]

设置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是否自动调整焦点。

[半按快门释放]

半按快门按钮时，快门会立即释放。

[快速 AF]

在按下快门按钮时此模式可以实现更快的对焦。

• 电池会比平时消耗得更快。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预览模式下
- 在低照度条件下

[眼启动传感器 AF]

眼启动传感器启动时，相机会自动调整焦点。

- 在光线微暗的条件下，[眼启动传感器 AF] 可能不工作。

[精确定点 AF 设置]

这会更改将自动对焦模式设置为 [⊕] 时显示的放大显示的设置。

[精确定点 AF 时间]	设置半按快门按钮时显示放大画面的时间。
---------------------	---------------------

[精确定点 AF 显示]	设置放大画面的显示模式（窗口画面 / 全屏）。
---------------------	-------------------------

[AF 辅助灯]

在黑暗位置拍摄时，半按快门按钮将点亮 AF 辅助灯以便于对焦。

- AF 辅助灯的有效范围为 1.5 m。
- 在下列情况下，[AF 辅助灯] 被固定为 [OFF]:
 - [静音模式] 设置为 [ON] 时

[直接对焦区]

拍摄时，这将使用光标按钮移动 AF 区域或 MF 辅助。

- 可以用光标按钮来移动以下位置。
 - 选择 [👤]/[📏]/[⊕]/[📐] 时：AF 区域
 - 选择 [🔒] 时：锁定位置
 - 选择 [⊕] 时：放大区域
- 使用快速菜单 (→47) 或功能按钮 (→49) 来设置分配给光标按钮的功能，比如白平衡和 ISO 感光度。
- 在下列情况下，[直接对焦区] 被固定为 [OFF]:
 - 使用 [滤镜设置] 时

[对焦 / 释放优先]


设置在自动对焦过程中是否优先对焦或快门释放。

- 不同设置可以应用于不同对焦模式设置 ([AFS/AFF], [AFC])。

[FOCUS]	焦点没有对准时禁用拍摄。
[BALANCE]	执行拍摄，同时控制对焦与快门释放计时之间的平衡。
[RELEASE]	焦点没有对准时启用拍摄。

[垂直 / 水平对焦切换]

对焦位置将针对相机的水平方向和垂直方向单独存储。

[ON]	<p>记住水平和垂直方向的不同位置（两个垂直方向可用：左和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会记住以下最后指定的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后的 AF 区域位置（使用 [F11]、[■] 或 [+] 时） – 最后的 MF 辅助显示位置 	
[OFF]	为水平和垂直方向设置相同设置。	

[聚焦框循环移动]

当设置了 AF 区域位置或者 MF 辅助显示位置时，现在可以从画面的一个边缘到另一个边缘循环显示位置。

[AF 区域显示]

这将更改当自动对焦模式设置为 [AF] ([49 点]) 或 [AF] ([多种自定义设置]) 等选项时的 AF 区域显示设置。

[ON]	<p>在拍摄画面上显示 AF 区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当默认 AF 区域设置应用于 [多种自定义设置] 中的 [AF] ([49 点]) 或 [C1]、[C2] 或 [C3] 时不会显示 AF 区域。
[OFF]	开始使用 AF 区域后，只需几秒即可显示该区域。

- 设置了 [ON] 时，在以下情况下会执行与 [OFF] 相同的操作：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 4K 照片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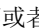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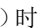
[AF+MF]

您可以在 AF 锁定期间手动微调焦点（当满足以下条件时）。

- 当 [拍摄] 菜单中的 [AFS/AFF/AFC] 设置为 [AFS] 并且半按快门按钮时。
- 按 [AE/AF] 时

[MF 辅助]

设置 MF 辅助（放大的画面）的显示方法。

	旋转控制环或者按  (◀) 时放大显示。
	旋转控制环时放大显示。
	按  (◀) 时放大显示。
[OFF]	画面不被放大。

• 在下列情况下，不显示 MF 辅助：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用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时
- 使用数码变焦时

[MF 辅助显示]

设置 MF 辅助（放大的画面）是以窗口画面显示的状态显示还是以全屏显示的状态显示。

MENU → ☒ **[自定义]** → ● **[操作]**

[Q.MENU]

如果选择 [CUSTOM], 可以自定义快速菜单设置。(→48)

[A 按钮切换]

这将更改 [A] 按钮的操作方法。

[单按]	按 [A] 时, 相机将在快照模式与拍摄模式 (P/A/S/M) 之间切换。
[按住]	短时间按住 [A] 时, 相机将在快照模式与拍摄模式 (P/A/S/M) 之间切换。

[操作锁定设置]

这将设置在 [自定义] ([操作]) 菜单的 [Fn 按钮设置] (→49) 中设置了 [操作锁定] 时将禁用的功能。

[光标]	禁用光标按钮和 [MENU/SET] 按钮的功能。
[触摸面板]	禁用触摸屏幕的触摸功能。
[拨盘]	禁用控制拨盘和控制环的功能。

[视频按钮]

启用 / 禁用视频按钮。

[触摸设置]

设置触摸操作的有效 / 无效。

[触摸面板]	所有触摸操作。
[触摸标签]	标签的操作, 例如画面的右侧的 [Q] 等。
[触摸 AF]	对所触摸的被摄物体对准焦点 ([AF]) 或者调整焦点和亮度 ([AF+AE]) 的操作。(→85)
[触摸板 AF]	使用取景器时通过触摸监视器移动 AF 区域的操作。(→84)



【拨盘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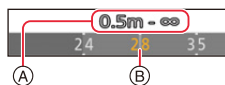
切换拍摄模式时启用 / 禁用操作指南显示。



【变焦杆】

设置使用变焦杆执行的变焦。

 (变焦)	执行正常变焦。
 (步进变焦)	<p>每次操作变焦时，变焦将在其中一个预设焦距的位置停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动态影像录制或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期间，此功能无效。 <p> (A) 聚焦范围 (B) 当前的变焦位置 </p>



MENU → **☒** [自定义] → **☑** [监视器 / 显示器]

【自动回放】

拍摄后立即显示图像。

[持续时间 (照片)]	设置拍摄图像后录制影像的显示时间。
[持续时间 (4K 照片)]	设置 4K 照片拍摄后是否显示 / 隐藏拍摄的影像。
[持续时间 (后对焦)]	设置使用后对焦功能拍摄之后是否显示 / 隐藏拍摄的影像。
[回放操作优先]	允许您在自动回放期间更改或删除回放影像。

- 当 [持续时间 (照片)] 设置为 [HOLD] 时，将显示影像，直至半按快门按钮。[回放操作优先] 会固定为 [ON]。
- 为 [照片格调] 选择 [颗粒效果] 时，在 [定时拍摄] 和 [定格动画] 拍摄期间不会显示 [自动回放]。

[单色 Live View 模式]

可以以黑白显示拍摄画面。
这对于使用手动对焦进行对焦很方便。

- 不会影响到拍摄的影像。

[始终显示预览]

在手动曝光模式下，可以在拍摄画面上确认所选择的光圈和快门速度的效果。

- 使用闪光灯时，本功能不工作。

[实时取景增强]

画面以更高亮度显示，这样便于在光线不足的环境中检查构图。
显示的画面比拍摄的影像更亮，因此噪点可能变得很明显。

- 利用 **[SET]**，您可以更改使用 **[实时取景增强]** 显示画面的拍摄模式。
- 画面上的噪点可能比拍摄的影像更为明显。
- 在下列情况下，**[实时取景增强]** 不工作：
 - 调整曝光时（例如半按快门按钮）
 - 拍摄动态影像或 **4K** 照片时
 - 使用 **[滤镜设置]** 时
 - 使用 **[始终显示预览]** 时

【峰值】

手动调整焦点时，焦点对准的部分被突出显示。

- 【SET】的【检测等级】设置为【HIGH】时，减少要突出显示的部分，可以更纤细地聚焦。
- 更改【检测等级】设置也会如下更改【显示颜色】设置。

【检测等级】	[HIGH]	↔	[LOW]
【显示颜色】	[■] (浅蓝色)		[■] (蓝色)
	[■] (黄色)		[■] (橙色)
	[■] (黄绿色)		[■] (绿色)
	[■] (粉色)		[■] (红色)
	[■] (白色)		[■] (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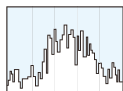
- 每次触摸[Q]的[**PEAK**]，设置会按[**PEAK**L] (【检测等级】:[LOW]) → [**PEAK**H] (【检测等级】:[HIGH]) → [OFF] 的顺序切换。
- 使用【实时取景增强】时，【峰值】不可用
- 【峰值】对于【滤镜设置】中的【颗粒单色】无效。

【直方图】

显示直方图。

可以通过按 ▲/▼/◀/▶ 设置位置。

- 也可以从拍摄画面进行直接触摸操作。
- 直方图是显示亮度分布情况的图表。横轴表示从暗部到亮部的亮度，左侧较暗右侧较亮；纵轴表示每个亮度等级上的像素数量。使您更容易地检查图像的曝光。



Ⓐ 暗

Ⓑ 亮



- 在下列情况下拍摄的图像与直方图相互不一致时，直方图会以橙色显示。
 - 曝光补偿时
 - 启动了闪光灯时
 - 没有获得适当的曝光时，例如照明很低时等。
- 在拍摄模式下，直方图为近似值。

【坐标线】

可以设置拍摄时所显示的坐标线（构图辅助线）的样式。

设置了 [] 时，可以通过按 ▲/▼/◀/▶ 来设置坐标线（构图辅助线）的位置。

- 也可以通过触摸拍摄画面的坐标线（构图辅助线）上的 [] 直接设置位置。
- 在全景拍摄期间不显示坐标线。

【中心标记】

拍摄画面的中心会以 [+] 显示。

【突出显示】

激活此项时，总体曝光过度区域会在 [自动回放] 或回放期间以黑色和白色闪烁。



- 如果有任何白色饱和区域，建议参照直方图负向调整曝光补偿，然后重新进行拍摄。这样可能会获得画质更佳的图像。
- 在下列情况下，突出显示功能无效：
 - 在 4K 照片回放期间
 - 在回放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期间
 - 多重回放期间
 - 日历回放期间
 - 回放变焦期间

[斑纹样式]

用斑纹样式表示因曝光过度可能会白色饱和的部分。



选择 [SET] 设置要作为斑纹样式处理的亮度。

- 可以在 [50%] 和 [105%] 之间选择亮度值。[斑纹样式 2] 时，可以选择 [OFF]。如果选择 [100%] 或 [105%]，仅已经白色饱和的区域会以斑纹样式显示。值越小，要作为斑纹样式处理的亮度范围会越广。

- 如果有任何白色饱和区域，建议参照直方图负向调整曝光补偿，然后进行拍摄。
- 不会录制显示的斑纹样式。
- 如果在 [自定义] ([操作]) 菜单中将 [斑纹样式] 分配到 [Fn 按钮设置]，每次按设置被分配到的功能按钮，斑纹样式就会切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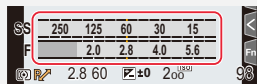
[斑纹样式 1] → [斑纹样式 2] → [OFF]。

如果将 [斑纹样式 2] 设置为 [OFF]，则模式将按照 [斑纹样式 1] → [OFF] 顺序切换

[曝光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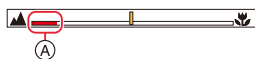
显示曝光表。

- 如果设置为 [ON]，在执行程序切换、设置光圈以及设置快门速度时会显示曝光计。
- 不适当的范围以红色显示。
- 不显示曝光计时，按 [DISP] 会切换画面的显示信息。
- 如果约 4 秒没有进行任何操作，曝光计会消失。



[手动对焦坐标线]

手动设置焦点时，显示可以确认对准焦点的方向的 MF 坐标线。





Ⓐ ∞ (无限远) 的指示

[监视器信息显示]


显示拍摄信息画面。(→40, 267)


[拍摄区域]

可以在动态影像录制时的视角和静态影像拍摄时的视角之间进行切换。

	根据静态影像拍摄的视角显示拍摄区域。
	根据动态影像拍摄的视角显示拍摄区域。


• 显示的拍摄区域是估计值。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用 4K 照片或后对焦功能拍摄时，[拍摄区域] 固定为 。

[剩余显示]

可以在可拍摄的图像数量和可拍摄的时间之间切换显示。

MENU →  [自定义] →  [镜头 / 其他]

[镜头位置恢复]

保存关闭相机时的变焦和对焦位置。

[镜头缩回]

在切换到回放画面之后将稍微缩回镜筒。

[自拍定时器自动关闭]

设置自拍定时器，以便在相机关闭时取消。

[个人识别]

个人识别是找到与所登录的人脸相似的人脸并自动优先调整焦点和曝光的功能。在集体照片中，即使人物在后面或一排的边上，相机仍可以将该人物拍摄得很清晰。

[ON] 启用人脸识别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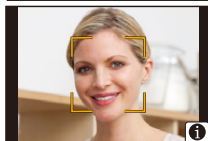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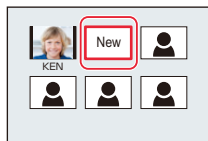
[OFF] 禁用人脸识别功能。

可以登记脸部图像或者编辑或删除登记的信息。

个人设置

最多可以为 6 个人的脸部图像登录名字和生日等信息。

- 按 ▲/▼/◀/▶ 选择尚未登录的人脸识别框，然后按 [MENU/SET]。
- 将人脸对准指引线进行拍摄。
 - 无法登录人以外的物体（宠物等）的脸。
 - 要显示个人登录的说明，请按 ▶ 或触摸 [i]。
- 设置选项。
 - 最多可以登录 3 个脸部图像。



[MEMORY]

[名字] 可以登录名字。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 (→55)。

[年龄] 可以登录生日。

[追加图像]	(追加图像)	要追加登录脸部图像。 • 选择空白脸部图像帧可登记新图像。
	(删除)	要删除脸部图像。 • 选择要删除的脸部图像。

更改或删除已登录的人的信息：

- 按 ▲/▼/◀/▶ 选择要编辑或删除的脸部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设置选项。

[信息编辑] 更改已登录的人的信息。
• 执行“个人设置”的步骤 ③。

[优先级] 对优先级更高的人脸优先调整焦点和曝光。
• 重新排列或设置脸部优先级。

[删除] 删除已登录的人的信息。

登录脸部图像时的拍摄要点

- 登录时，请在眼睛睁开，嘴巴闭合的状态下正面朝向相机，确保脸部的轮廓、眼睛或眉毛不被头发遮住。
- 登录时，确保人脸上没有过度的阴影。
(登录过程中，闪光灯不会闪光。)

(登录时的好示例)



拍摄过程中不能识别人脸时

- 登录在室内和室外，或者不同表情或角度的同一个人的人脸。
 - 在拍摄处追加登录。
 - 没有识别出登录的人时，请通过重新登录进行修正。
 - 根据脸部表情和环境，即使对登录过的人脸，也可能无法进行人脸识别或者人脸识别可能无法正确识别人脸。
- 以下功能也会与个人识别功能一起工作。

在拍摄模式下

– 相机检测出所登录的人脸时显示相应的名字*

在回放模式下

– 显示名字和年龄

* 最多显示 3 个人的名字。

拍摄时显示的名字根据登录的顺序决定。

• 仅当将 AF 模式设置为 [AF] 时，[个人识别] 才工作。

– 该功能仅在检测到面部时起作用。

– 指定将被对准焦点的人时，[个人识别] 无效。

• 连拍模式期间，[个人识别] 图像信息只可以添加到第一张图像中。

• 回放图像组时，会显示组的第一张图像的名称。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个人识别] 不工作。

– 在 [滤镜设置] 中使用 [微型画效果] 时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设置 [个人识别]。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 使用 [全景拍摄] 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配置文件设置】

如果预先设置了宝宝或宠物的名字和生日，可以将名字和月龄 / 年龄记录到影像中。

可以在回放时显示这些信息或者使用【文字印记】印记拍摄的影像。

设置内容：[👶] ([宝宝 1])/[👶] ([宝宝 2])/[🐾] ([宠物])/[OFF]/[SET]

■设置【年龄】或【名字】

- 1 按 ▲/▼ 选择【SET】，然后按【MENU/SET】。
- 2 按 ▲/▼ 选择【宝宝 1】、【宝宝 2】或【宠物】，然后按【MENU/SET】。
- 3 按 ▲/▼ 选择【年龄】或【名字】，然后按【MENU/SET】。
- 4 按 ▲/▼ 选择【SET】，然后按【MENU/SET】。

输入【年龄】(生日)。

输入【名字】。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55)。



■取消显示【年龄】和【名字】

在【配置文件设置】中选择【OFF】。

🚫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用 4K 照片或后对焦功能拍摄时，【配置文件设置】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不记录年龄和名字：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在动态影像录制过程中拍摄的静态影像

🔧: [设置] 菜单

- [使用自定义设置功能] (→70)
- [自定义设置存储] (→70)
- [时钟设置] (→31)
- [世界时间] (→195)
- [行程日期] (→196)
- [Wi-Fi] (→196)
- [蓝牙] (→197)
- [无线连接灯] (→197)
- [操作音] (→197)
- [经济] (→198)
- [监视器显示速度] (→198)
- [EVF 显示速度] (→198)
- [监视器显示]/[取景器] (→199)
- [监视器亮度] (→199)
- [米 / 英尺] (→199)
- [眼启动传感器] (→200)
- [USB 模式] (→200)
- [电视连接] (→201)
- [语言] (→201)
- [版本显示] (→201)
- [文件夹 / 文件设置] (→202)
- [号码重设] (→203)
- [重设] (→203)
- [重置网络设置] (→204)
- [水准仪调整] (→204)
- [格式化] (→28)

MENU → 🔧 [设置]

[世界时间]

设置您所居住区域及度假目的地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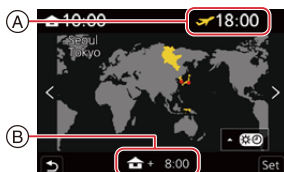
- 设置 [本国] 后，可以设置 [目的地]。

选择 [目的地] 或 [本国] 后，按 ◀/▶ 选择区域，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目的地]:

行程目的地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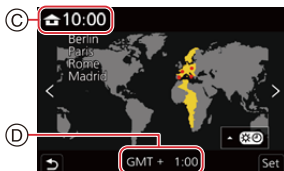
- Ⓐ 行程目的地区域的当前时间
- Ⓑ 与本国区域的时差



🏠 [本国]:

本国区域

- Ⓒ 当前时间
- Ⓓ 与 GMT (格林威治标准时间) 的时差



- 如果使用夏令时 [☀️], 请按 ▲。(时间会提前 1 小时。)要返回正常时间，请再次按 ▲。
- 从旅行目的地归来时，设置为 [本国]。
- 如果无法在屏幕上显示的区域中找到行程目的地，请通过与本国区域的时差进行设置。

[行程日期]

[行程设置]	如果设置了旅行计划并拍摄影像，那么将记录旅行经过的天数（之后的天数）。
[位置]	设置了 [行程设置] 时，可以设置旅行目的地。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55）。

- 可以在回放时显示经过的天数和旅行目的地或者用**[文字印记]**将其印记到拍摄的图像上。
- 行程日期是根据您设置的时钟设置中的日期和出发日期计算出来的。如果将**[世界时间]**设置为行程目的地，可以根据时钟设置和行程目的地设置中的日期计算出行程日期。
- 当**[行程设置]**设置为**[OFF]**时，不会记录已经过的天数。即便在拍摄后将**[行程设置]**设置为**[SET]**也不会显示。
- 当前日期超过返回日期时，将自动取消**[行程设置]**。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记录**[位置]**：
 - 录制动态影像时
 - 拍摄4K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Wi-Fi]

■**[Wi-Fi 功能]**（→222）

■**[Wi-Fi 设置]**（→253）

[蓝牙]

- **[蓝牙] (→226)**
- **[远程唤醒] (→233)**
- **[从休眠模式唤醒] (→237)**
- **[自动传输] (→239)**
- **[定位日志] (→241)**
- **[自动时钟设置] (→242)**
- **[Wi-Fi 网络设置]**
注册无线接入点。(→247)

- 用于 Wi-Fi 连接的无线接入点会自动注册。
- 可以登录最多 17 个无线接入点。如果尝试登录超过 17 个接入点，则将删除最早登录的接入点。
- 执行 [重置网络设置] 将删除注册的无线接入点。

[无线连接灯]

此项将启用 / 禁用无线连接指示灯。
如果选择 [OFF]，它们不会点亮 / 闪烁。

[操作音]

可以设置电子音和电子快门音。

设置内容：[操作音音量]/[快门音量]/[快门音调]

- 当 [静音模式] 设置为 [ON] 时，[操作音] 不可用。

[经济]

[睡眠模式]	如果相机在设置时所选择的时间内一直没有使用，相机会自动关闭。
[睡眠模式 (Wi-Fi)]	如果相机没有连接到 Wi-Fi 网络并且在 15 分钟（大约）内一直没有使用，相机会自动关闭。
[自动 EVF/ 监视器 关闭]	如果相机在设置时所选择的时间内一直没有使用，监视器 / 取景器会自动关闭。

• 要取消 [睡眠模式] 或 [睡眠模式 (Wi-Fi)]，请执行下列操作之一：

- 半按快门按钮。
- 请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启。
- 要再次开启监视器 / 取景器，请按任意按钮。
- 在下列情况下，[经济] 不工作。
 - 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时
 - 录制或回放动态影像时
 - 幻灯片放映时
 - 用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时
 - 用 [多重曝光] 拍摄时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使用 [定格动画] 时（仅当设置了 [自动拍摄] 时）

[监视器显示速度]/[EVF 显示速度]

设置监视器 / 取景器帧率。

[ECO30fps]	抑制电量消耗，延长工作时间。
[60fps]	更加流畅地显示活动。 此设置非常适合拍摄快速移动的主体。

- 当 [监视器显示速度] 或 [EVF 显示速度]（或者两者都）设为 [ECO30fps] 时，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监视器显示速度]/[EVF 显示速度] 设置不会影响拍摄的图像。
- 在下列情况下，会以 [60fps] 模式显示影像：
 - 拍摄 4K 照片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时

[监视器显示]/[取景器]

调整监视器 / 取景器的亮度、颜色或者红色或蓝色的色调。

- 1 通过按 ▲/▼ 选择设置内容，然后用 ◀/▶ 进行调整。
- 2 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使用监视器时会调整监视器，使用取景器时会调整取景器。
- 某些被摄物体在监视器上看起来可能与实际的不同。但是，这不会影响到所拍摄的图像。

[监视器亮度]

[A*] (自动)	根据相机周围的明亮程度，自动调整亮度。
[1*] (模式 1)	使监视器更亮。
[2*] (模式 2)	将监视器设置为标准亮度。
[3*] (模式 3)	使监视器更暗。

- 某些被摄物体在监视器上看起来可能与实际的不同。但是，这不会影响到所拍摄的图像。
- 用 [1*] 拍摄时，如果 30 秒没有进行任何操作，监视器会自动恢复到标准亮度。通过按钮或触摸操作，会再次明亮地点亮。
- 设置了 [A*] 或 [1*] 时，使用时间会缩短。
- [A*] 仅在拍摄模式下可用。

[米 / 英尺]




选择距离显示单位：“ft”或“m”。

[眼启动传感器]

[感光度]	使用此项可以设置眼启动传感器的灵敏度。
[EVF/ 监视器切换]	使用此项可以设置在监视器和取景器之间切换的方法。 [EVF/MON AUTO] (在监视器和取景器之间自动切换) [EVF] (取景器) [MON] (监视器) •如果按 [EVF] 切换显示, [EVF/ 监视器切换] 设置也会切换。

[USB 模式]

设置使用 USB 电缆连接时的通信方式。

 [连接时选择]	连接到另一台设备时选择 USB 通信方式的情况下选择此设置。
 [PC(Storage)]	将影像导出到连接的 PC 的情况下选择此设置。
 [PictBridge(PTP)]	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选择此设置。

[电视连接]**[HDMI 模式 (播放)]:**

设置使用 HDMI micro 电缆连接相机与电视机或监视器时，在回放模式下要用于输出的视频格式。

[AUTO]	以适合于所连接电视的输出分辨率输出影像。
[4K/30p]/[1080p]/[1080i]/ [720p]/[480p]	以选定分辨率输出影像。 •[4K/30p] 的输出分辨率为 3840×2160。

- 如果在设置了 [AUTO] 的情况下电视机上没有影像，请切换到可以在电视机上显示影像的 [AUTO] 以外的设置。

[HDTV Link]:

如果选择 [ON]，则相机的操作会自动与通过 HDMI micro 电缆连接到相机并且兼容 HDTV Link 的设备联动，这样您便可以使用与 HDTV Link 兼容的设备的遥控器控制相机。

[语言]

设置屏幕上显示的语言。

- 如果错误地设置了一种不同的语言，请从菜单图标中选择 [Q]，然后设置所需的语言。

[版本显示]

使用此项可以确认相机的固件版本。

- 要显示本相机软件的相关信息，请在显示版本画面时按 [MENU/SET]。

【文件夹 / 文件设置】

设置用于保存影像的文件夹和文件名。

文件夹名称		文件名	
100ABCDE 		LABC0001.JPG 	
❶	文件夹数量 (3 位数, 100–999)	❶	色彩空间 ([L]:sRGB, [_]:AdobeRGB)
❷	用户定义段, 5 位数	❷	用户定义段, 3 位数
		❸	文件数量 (4 位数, 0001–9999)
		❹	文件扩展名

【选择文件夹】	指定用于保存影像的文件夹。 • 文件夹名称与可以存储的文件数量一起显示。	
【新建文件夹】	【OK】	使用与当前文件夹名称设置相同的 5 位数用户定义段创建一个新文件夹。
	【变更】	在创建新文件夹之前允许重新定义 5 位数的用户定义段。 • 可用字符: 字母 (大写字符)、数字和 [_]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 请参阅 (→55)。
	• 将创建一个新文件夹, 文件夹编号递增。 • 如果记忆卡中没有任何可录制文件夹, 将会显示一个画面, 用于重置文件夹编号。	
【文件名设置】	【文件夹编号链接】	将文件夹名称的文件夹编号作为文件名的用户定义段 (3 位数)。
	【用户设置】	可以定义和设置文件名的用户定义段 (3 位数)。 • 可用字符: 字母 (大写字符)、数字和 [_]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 请参阅 (→55)。

- 每个文件夹最多可以包含 1000 个文件。
- 文件名按照拍摄顺序从 0001 到 9999 依次分配。如果更改存储文件夹，则将分配最后文件编号接续的数字。
- 在以下情况下，当保存下一个文件时，会自动创建一个新文件夹，并且文件夹编号递增：
 - 当前文件夹包含 1000 个文件
 - 当前文件夹包含文件编号为“9999”的文件
- 如果文件夹的编号从 100 一直到 999，则无法创建新文件夹。在此情况下，我们建议将数据保存到计算机或类似设备，然后格式化记忆卡。

[号码重设]

将下一拍摄内容的文件号码重设为 0001。

- 重置此项目之后执行拍摄时，文件夹号码被更新，文件号码从 0001 开始。
- 文件夹号码在 100~999 之间按顺序生成。
应及时重置文件夹编号，以避免其达到 999。建议在将数据保存到 PC 或其他设备中后格式化此记忆卡。
- 要将文件夹编号重置为 100：
 - ① 执行 [格式化] 可格式化记忆卡。
 - ② 执行 [号码重设] 可重置文件编号。
 - ③ 在文件夹编号重置画面上选择 [是]。

[重置]

以下设置被重设为初始设置：

- 拍摄设置和驱动模式。
- 设定设置 ([Wi-Fi 设置] 和 [蓝牙] 设置)
- 自定义设置 ([个人识别] 和 [配置文件设置] 设置)
- 设置 / 自定义设置 ([Wi-Fi 设置]、[蓝牙]、[个人识别] 和 [配置文件设置] 除外)
- 重置设置 / 自定义设置时，也会重设以下设置。
 - [世界时间] 的设置
 - [行程日期] 的设置 (出发日期、返回日期、目的地)
 - [回放] 菜单中的 [旋转显示]、[图像排序] 和 [删除确认] 的设置
- 文件夹编号和时钟设置不会重置。
- 在申请维修或转让 / 处置相机时，请参阅 285 中的“关于个人信息”。

[重置网络设置]

以下网络设置被重设为默认设置：

- [Wi-Fi 设置]
- [蓝牙] 中的登记设备信息以及 [Wi-Fi 网络设置] 中的值

• 在申请维修或转让 / 处置相机时，请参阅 285 中的“关于个人信息”。

[水准仪调整]

[调整]	在水平位置持拿相机，然后按 [MENU/SET]。水准仪会被调整。
[水准仪值重置]	恢复初始水准仪设置。

👤 : [我的菜单] 菜单**[我的菜单设置]**

登录常用菜单并在 [我的菜单] 中显示。最多可以登录 23 个菜单。

MENU → 👤 **[我的菜单]** → **[我的菜单设置]**

[增加]	指定要在我的菜单中显示的菜单进行登录。
[排序]	重新布置我的菜单中显示的菜单。选择要移动的菜单并设置目标。
[删除]	删除已登录菜单。 [删除项目]: 删除所选菜单。 [全部删除]: 删除所有菜单。
[从我的菜单显示]	设置在显示菜单画面时要显示的第一个菜单。 [ON]: 显示我的菜单。 [OFF]: 显示上次使用的菜单。

▶: [回放] 菜单

- [幻灯片放映] (→206)
- [回放模式] (→207)
- [保护] (→208)
- [等级] (→208)
- [编辑标题] (→209)
- [个人识别编辑] (→209)
- [RAW 处理] (→210)
- [4K 照片批量保存] (→212)
- [光线组合] (→213)
- [序列合成] (→214)
- [清除修饰] (→215)
- [文字印记] (→216)
- [调整大小] (→217)
- [剪裁] (→218)
- [旋转] (→219)
- [视频分割] (→219)
- [定时视频] (→220)
- [定格视频] (→220)
- [旋转显示] (→220)
- [图像排序] (→221)
- [删除确认] (→221)

• 本相机可能无法正确回放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影像，本相机的功能可能对影像无效。

■ 在选择 [单张] 或 [多张] 后选择影像的方法

- [单张] 和 [多张] 不可用时，用与选择了 [单张] 时相同的方法选择影像。

[单张] 设置

1 按 ◀/▶ 选择图像。

2 按 [MENU/SET]。

- 如果 [标记 / 取消标记] 显示在画面的右下方，再次按 [MENU/SET] 时会取消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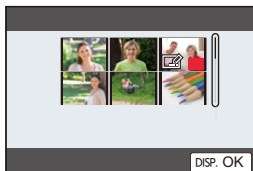
[多张] 设置

显示与右侧的画面相似的画面时：

1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重复)。

- 再次按 [MENU/SET] 时，设置会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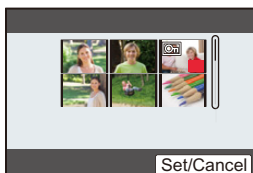
2 按 [DISP] 执行。



显示与右侧的画面相似的画面时：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重复)。

- 再次按 [MENU/SET] 时，设置会被取消。




【幻灯片放映】

可以将拍摄好的图像同时配着音乐并且在各图像之间留有一定的间隔依次回放。

此外，还可以以幻灯片放映形式播放仅静态影像、仅动态影像等。

通过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来浏览图像时，建议使用此功能。

MENU →  **【回放】** → **【幻灯片放映】**

1 按 **▲/▼** 选择要回放的组，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选择【仅图像】，也会回放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4K图像连拍文件和影像。
- 对于使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将仅选择和回放焦点对准的代表性影像。

2 按 **▲/▼** 选择 **【开始】**，然后按 **[MENU/SET]**。

■幻灯片放映中的操作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回放 / 暂停
◀		返回到上一张图像
		降低音量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		退出幻灯片放映
▶		前进到下一张图像
		提高音量

■改变幻灯片放映设置


通过在幻灯片放映菜单屏幕上选择 [效果] 或 [设置]，可以更改幻灯片回放的效果。

[效果]	可以选择从一张图像切换到下一张图像时的屏幕效果。	
[设置]	[时间]	• 仅在 [效果] 被设置为 [OFF] 时，才可以设置 [时间]。
	[重复]	[ON]/[OFF]
	[声音]	[AUTO]: 在回放静态影像时播放音乐，在回放动态影像时播放声音。 [音乐]: 播放音乐。 [声音]: 播放声音（仅对于动态影像）。 [OFF]: 不会有声音。

- 在幻灯片放映中回放以下影像时，[效果] 设置不起作用：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 图像组
- 在幻灯片放映中回放以下影像时，[时间] 设置不起作用：
 - 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 全景图像
 - 图像组

[回放模式]

可以选择 [标准回放]、[仅图像] 或 [仅动画] 回放。

MENU →  **[回放]** → **[回放模式]**

按 **▲/▼** 选择要回放的组，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选择 [仅图像]，也会回放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 4K 图像连拍文件和影像。

【保护】

为了防止误删除图像，可以给不想删除的图像设置保护。

MENU →  **【回放】** → **【保护】**

选择图像。 (→205)

• 如果组图像设置的保护总数超过 1000 张，屏幕上会显示 [999+]。

■取消全部【保护】设置

按 **▲/▼** 选择 **【取消】**，然后按 **[MENU/SET]**。



如果将记忆卡上的写保护开关设置为 **[LOCK]**，即使没有为影像设置保护，也不会删除影像。

- 请注意，**【保护】** 设置在其他设备上可能不起作用。
- 即使给记忆卡中的图像设置了保护，如果格式化记忆卡，这些图像也会被删除。

【等级】

可以为影像设置五个不同等级以执行以下操作：

- 将未被设置为等级的图像全部删除。
- 在操作系统（如 Windows 10、Windows 8.1 或 Windows 8）的文件详情显示检查等级。（仅 JPEG 图像）

MENU →  **【回放】** → **【等级】**

1 选择图像。 (→205)

2 按 **◀/▶ 可设置等级（1–5），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

- 选择了 **[多张]** 时，请对每张图像都重复步骤 **1** 和 **2**。
（不能一下设置多张图像。）
- 将显示组图像的数量（如果已设置）。如果组图像超过 1000 张图像，则显示 **[999+]**。


■取消全部【等级】设置

按 **▲/▼** 选择 **【取消】**，然后按 **[MENU/SET]**。


• **【回放模式】** 设置为 **【仅图像】** 或 **【仅动画】** 时，无法选择 **【取消】**。

[编辑标题]

可以给图像添加文字（注释）。记录了文字后，使用 [文字印记] 可以在打印时将记录的文字印记在图像上。

MENU →  **[回放]** → **[编辑标题]**

1 选择图像。(→205)

- 已记录了标题的图像会显示 。

2 输入文字。(→55)


- 要删除标题，请删除文字输入画面中的所有文字。
- 用 [多张]，一次最多可以设置 100 张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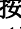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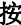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 在 [质量] 设置为 [RAW]、[RAW] 或 [RAW] 的情况下录制的影像

[个人识别编辑]

可以删除和替换有关所选择影像中的个人识别的所有信息。


MENU →  **[回放]** → **[个人识别编辑]**

- 1 按  选择 [REPLACE] 或 [DELETE]，然后按 [MENU/SET]。
- 2 按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3 按  选择人物，然后按 [MENU/SET]。
- 4 （选择了 [REPLACE] 时）
按  /  选择要替换的人，然后按 [MENU/SET]。

- 已经清除的与 [个人识别] 相关的信息，无法恢复。
- 必须一次编辑组内的图像的个人识别信息。
（无法一次编辑 1 张图像。）
- 只能在各组的第一张图像上进行图像组的编辑。

[RAW 处理]

可以处理以 RAW 格式拍摄的图像。处理后的图像会以 JPEG 格式保存。


MENU →  **[回放]** → **[RAW 处理]**

1 用 **◀/▶** 选择 **RAW 影像**，然后按 **[MENU/SET]**。

2 按 **▲/▼** 选择项目。

- 可以设置以下项目。开始设置这些项目时，拍摄所使用的设置被选定。



[白平衡]	可以选择白平衡预设并进行调整。如果选择带  的项目，可以以拍摄时的设置处理影像。
[亮度校正]	可以在 -2 EV 至 $+2 \text{ EV}$ 的范围内修正亮度。
[照片格调]	可以选择照片格调效果。
[智能动态范围]	可以选择 [智能动态范围] 设置。
[对比度]	可以调整对比度。
[突出显示]	可以调整亮部的亮度。
[阴影]	可以调整暗部的亮度。
[饱和度]/ [色调]	可以调整饱和度。（在 [照片格调] 中选择了 [单色]、[单色 HC] 或 [单色 HC+] 时，可以调整色调。）
[滤镜效果]	可以选择滤镜效果。（仅当在 [照片格调] 中选择了 [单色]、[单色 HC] 或 [单色 HC+] 时。）
[颗粒效果]	可以设置粒状。（仅当针对 [照片格调] 选择了 [单色]、[单色 HC] 或 [单色 HC+] 时。）
[降噪]	可以调整降噪设置。
[智能分辨率]	可以选择 [智能分辨率] 设置。
[清晰度]	可以调整分辨率效果。
[更多设置]	使用 ▲/▼ 选择项目，然后按 [MENU/SET] 执行以下操作。 [恢复调整]: 将设置恢复为拍摄时所使用的设置。 [色彩空间]: 可以从 [sRGB] 或 [Adobe RGB] 中选择 [色彩空间] 设置。 [图像尺寸]: 可以选择将以 JPEG 格式保存的影像的尺寸。

3 按 [MENU/SET] 并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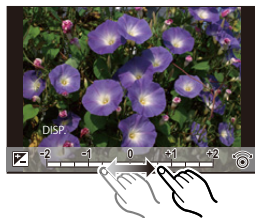
- 请参阅 (→211) 的“设置各项目的方法”。

4 按 [MENU/SET]。

- 此操作会返回到步骤 **2** 的画面。要设置其他项目，请重复步骤 **2** 至 **4**。

5 用 ▲/▼ 选择 [开始处理]，然后按 [MENU/SET]。**■设置各项目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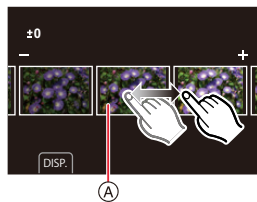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拖动	选择设置。
▲	[色温设定]	显示供您设置色温的画面。 (仅当 [白平衡] 设置为 [K] 时)
▼	[调整]	显示精细调整白平衡的画面。 (仅当设置了 [白平衡] 时)
[DISP]	[DISP.]	显示对比画面。
[MENU/SET]	[设置]	设置调整的级别，返回到项目选择画面。




- 选择了 [降噪]、[智能分辨率] 或 [清晰度] 时，无法显示对比画面。
- 操作变焦杆可放大图像。
- 每次触摸屏幕两次，显示屏会在放大视图与正常视图之间切换。

在对比画面上，可以使用以下操作进行调整：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拖动	选择设置。
[DISP]	[DISP.]	返回到设置画面。
[MENU/SET]	[设置]	设置调整的级别，返回到项目选择画面。



Ⓐ 当前设置

- 如果触摸中央的图像，图像会被放大。如果触摸 ，图像会缩小到原始尺寸。

- 用多重曝光拍摄的图像的 [白平衡] 设置被固定为拍摄时的设置。
- 逐个编辑组图像。编辑后的图像将作为新图像与原始组图像分开保存。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连接了 HDMI micro 电缆时，[RAW 处理] 不可用。
- 无法对使用其他设备拍摄的 RAW 影像执行 RAW 处理。

[4K 照片批量保存]

您可以立即保存从任何 5 秒时间段内抽取的 4K 图像连拍文件的图像。

MENU →  **[回放]** → **[4K 照片批量保存]**

1 按 ◀/▶ 选择 4K 图像连拍文件，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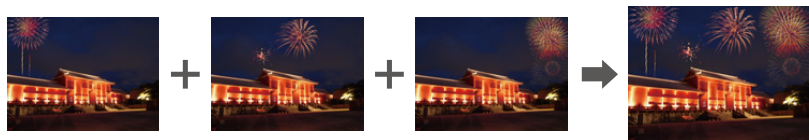
- 如果总拍摄时间在 5 秒钟以内，则将所有帧保存为图像。

2 选择要立即保存的图像的第一帧。(→106, 107)

- 图像将以 JPEG 格式保存为连拍模式图像组。(→163)

[光线组合]

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选择想要组合的多帧。比前面的帧明亮的影像的部分会被重叠到前面的帧上，合成一张图像。



MENU → [回放] → [光线组合]

- 1 按 /▶ 选择 4K 图像连拍文件，然后按 [MENU/SET]。
- 2 选择合成方法，然后按 [MENU/SET]。

[组合合并] 设置

选择想要组合的帧，重叠更加明亮的部分。

- ① 拖动滚动条来选择所需图像。

- ② 按 [MENU/SET]。

- 所选择的帧被记住，并且显示转到预览画面。
- 按 ▲/▼ 选择项目，然后按 [MENU/SET] 进行以下操作。

-[下一个]:

让您选择更多的帧进行组合。

-[重选]:

废弃刚刚所选择的帧，让您选择不同的影像。

- ③ 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选择要组合的更多的帧。

- 可以选择最多 40 帧。

- ④ 按 ▲/▼ 选择 [保存]，然后按 [MENU/SET]。

[范围合并] 设置

选择第一帧和最后一帧，重叠它们之间的帧的更加明亮的部分。

- ① 选择第一张图像的帧，然后按 [MENU/SET]。

- 选择方法与 [组合合并] 设置的步骤 ① 中的相同。

- ②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的帧，然后按 [MENU/SET]。

- 3 选择确认画面上的 [是]，然后按 [MENU/SET]。

- 图像以 JPEG 格式保存。快门速度、光圈和 ISO 感光度等第一帧的拍摄信息 (Exif 信息) 也会被登录。



[序列合成]

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选择多帧，以创建移动被摄物体的序列，合成为一张图像。



MENU → **[回放]** → **[序列合成]**

- 1 按 选择 4K 图像连拍文件，然后按 **[MENU/SET]**。
- 2 选择要合成的帧。

选择图像帧使移动的主体不会在前后帧上重叠。（如果主体重叠，可能无法正确创建序列合成图像。）

- ① 拖动滚动条来选择所需图像。
- ② 按 **[MENU/SET]**。
 - 所选择的帧被记住，并且显示转到预览画面。
 - 按 选择项目，然后按 **[MENU/SET]** 进行以下操作。
 - [下一个]:
让您选择更多的帧进行组合。
 - [重选]:
废弃刚刚所选择的帧，让您选择不同的影像。
- ③ 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选择要组合的更多的帧。
 - 可以选择 3 到 40 帧。
- ④ 按 选择 **[保存]**，然后按 **[MENU/SET]**。



- 图像以 JPEG 格式保存。快门速度、光圈和 ISO 感光度等第一帧的拍摄信息（Exif 信息）也会被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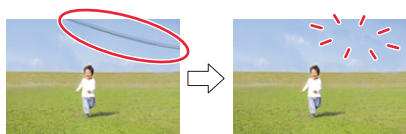


[序列合成] 提示

拍摄 [序列合成] 图像时，建议您使三脚架。

[清除修饰]

- [清除修饰] 是一项通过触摸操作来使用的设置，并且将自动启用触摸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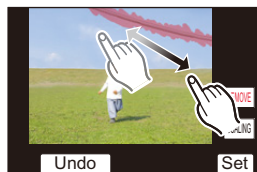


MENU → **[回放]** → **[清除修饰]**

1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2 将手指拖过想要删除的部分。

- 要擦除的部分会被着色。
- 要使着色的部分恢复到先前的状态，请触摸 **[撤销]**。



擦除细节 (放大显示)

① 触摸 **[SCALING]**。

- 拉开 / 捏拢画面可以放大 / 缩小。
- 拖动画面可以移动放大的部分。

② 触摸 **[REMOVE]**。

- 这会将您带回到将手指拖过想要删除的部分的操作。即使在图像放大时，也可以拖动想要删除的部分。



3 触摸 **[设置]**。

4 触摸 **[保存]** 或按 **[MENU/SET]**。

- 由于删除的部分的背景属于人为创建的，因此图像可能会看起来不自然。
- 对于图像组，在各图像上执行 **[清除修饰]**。
(不能一下编辑。)
- 在图像组上执行了 **[清除修饰]** 时，会作为新图像与原图像分开保存。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当使用取景器显示时
- 连接了 HDMI micro 电缆时
- 在下列情况下，本功能不可用：
 - 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 全景图像
 - 用 **[RAW]** 拍摄的图像

【文字印记】

可以在拍摄的影像上印记拍摄信息。



MENU → **[回放]** → **[文字印记]**

1 选择图像。(→205)

- 如果是印记了文字的图像，屏幕上会出现 。

2 按 **▲/▼** 选择 **[设置]**，然后按 **[MENU/SET]**。

[拍摄日期]	印记拍摄日期。
[名字]	[人脸识别] (人脸识别): 印记用 [个人识别] 登录的名字。 [婴儿/宠物] (婴儿 / 宠物): 印记用 [配置文件设置] 登录的名字。
[地点]	印记在 [位置] 下设置的行程目的地的名字。
[行程日期]	印记在 [行程日期] 下设置的行程日期。
[标题]	印记用 [编辑标题] 输入的标题。

3 按 **[<]** 返回到上一个画面。

4 按 **▲/▼** 选择 **[执行]**，然后按 **[MENU/SET]**。

- 打印印记了文字的图像时，如果您委托了照片打印店进行日期打印或在打印机上设置了日期打印，则日期将打印在印记的文字上（重叠）。
- 用 **[多张]**，一次最多可以设置 100 张图像。
- 进行了文字印记时，画质可能会变差。
- 印记组内的图像时，印记后的图像会与组内的原始图像分开保存。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 全景图像
- 在未设置时钟和标题的情况下拍摄的图像
- 用 **[文字印记]** 印记了的图像
- 用 **[RAW]** 拍摄的图像

【调整大小】

为了能够轻松地贴到网页上、添附到 e-mail 中等，缩小图像尺寸（像素数）。



MENU → 【回放】 → 【调整大小】

选择图像和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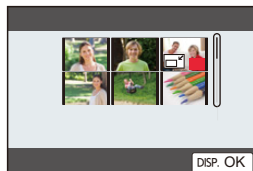
【单张】设置

- ①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② 按 **▲/▼** 选择尺寸，然后按 **[MENU/SET]**。



【多张】设置

- ① 按 **▲/▼** 选择尺寸，然后按 **[MENU/SET]**。
- ②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进行设置（重复）。
 - 再次按 **[MENU/SET]** 时，设置会被取消。
- ③ 按 **[DISP]** 执行。



- 用【多张】，一次最多可以设置 100 张图像。
- 调整了大小的图像的画质将变差。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 全景图像
- 图像组
- 用【文字印记】印记了的图像
- 用【RAW】拍摄的图像

[剪裁]

可以将拍摄的图像先放大，然后再剪裁图像的重要部分。



MENU → **[回放]** → **[剪裁]**

- 1 按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 2 选择要剪裁的部分。

按钮操作	触摸操作	操作的说明
		放大图像
		缩小图像
	拖动	移动放大区域

3 按 **[MENU/SET]**。

- 经过剪裁的图像的画质会变差。
- 想要剪裁图像组内的图像时，一次剪裁 1 张图像。
(无法一下编辑组内的所有图像。)
- 剪裁组内的图像时，剪裁后的图像会与组内的原始图像分开保存。
- 原始图像中的关于个人识别的信息不会被复制到进行了 **[剪裁]** 的影像中。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 全景图像
- 用 **[文字印记]** 印记了的图像
- 用 **[RAW]** 拍摄的图像

【旋转】(手动旋转图像。)

以 90° 增量手动旋转图像。

•【旋转显示】设置为 [OFF] 时，【旋转】功能无效。

MENU →  **【回放】** → **【旋转】**

1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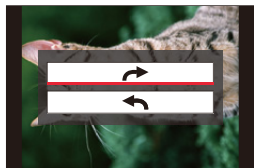
2 选择旋转方向。

:

图像顺时针旋转 9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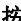
图像逆时针旋转 90°。

**【视频分割】**


拍摄的动态影像和 4K 图像连拍文件可以分割为两部分。想要分割成需要的部分和不需要的部分时，建议使用本功能。

文件分割是永久性的。请在分割前作出决定！

MENU →  **【回放】** → **【视频分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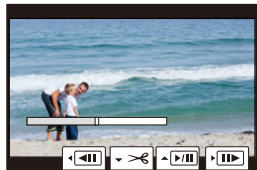
1 按 /▶ 选择要分割的文件，然后按 **[MENU/SET]**。


2 在要分割的位置按 ▲。

• 文件暂停时，通过按 /▶ 可以精细调整分割的位置。

3 按 ▼。

• 如果在进行分割的过程中取出记忆卡或电池，文件可能会丢失。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可能无法在文件开头或结尾附近分割文件。
- 拍摄时间很短时。

[定时视频]


使用本功能可以从用 [定时拍摄] 拍摄的图像组中创建动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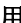

MENU →  [回放] → [定时视频]

- 1 用   选择 [定时拍摄] 图像组，然后按 **[MENU/SET]**。
- 2 通过选择创建动态影像的方式创建动态影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134)。

[定格视频]


从用 [定格动画] 拍摄的图像组中创建动态影像。

MENU →  [回放] → [定格视频]

- 1 用   选择定格动画组，然后按 **[MENU/SET]**。
- 2 通过选择创建动态影像的方式创建动态影像。
 - 有关详情，请参阅 (→137)。

[旋转显示] (自动旋转并显示图像。)

如果图像是竖直拿着相机拍摄的，使用本模式可以纵向显示图像。

MENU →  [回放] → [旋转显示] → **[ON]**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 PC 上回放图像时，除非操作系统或软件与 Exif 兼容，否则无法以旋转的方向显示。

Exif 是静态影像的一种文件格式，可以添加拍摄信息等内容，它是由“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制定的。

【图像排序】

可以设置回放时相机显示影像的顺序。


MENU →  **【回放】** → **【图像排序】**

【FILE NAME】	按文件夹名 / 文件名显示影像。使用此显示方式可以轻松找到记忆卡中的影像。
【DATE/TIME】	按拍摄日期显示影像。如果记忆卡中含有用超过一台的相机拍摄的图像，使用此显示方式便于查找影像。

- 插入其他记忆卡时，最开始可能不会按**【DATE/TIME】**显示影像。如果等一会儿，会按 **【DATE/TIME】** 显示影像。

【删除确认】

可以设置在显示删除图像的确认画面时**【是】**或**【否】**哪个选项会先突出显示。购买时，此项被设置为**【优先“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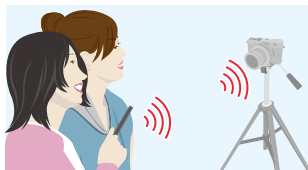
MENU →  **【回放】** → **【删除确认】**

【优先“是”】	【是】 先突出显示，因此可以快速进行删除。
【优先“否”】	【否】 先突出显示。避免图像的意外删除。

可以用 Wi-Fi®/Bluetooth® 功能做什么

用智能手机控制 (→233)

- 用智能手机拍摄 (→234)
- 回放或保存相机中存储的影像，或者将其上传到社交媒体网站 (→238)



连接到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以扩展应用的范围

- 配对 (连接设置) (→226)
- 使用智能手机打开/关闭相机 (→233)
- [B] (B 门) 拍摄 (→236)
- 自动将拍摄的影像传输到智能手机 (→239)
- 在拍摄的影像中写入智能手机的位置信息 (→241)
- 将相机的时钟与智能手机同步 (→242)



从这里开始，除非另有说明，本使用说明书将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统称为智能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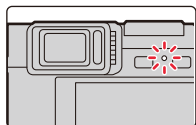
Wi-Fi 功能 /Bluetooth 功能

■使用之前

- 设置时钟。(→31)
- 要使用本相机的 Wi-Fi 功能，需要用到无线接入点或带无线 LAN 功能的目的地设备。

■关于无线连接指示灯

以蓝色点亮	Wi-Fi/Bluetooth 功能开启或者连接时
蓝色闪烁	通过操作相机来发送影像数据时



- 在[设置]菜单的[无线连接灯]中，可以设置指示灯，使其不点亮 / 闪烁。(→197)

■关于 [Wi-Fi] 按钮

在本使用说明书中，分配了 [Wi-Fi] 的功能按钮被称为 [Wi-Fi] 按钮。

(默认情况下，当相机处于拍摄模式时，[Wi-Fi] 分配到 [Fn6]，而在相机处于回放模式时，则分配给 [Fn1]。)

- 有关功能按钮的信息，请参阅 (→49)。

启动 [Wi-Fi] 的步骤 (在拍摄模式下)

1 触摸 [Fn]。



2 触摸 [Fn6]。



■ 通过按 [Wi-Fi] 可以执行的操作

相机没有连接到 Wi-Fi 时，按 [Wi-Fi]。然后，相机会准备好连接到智能手机。可以将相机直接连接到智能手机。(→230)

- 在相机就绪时，您会发现，按 [DISP] 来访问历史记录会很方便，其中存储了之前的连接，可以快速进行连接。(→251)

在连接到网络后，可以通过按 Wi-Fi 来执行以下操作：

[终止连接]	终止 Wi-Fi 连接。
[改变目标]	终止 Wi-Fi 连接，并且可以选择其他 Wi-Fi 连接。
[改变图像发送的设置]	有关详情，请参阅 (→246)。
[在收藏夹中注册当前目标]	登录当前的连接目的地或连接方式，下次可以用相同的连接方式轻松地连接。
[网络地址]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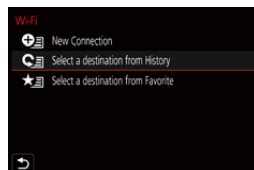
- 根据使用的 Wi-Fi 功能或连接目标，您可能无法执行其中某些操作。

■ 记述方式

在步骤中记述了“选择 [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等时，请执行以下任何一种操作。

按钮操作： 用指针按钮选择 [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然后按 [MENU/SET]。

触摸操作： 触摸 [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



- 发送影像过程中，请勿取出和插入记忆卡或电池，或者移动到接收信号区域外。
- 无法将本相机用于连接到公共无线 LAN 连接。
- 发送影像时，建议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用移动电话网络发送影像时，根据合同内容，可能会产生高额的通信费。
- 根据无线电波的状况，图像可能不会被完整发送。如果在发送图像过程中连接终止，可能会发送缺少部分的图像。

连接到智能手机

您可以使用智能手机从远程位置操作相机。

智能手机上必须安装“Leica FOTOS”应用程序。

安装智能手机 / 平板电脑应用程序“Leica FOTOS”

“Leica FOTOS”应用程序是由 Leica Camera AG 提供的应用程序，通过该应用程序，可以在智能手机上对兼容 Wi-Fi 的 Leica 微型数码相机执行以下操作。

	对于 Android™ 应用程序	对于 iOS 应用程序
支持的操作系 统	Android 6.0 或更高版本 (需要 Android 6.0 或更高版本 才能使用 Bluetooth 功能)	iOS 11.0 或更高版本 (Bluetooth 功能无法用于 iPad 2)
安装步骤	① 将 Android 设备连接到网络 ② 选择“Google Play™ Store”* ③ 在搜索框中输入“Leica FOTOS” ④ 选择“Leica FOTOS”并安装 •该图标会被添加到菜单 中。  * 在中国不可用。要在中国下 载，请访问以下站点： www.leica-camera.com	① 将 iOS 设备连接到网络 ② 选择“App Store” ③ 在搜索框中输入“Leica FOTOS” ④ 选择“Leica FOTOS”并安装 •该图标会被添加到菜单 中。 

- 请使用最新的版本。
- 支持的操作系统截至 2018 年 10 月为准，此后可能会有变更。
- 根据所使用的智能手机的类型，可能无法正常使用服务。
- 用移动电话网络下载应用程序时，根据合同内容，可能会产生高额的话费。
- 根据支持的操作系统和“Leica FOTOS”版本不同，本使用说明书中提供的部分画面和信息可能与您的设备的不同。

将相机连接到兼容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您可以通过 Bluetooth 连接将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

• 支持的智能手机

Android: Android 5.0 或更高版本, 配备 Bluetooth 4.0 或更高版本 (不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设备除外)

iOS: iOS 9.0 或更高版本 (iPad 2 除外)

■ 首次连接

仅第一次连接时需要设置配对。设置配对后, 将自动进行 Wi-Fi 连接。

(在相机上)

MENU → ↗ [设置] → [蓝牙] → [蓝牙] → [SET]
→ [配对]

• 相机进入配对待机模式并显示其设备名称。

(在智能手机上)

1 启动“Leica FOTO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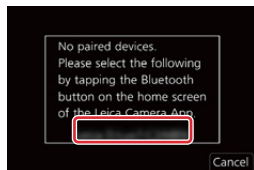
- 如果显示一条消息, 指示智能手机正在搜索相机, 请关闭该消息。

2 选择 [Bluetooth]。

3 打开 Bluetooth。

4 从 [照相机获准注册] 列表中选择相机画面上显示的设备名称。

- 将进行相机与智能手机的 Bluetooth 连接。
- (对于 Android 设备) 通过选择 [连接] 将进行 Wi-Fi 连接。



如果您使用的是 Android 设备, 请按照以上步骤完成设置。如果使用的是 iOS 设备 (iPhone/iPod touch/iPad), 请继续执行以下步骤。

- 在本相机中, [Wi-Fi 密码] (→253) 设置为 [ON] 时, 需安装配置文件。(购买时, [Wi-Fi 密码] 设置为 [ON])
- 在本相机中, 如果 [Wi-Fi 密码] 设置为 [OFF], 请选择 [Wi-Fi 设置]。

① 安装描述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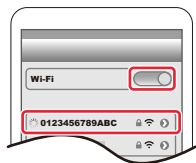
- 如果智能手机上设置了密码, 则需要输入此密码。

② 按 Home (主屏幕) 按钮关闭浏览器。

5 在智能手机的设置菜单中, 开启 Wi-Fi 功能。

6 在 Wi-Fi 设置画面上, 选择相机上显示的 SSID。(步骤 4 中选择的设备名称)

- 如果未显示 SSID, 则可能会在 Wi-Fi 功能关闭又打开之后显示。
- 如果需要更改连接的设备, 请遵循画面上的消息来更改设置。



7 启动“Leica FOTOS”。

- 通过 Wi-Fi 连接后，配对的智能手机将登录为配对设备。

■连接配对的智能手机（第二次和后续连接）

（在相机上）

MENU →  [设置] → [蓝牙] → [蓝牙] → [ON]

（在智能手机上）

1 启动“Leica FOTOS”。

- 如果显示一条消息，指示智能手机正在搜索相机，请关闭该消息。

2 选择 [Bluetooth]。

3 打开 Bluetooth。

4 从 [照相机已注册] 列表中选择要连接的相机（设备名称）。

- 即使您设置与多部智能手机配对，一次也只能连接到一部智能手机。

■终止 Bluetooth 连接


MENU →  [设置] → [蓝牙] → [蓝牙] → [OFF]

- 连接将终止并且相机的 Bluetooth 功能将被停用。
- 即使您终止了连接，其配对信息也不会被删除。

■删除配对信息

（在相机上）



1 选择菜单。

MENU →  [设置] → [蓝牙] → [蓝牙] → [SET] → [删除]

2 选择要删除的智能手机。

（在智能手机上）

从 [照相机已注册] 列表中选择要删除配对信息的相机（设备名称），然后删除注册。

- 在 Bluetooth 连接期间，拍摄画面上显示 []。如果启用了 Bluetooth 功能，但没有建立连接，则 [] 显示为半透明。
- 如果在智能手机与相机之间设置配对时比较缓慢，请删除这两个设备的配对信息，然后重新注册。这或许能够正确识别设备。
- 可以登录最多 16 部智能手机。如果尝试登录 16 个以上的设备，则将替换最早登录的智能手机。
- 执行 [重置网络设置] 将删除登录的设备信息。

将相机连接到不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通过 Wi-Fi 连接到智能手机。

- 遵循相同步骤，还可以通过 Wi-Fi 连接到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使用密码设置连接

当 [Wi-Fi 密码] 设置为 [ON] 时，您可以通过手动输入或者使用二维码进行密码认证，从而增强安全性。

(购买时，[Wi-Fi 密码] 被设置为 [ON]。)

■ 使用 QR 码设置连接

(在相机上)

MENU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新连接] → [遥控拍摄与查看]

Ⓐ SSID 和密码

Ⓑ QR 码

- 显示将智能手机直接连接到本相机所需的信息 (QR 码、SSID 和密码)。
- 也可以通过按相机上的 [Wi-Fi] 来显示信息。

(在智能手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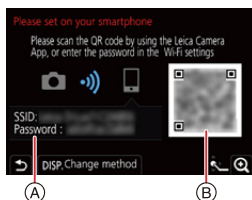
① 启动“Leica FOTOS”。

② 选择 [QR 码]。

- 将智能手机连接到了无线接入点时，显示 [QR 码] 可能要花费一些时间。
- (对于 iOS 设备) 会显示确认画面。选择 [确定] 继续进行。

③ 使用“Leica FOTOS”扫描相机的屏幕上显示的 QR 码。

- 要放大 QR 码，请按相机上的 [MENU/SET]。



如果您使用的是 Android 设备，请按照以上步骤完成设置。如果使用的是 iOS 设备 (iPhone/iPod touch/iPad)，请继续执行以下步骤。

④ 安装描述文件。

- 如果智能手机上设置了密码，则需要输入此密码。

⑤ 按 Home (主屏幕) 按钮关闭浏览器。

⑥ 在智能手机的设置菜单中，开启 Wi-Fi 功能。

⑦ 在 Wi-Fi 设置画面上，选择相机上显示的 SSID。


⑧ 启动“Leica FOTOS”。

- (iOS 设备) 从第二次起不需要步骤 ① 至 ⑤。



■ 手动输入密码设置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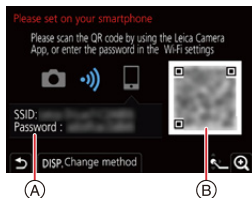
(在相机上)

MENU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新连接] → **[遥控拍摄与查看]**

Ⓐ SSID 和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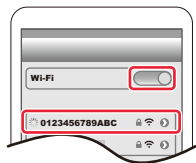
Ⓑ QR 码

- 显示将智能手机直接连接到本相机所需的信息 (QR 码、SSID 和密码)。
- 也可以通过按相机上的 **[Wi-Fi]** 来显示信息。



(在智能手机上)

- 1 在智能手机的设置菜单中, 开启 Wi-Fi 功能。
- 2 在 Wi-Fi 设置画面上, 选择相机上显示的 SSID。
- 3 将相机上显示的密码输入到智能手机中。(仅对于第一次连接)
- 4 启动“Leica FOTOS”。



不使用密码连接

您可以在本相机上轻松建立 Wi-Fi 连接，无需在智能手机上输入密码。

准备

(在相机上) 将 [Wi-Fi 密码] 设置为 [OFF]。(→253)

(在相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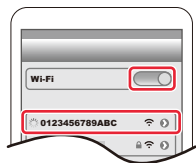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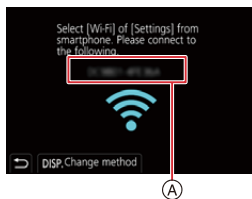
MENU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新连接 → **遥控拍摄与查看**

Ⓐ SSID

- 显示将您的智能手机直接连接到本相机所需的信息 (SSID)。
- 也可以通过按相机上的 [Wi-Fi] 来显示信息。

(在智能手机上)

- 1 在设置菜单中，开启 **Wi-Fi** 功能。
- 2 在 **Wi-Fi** 设置画面上，选择相机上显示的 **SSID**。
- 3 启动“**Leica FOTOS**”。
 - 相机上显示连接确认画面时，请选择 [是] 进行连接。
(仅对于第一次连接)



[Wi-Fi 密码] 设置为 [OFF] 时。

在连接到 Wi-Fi 网络之前，请确保连接确认画面上显示的设备是您实际要连接到的设备。在显示了错误的设备时，如果您选择 [是]，则相机将自动连接到该设备。

如果附近有其他 Wi-Fi 设备，我们建议您将 [Wi-Fi 密码] (→253) 设置为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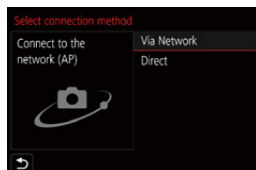
改变 Wi-Fi 连接方式

要改变连接方式，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操作：

MENU →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新连接] → [遥控拍摄与查看] → [DISP]
按钮

或者

Wi-Fi → [DISP] 按钮 → [新连接] → [遥控拍摄与
查看] → [DISP] 按钮



■ 通过无线接入点连接 ([通过网络]) 时：

(在相机上)

- ① 选择 [通过网络]。
 - 按照 (→248) 上描述的连接步骤将相机连接到无线接入点。

(在智能手机上)

- ② 在智能手机的设置菜单中，开启 Wi-Fi 功能。
- ③ 将智能手机连接到相机连接到了的无线接入点。
- ④ 启动“Leica FOTOS”。

■ 直接连接相机和智能手机 ([直接]) 时：

(在相机上)

- ① 选择 [直接]。
 - 按照 (→250) 所述的连接步骤将相机连接到智能手机。

(在智能手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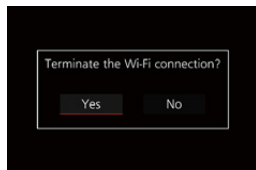
- ② 启动“Leica FOTOS”。

终止 Wi-Fi 连接


- 1 将相机设置为拍摄模式。
 - 半按快门按钮会回到录制模式。
- 2 选择相机的菜单项终止 Wi-Fi 连接。

MENU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 也可以通过按相机上的 [Wi-Fi] 来终止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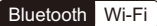
- 3 在智能手机上，关闭“Leica FOTOS”。

- 使用智能手机用 [4K 快门前连拍] 拍摄时，请仅在通过按相机上的  切换到 4K 连拍拍摄后终止连接。

用智能手机控制

■ 无线连接模式要求

需要的无线连接模式根据连接到智能手机之后使用的功能而不同。

无线连接要求	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表示该功能可以用于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表示该功能可以用于不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表示该功能可以用于支持 Bluetooth low energy 的智能手机。 • 表示该功能要求您连接到同时使用 Bluetooth 和 Wi-Fi 的智能手机。

使用智能手机打开 / 关闭相机

无线连接要求： 

即使在相机关闭时，也能在您的智能手机上远程启动相机并进行操作。您可以开启相机从远程位置进行拍摄，或者无需从口袋中拿出相机也能查看影像。



1 通过 **Bluetooth** 连接到智能手机。(→226)

2 选择相机的菜单。

MENU →  [设置] → [蓝牙] → [远程唤醒] → [ON]

3 将相机开关设置为 [OFF]。

4 在智能手机上，启动“Leica FOTOS”，然后将 Bluetooth 功能设置为可以进行连接的状态（待机状态）。

5 操作智能手机。

① 选择 []。

② 选择 [遥控操作]。



• 相机会自动开启，自动进行 Wi-Fi 连接。

– (iOS设备) 根据智能手机的连接状态，您可能需要在 Wi-Fi 设置画面中更改连接的设备。遵循智能手机画面上的消息来更改设置。

■ 使用智能手机关闭相机


- 1 选择 []。
- 2 选择 [ OFF]。

• 当 [远程唤醒] 设置为 [ON] 时，即使在相机关闭后，Bluetooth 功能也会继续操作，从而导致电池耗尽。

通过智能手机拍摄影像（远程拍摄）


无线连接要求：

- 1 连接到智能手机。（→225）
- 2 操作智能手机。

如果相机已经通过 Bluetooth 连接到智能手机，请选择 [] → [遥控操作]。

（iOS 设备）

根据智能手机的连接状态，您可能需要在 Wi-Fi 设置画面中更改连接的设备。遵循智能手机画面上的消息来更改设置。



- 1 选择 []。
- 2 拍摄影像。

- 拍摄的影像保存在相机中。
- 某些设置不可用。



■ 设置相机与智能手机执行操作的较高优先级

MENU → ↗ [设置] → [Wi-Fi] → [Wi-Fi 设置] → [远程设备的优先级]

 【相机】	<p>可以同时使用相机和智能手机执行操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机的拨盘设置等功能无法通过智能手机来更改。
 【智能手机】	<p>可以只使用智能手机执行操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机的拨盘设置等功能可以通过智能手机来更改。 若要结束远程拍摄，请按相机上的任何按钮打开屏幕，然后选择 [退出]。

• 在连接启用时，无法更改该功能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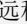
• 镜筒伸展时相机可能会倾斜。请确保使用三脚架或其他方式将相机固定就位。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在下列情况下，远程拍摄不工作：

– 全景拍摄模式*

– 使用 [定时拍摄] 时

* [远程设备的优先级] 设置为  ([智能手机]) 时，您可以临时切换到编程模式进行遥控拍摄。在遥控拍摄完成后，相机将恢复正常操作。

仅通过 Bluetooth 连接即可使用智能手机来操作快门按钮

无线连接要求：**Bluetooth**

1 通过 Bluetooth 连接到智能手机。(→226)

2 操作智能手机。

① 选择[🏠]。



② 选择[快门遥控]。

③ 拍摄图像。

- 相机 ON/OFF 开关设置为 [ON] 时, [快门遥控] 可用。
- 无法在智能手机上监控相机的实时取景影像。

• 录制期间激活 [睡眠模式] 之后相机关闭时, 您可以在智能手机上重新选择 [快门遥控] 以再次打开相机。(需要以下设置。)

-[远程唤醒]:[ON]

-[自动传输]:[OFF]



关于 B (Bulb)

将快门速度设置为 [T] (T 快门) 时, 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后快门会处于打开的状态 (最长达 29 分钟)。

再次按快门按钮时, 快门将关闭。

想要使快门长时间保持打开的状态以拍摄烟火、夜景等图像时, 请使用此项。



操作智能手机

① 按 [📷] 开始拍摄 (按住 [📷])

② 在 [📷] 上松开手指可结束拍摄


- 朝着 [LOCK] 方向滑动 [📷] 可在快门按钮固定为完全按下的条件进行拍摄。(朝着相反方向滑动 [📷] 或者按相机的快门按钮可结束拍摄。)
- 如果在 [B] (Bulb) 拍摄中 Bluetooth 连接断开, 请重新连接 Bluetooth 并使用智能手机执行操作以结束拍摄。
- 相机的屏幕上会显示 [T] (T 快门)。






■减少从[睡眠模式]恢复的时间

使用智能手机从[睡眠模式]唤醒相机时，选择用作优先功能的智能手机功能。

准备：

将[蓝牙]和[远程唤醒]设置为[ON]。(→233)

MENU →  [设置] → [蓝牙] → [从休眠模式唤醒]

 	[遥控操作 / 首选传送影像]	缩短用 [遥控操作] 或 [传送影像] 唤醒相机所需的时间。
  	[首选快门遥控]	缩短用 [快门遥控] 唤醒相机所需的时间。

回放 / 保存相机中存储的影像，或者将其上传到社交媒体网站

无线连接要求： Wi-Fi

- 1 连接到智能手机。(→225)
- 2 操作智能手机。

如果相机已经通过 Bluetooth 连接到智能手机，请选择 [🏠] → [遥控操作]。

(iOS 设备)

根据智能手机的连接状态，您可能需要在 Wi-Fi 设置画面中更改连接的设备。遵循智能手机画面上的消息来更改设置。

- 1 选择 [🖼️]。

- 可以通过选择屏幕左上方的图标 (A) 切换要显示的影像。要显示存储在相机中的影像，请选择 [Leica]。

(回放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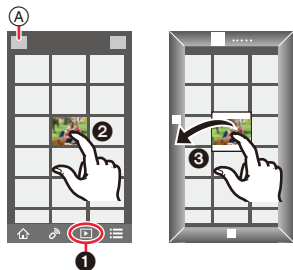
- 2 触摸影像进行放大。

- 在播放动态影像时，其画质会与实际录制的动态影像的画质不同。此外，根据智能手机或使用情况不同，在动态影像或图像回放过程中，画质可能会变差或者可能会跳音。

(要保存影像或者上传到社交媒体网站或其他 Web 服务)*

- * 对于 iOS 设备，您只能将图像保存到智能手机。

- 3 触摸并按住，然后拖动影像。




- 需要操作系统版本 Android 7.0 (或更高版本) 或者 iOS 10.0 (或更高版本) 才能以 RAW 格式保存图像。
- 根据智能手机或者其操作系统版本，RAW 格式的图像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无法保存以下类型的图像：
 - 4K 格式的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自动将拍摄的影像传输到智能手机

无线连接要求：**Bluetooth** Wi-Fi

相机通过 Wi-Fi 自动将拍摄的影像传输到 Bluetooth 连接的智能手机。

- 1 通过 **Bluetooth** 连接到智能手机。(→226)
- 2 选择相机的菜单。

MENU →  **[设置]** → **[蓝牙]** → **[自动传输]** → **[ON]**

- 如果相机上显示确认画面，要求您终止 Wi-Fi 连接，请选择 **[是]** 来终止连接。
- 3 在智能手机上，选择 **[是]** (**Android** 设备) 或 **[Wi-Fi 设置]** (**iOS** 设备)。
 - 相机将自动进行 Wi-Fi 连接。
 - (iOS 设备) 请按照智能手机屏幕上的消息，在 Wi-Fi 设置画面中更改连接的设备。
 - 4 在相机上检查发送设置，然后选择 **[设置]**。
 - 要更改发送设置，请按 **[DISP]**。(→246)
 - 相机将进入可以自动传输影像的模式，并且拍摄画面上将显示 **[Wi-Fi]**。(如果不显示，则无法自动传输影像。检查与智能手机的 Wi-Fi 连接状态。)
 - 5 用相机拍摄。
 - 每次您拍摄图像时，该图像被自动发送到指定的设备。
 - 发送文件时，拍摄画面上显示 **[df]**。



如果将 **[自动传输]** 设置为 **[ON]**，则相机和智能手机将通过 **Wi-Fi/Bluetooth** 进行连接，并且在您下次打开相机并在智能手机上启动“Leica FOTOS”后，将启用自动传输。

■ 停止自动传输影像

在步骤 2 中选择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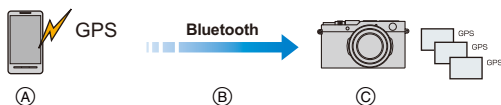
- 将显示一个确认画面，要求您终止 Wi-Fi 连接。

- 当[自动传输]设置为[ON]时，无法使用[设置]菜单中[Wi-Fi]中的[Wi-Fi 功能]。
- 如果相机在影像传输期间关闭而且文件传输被取消，则会在相机重新开机之后重新发送文件。
 - 如果存储状态改变，您可能无法重新发送未送达的文件。例如，如果在再次打开相机之前更换了卡，文件可能不会被重新发送。
 - 如果没有传送的文件很多，则可能无法重新传送所有文件。
- 需要操作系统版本 Android 7.0（或更高版本）或者 iOS 10.0（或更高版本）才能以 RAW 格式保存图像。
- 根据智能手机或者其操作系统版本，RAW 格式的图像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无法自动传输以下类型的影像：
 - 动态影像
 - 4K 图像连拍文件
 -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在录制的影像中写入智能手机的位置信息

无线连接要求：Bluetooth

智能手机通过 Bluetooth 将其位置信息发送到相机，并且相机在写入获取的位置信息的同时进行拍摄。



- Ⓐ 智能手机获取位置信息。
- Ⓑ 智能手机发送位置信息。
- Ⓒ 相机在拍摄的同时写入位置信息。

准备：

在智能手机上启用 GPS 功能。

- 1 通过 Bluetooth 连接到智能手机。(→226)
- 2 选择相机的菜单。

MENU → **设置** → **蓝牙** → **定位日志** → **[ON]**

- 相机将进入可以记录位置信息的模式，并且拍摄画面上将显示 **[GPS]**。
- 3 用相机拍摄。
 - 位置信息将写入到拍摄的图像中。

[GPS] 半透明显示时

不采集位置信息，因此无法写入数据。如果智能手机处于建筑物或口袋等位置中，可能无法进行智能手机的 GPS 定位。

- 将智能手机拿到可以优化定位性能的地方（比如空旷的位置）以尝试定位。
- 请参阅智能手机的使用说明书。


- 带有位置信息的影像用 **[GPS]** 指示。
- 在获取位置信息时，智能手机的电池电量消耗地更快。
- 使用本功能时，请务必特别注意被摄对象的隐私、肖像权等。请客户自负责任。

将相机的时钟与智能手机同步

无线连接要求：**Bluetooth**

[世界时间]中的[时钟设置]设置和[本国]或[目的地]设置（这些设置全部位于相机的[设置]菜单）与智能手机的相应设置进行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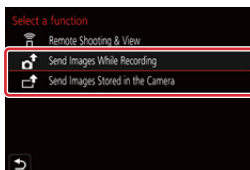
- 1 通过 **Bluetooth** 连接到智能手机。（→226）
- 2 选择相机的菜单。

MENU →  [设置] → [蓝牙] → [自动时钟设置] → [ON]

发送影像

在发送图像时，请先选择 [新连接]，然后选择发送图像的方法。

MENU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新连接] → [边录制边发送图像] 或 [发送储存在相机中的图像]



■可以发送的影像

JPEG	RAW ^{*2}	MP4 ^{*1, 3}	4K 图像连拍文件 ^{*1} 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1}
○	○	○	—

*1 [边录制边发送图像] 时不能发送。

*2 需要的操作系统版本是 Android7.0（或更高版本）或 iOS10.0（或更高版本）。

*3 不包括 4K 动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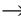
• 根据设备不同，可能无法回放或发送某些影像。

• 有关影像回放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目标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准备：

- 预先安装“Leica FOTOS”。(→225)

1 选择菜单。

MENU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新连接]** → **[边录制边发送图像]** 或 **[发送储存在相机中的图像]**

2 选择 **[通过网络]** 或 **[直接]**，然后连接。(→247, 250)

(在智能手机上)

用 **[通过网络]** 连接时：

- ① 开启 Wi-Fi 功能。
- ② 选择无线接入点。
- ③ 启动“Leica FOTOS”。

用 **[直接]** 中的 **[WPS 连接]** 连接时。

- ① 启动“Leica FOTOS”。

用 **[直接]** 的 **[手动连接]** 连接时：

- ① 开启 Wi-Fi 功能。
- ② 选择与本相机的屏幕上显示的一致 SSID。
- ③ 启动“Leica FOTOS”。

3 选择想要连接的设备。

4 确认发送设置，然后选择 **[设置]**。

- 要更改发送设置，请按 **[DISP]**。(→246)

5 选择了 **[边录制边发送图像]** 时

拍摄图像。(→245)

选择了 **[发送储存在相机中的图像]** 时

选择图像。(→245)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当 **[蓝牙]** 中的 **[自动传输]** 设置为 **[ON]** 时，**[Wi-Fi 功能]** 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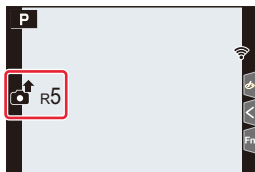
■ 边拍摄边发送影像

每次拍摄，图像都可以被自动发送至指定的设备。

- 发送文件时，拍摄画面上显示 [📷]。
- 设置用于终止连接的菜单项。

MENU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是]

- 无法在发送图像过程中更改发送设置。



- 由于相机优先拍摄，在拍摄过程中发送可能会花费更长的时间。
- 如果在传输完成之前关闭相机或者终止 Wi-Fi 连接，则不会重新发送未发送的文件。
- 在发送过程中，可能无法删除文件或者使用回放菜单。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如果设置 [定时拍摄]，Wi-Fi 连接将被终止，您无法使用此功能。

■ 发送储存在相机中的图像

拍摄后，可以选择并发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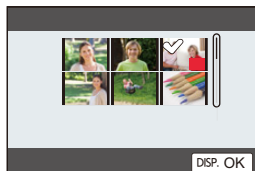
[单选] 设置

- ① 选择图像。
- ② 选择 [设置]。



[多选] 设置

- ① 选择图像。（重复）
 - 再次选择该图像时，设置会被取消。
- ② 选择 [执行]。
 - 要关闭连接，请选择 [退出]。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用其他设备拍摄的影像以及在 PC 上修改或编辑过的影像可能无法发送。

■更改发送影像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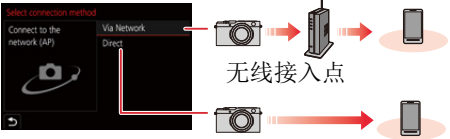
在建立连接后，您可以通过按 [DISP] 来更改发送设置。

[大小]	调整要发送的影像的大小。 [原始]/[自动]/[变更] ([M]、[S] 或 [VGA]) •如果目标是 [WEB 服务]，则可以设置为 [自动]。 其根据目标的状态而更改影像大小。
[文件格式]	[JPG]/[RAW+JPG]/[RAW]

关于 Wi-Fi 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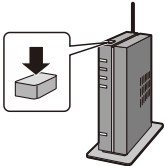
以下类型的连接可用。

MENU →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p>[新连接]</p>	<p>在选择 Wi-Fi 功能和发送目标之后建立连接。显示与下面的画面相似的画面时，选择连接方式。</p>  <p>• [通过网络] (→248): 通过无线接入点进行连接。</p> <p>• [直接] (→250): 直接连接设备和相机。</p>
<p>[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从收藏夹中选择目标]</p>	<p>使用与上一次相同的设置进行连接。(→251)</p>

通过无线接入点连接 ([通过网络])

选择与无线接入点的连接方法。

<p>[WPS (按钮)]</p>	<p>保存带 WPS 标志并且与 Wi-Fi Protected Setup™ 兼容的按钮类型无线接入点。</p> <p>按无线接入点的 WPS 按钮直到 例如： 切换到 WPS 模式为止。</p> 
<p>[WPS (PIN 代码)]</p>	<p>登录带有 WPS 标志并且支持 Wi-Fi Protected Setup 的 PIN 码类型无线接入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相机上选择无线接入点。 2 将相机屏幕上显示的 PIN 代码输入到无线接入点中。 3 按相机的 [MENU/SET]。
<p>[选项列表]</p>	<p>不确定 WPS 兼容性时或者想要检索并连接到无线接入点时选择此选项。(→249)</p>

- 除非是首次连接，否则相机将连接到上次使用的无线接入点。
要更改连接目标，请按 **[DISP]**。
- **WPS** 是指可以简单地配置与无线 LAN 设备的连接和安全相关的设置的功能。
有关如何操作 **WPS** 功能以及是否支持 **WPS** 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无线接入点的使用说明书。

如果不确定 WPS 兼容性 ([选项列表])

搜索可用的无线接入点。

- 如果网络认证被加密，请确认无线接入点的加密密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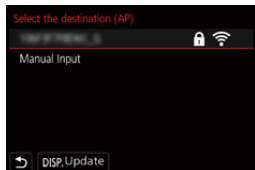
1 选择无线接入点。

- 要重新搜索无线接入点，请按 [DISP]。
- 如果找不到无线接入点，请参阅 (→249) 的“用 [手动输入] 连接时”。

2 (如果网络认证被加密)

输入加密密钥。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 (→55)。



■用 [手动输入] 连接时

- 检查要连接的无线接入点的 SSID、认证类型、加密类型和加密密钥。


- ① 在“如果不确定 WPS 兼容性 ([选项列表])”的步骤 1 中所显示的画面上，选择 [手动输入]。
- ② 输入要连接到的无线接入点的 SSID，然后选择 [设置]。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 (→55)。
- ③ 选择网络认证方式。

[WPA2-PSK]	支持的加密方式 :[TKIP]、[AES]
[WPA2/WPA-PSK]	
[未加密]	—

- ④ (选择 [未加密] 以外的选项时)
输入加密密钥。

- 登录无线接入点时，请确认无线接入点的使用说明书和设置。
- 如果无法建立任何连接，无线接入点的无线电波可能太弱。
有关详情，请参阅“信息显示”(→270)和“故障排除”(→272)。
- 根据您的环境，相机与无线接入点之间的传输速度可能会下降。此外，可能无法使用无线接入点。

直接连接相机和其他设备 ([直接])

<p>[WPS 连接]</p>	<p>[WPS (按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相机上, 选择 [WPS (按钮)]。 2 将设备设置为 WPS 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以通过按相机的 [DISP] 等待更长时间进行连接。 <hr/> <p>[WPS (PIN 代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相机上, 选择 [WPS (PIN 代码)]。 2 将设备的 PIN 代码输入到本相机中。
<p>[手动连接]</p>	<p>输入相机上显示的 SSID 和密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Wi-Fi 密码] 设置为 [OFF] 时, 不会显示密码。选择 SSID 建立连接。(→230) 

• 也请参阅要连接的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用与以前相同的设置快速连接（[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从收藏夹中选择目标]）

如果使用 Wi-Fi 功能，Wi-Fi 连接历史记录将保存到“历史记录中”。通过历史记录连接，您可以用之前的相同 Wi-Fi 设置轻松连接。

- 如果要连接到的设备的设置已经被更改，可能无法连接到该设备。

1 选择菜单。

MENU →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	使用先前的设置进行连接。
--------------	--------------

[从收藏夹中选择目标]	用收藏夹中登记的设置连接。
-------------	---------------

2 选择所需连接设置。

- 可以通过按 [DISP] 来显示连接的详情。

■ 将历史项目登记到收藏夹

① 选择菜单。

MENU →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从历史记录中选择目标]

② 选择想要登记的项目，然后按 ▶。

③ 输入登录名。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 (→55)。
- 最多可以输入 30 个字符。双字节字符被视为 2 个字符。

■ 编辑收藏夹中登记的项目

① 选择菜单。

MENU → ↗ [设置] → [Wi-Fi] → [Wi-Fi 功能] →
[从收藏夹中选择目标]

② 选择想要编辑的收藏夹项目，然后按 ▶。

[从收藏夹中移除]	—
[改变收藏夹中的排序]	选择目的地。
[改变已注册的名称]	• 如何输入文本 (→55)

- 由于可以保存在历史记录中的项目数量受到限制，因此请将常用的连接设置登记为收藏项。
- 执行 [重置网络设置] 将删除历史记录和收藏夹中登记的数据。
- 如果将想要连接到的设备（智能手机等）连接到了本相机以外的无线接入点，无法使用 [直接] 将该设备连接到本相机。更改想要连接到的设备的 Wi-Fi 设置使得要使用的接入点被设置为本相机。
也可以选择 [新连接] 然后重新连接设备。(→225)

[Wi-Fi 设置] 菜单

配置 Wi-Fi 功能所需的设置。
 连接到 Wi-Fi 时，无法更改设置。

MENU → ↗ **[设置]** → **[Wi-Fi]** → **[Wi-Fi 设置]**

[远程设备的优先级]

设置在遥控拍摄期间相机与智能手机执行操作的较高优先级。(→235)

[Wi-Fi 密码]

可以通过启用到智能手机的直接连接的密码输入来加强安全性。

[ON]	使用 SSID 和密码连接相机和智能手机。(→228)
[OFF]	使用 SSID 连接相机和智能手机。(→230)

• 选择了 **[ON]** 时，也可以通过扫描 QR 码来设置连接。

[设备名称]

可以更改本相机的名称 (SSID)。

- ① 按 **[DISP]**。
- ② 输入所需的设备名称。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 (→55)。
 - 最多可以输入 32 个字符。

[Wi-Fi 功能锁]

为了防止第三方不正确操作和使用 Wi-Fi 功能以及为了保护保存的个人信息，我们建议用密码保护 Wi-Fi 功能。

[设置]	输入任意 4 位数字作为密码。 • 有关如何输入字符的信息，请参阅 (→55)。
[取消]	取消密码。

- 一旦设置了密码，每次您使用 Wi-Fi 功能时，都会要求您输入密码。
- 如果您忘记密码，可以使用 **[设置]** 菜单中的 **[重置网络设置]** 来重设密码。

[网络地址]

显示本相机的 MAC 地址和 IP 地址。

- MAC 地址是用于识别网络设备的唯一地址。
- IP 地址是指识别连接到 Internet 等网络的 PC 的号码。通常，主机的地址通过无线接入点等 DHCP 功能自动分配。(例如：192.168.0.87)

[准入规则]

显示技术合规标准认证号码。

12. 连接到其他设备

在外部设备上观看 / 保存 4K 动态影像

观看 4K 的动态影像

■在电视屏幕上回放

通过将相机连接到支持 4K 动态影像的电视机并回放用本相机拍摄的 4K 动态影像，您可以欣赏细节精细的 4K 的动态影像。

您也可以通过连接到不支持 4K 的动态影像的电视机（如高清电视）进行回放，但输出分辨率会降低。

准备：

- 将[HDMI模式(播放)](→201)设置为[AUTO]或者分辨率为[4K/30p]。
- 连接到不支持 4K 动态影像的电视机时，请选择[AUTO]。



用 HDMI micro 电缆连接相机和与 4K 兼容的电视机，显示回放画面。(→255)

- 将[HDTV Link]设置为[ON]并连接到兼容HDTV Link的电视时，电视输入将自动切换并将显示回放画面。有关详情，请参阅(→256)。
- 也可以通过将记忆卡插入到支持 4K 的电视机的 SD 卡插槽中来回放 4K 视频。
- 请阅读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用 PC 观看

- 要回放和编辑 4K 视频，需要高性能 PC 环境。



存储 4K 动态影像

只能将 4K 视频复制到具有特定兼容性的蓝光光盘或 DVD。

■在 PC 上存储 4K 视频

使用在 Leica Camera AG 网站上注册后可供下载的软件可以将 4K 视频导入到 PC 中。(→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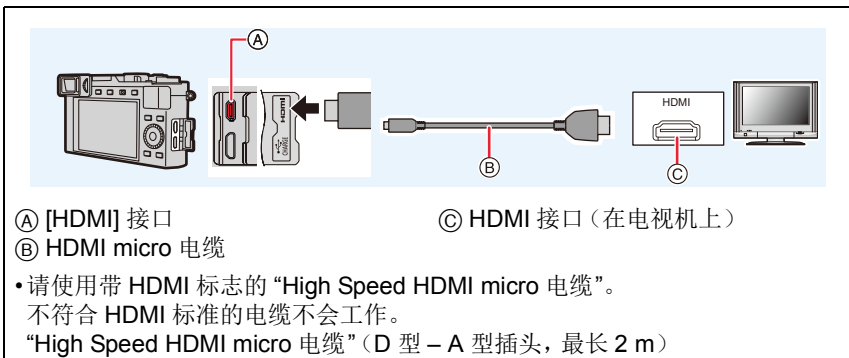
- 有关详情，请参阅软件说明。

在电视屏幕上回放图像

准备: 请关闭本相机和电视机。

1 用 HDMI micro 电缆连接相机和电视机。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握住插头平直插入 / 拔出。
(如果将其倾斜地插入或以错误的方向插入，可能会因端子变形而导致故障。) 请勿将设备连接到错误的端口。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2 开启电视机，选择与所使用的连接器相适合的输入。

3 开启相机，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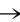
- 由于高宽比的不同，图像的上下或左右可能会显示黑带。
- 如果图像以上下边被切掉的形式显示，请更改电视的画面模式的设置。
- 根据要连接的电视机不同，可能无法正确回放视频或 4K 图像连拍文件。
- 请确认 [HDMI 模式 (播放)]。(→201)
- 要回放 24p 动态影像时，请将 [HDMI 模式 (播放)] 设置为 [AUTO]。否则，图像不会以每秒 24 帧输出。
- 相机的监视器 / 取景器上不会显示影像。此外，相机的扬声器不会输出声音。
- 如果同时连接了 USB 电缆，HDMI 输出会被取消。
- 请阅读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使用 HDTV Link (HDMI)

什么是 HDTV Link (HDMI) (HDAVI Control™) ?

- HDTV Link 功能可以通过 HDMI micro 电缆自动将本相机与 HDTV 兼容设备关联, 从而通过 HDTV 遥控器来轻松操作。(某些操作不可用。)
- HDTV Link (HDMI) 是行业标准 HDMI 控制功能中增加的独有功能, 也称为 HDMI CEC (消费者电子控制)。与其他 HDMI CEC 兼容设备连接时, 无法保证操作。请参阅产品的说明书以验证与 HDTV Link (HDMI) 的兼容性。

准备:

MENU →  **[设置]** → **[电视连接]** → **[HDTV Link]** → **[ON]**

- 1 使用 HDMI micro 电缆将本相机连接到 HDTV Link (HDMI) 兼容电视 (→255)。
- 2 开启相机, 然后按 **[▶]**。
- 3 用电视的遥控器进行操作。

关闭本相机:

如果使用电视的遥控器关闭电视, 本相机也会被关闭。

自动输入切换:

- 如果用 HDMI micro 电缆连接然后开启本相机, 然后按 **[▶]**, 电视的输入频道会自动切换为本相机的画面。如果电视的电源处于待机状态, 会自动开启 (电视的 **[Power on link]** 设置选择了 **[Set]** 时)。
- 本相机上使用按钮的操作会受到限制。
- 要在幻灯片放映过程中回放影片的声音, 请在幻灯片放映的设置画面上将 **[声音]** 设置为 **[AUTO]** 或 **[声音]**。
- 请使用带 HDMI 标志的“High Speed HDMI micro 电缆”。
不符合 HDMI 标准的电缆不会工作。
“High Speed HDMI micro 电缆”(D 型 – A 型插头, 最长 2 m)
- 如果 HDTV Link 无法正确操作, 请参阅 (→279)。

将拍摄的影像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中

用读卡器（外置）

- 某些计算机可以从相机中取出的记忆卡中直接读取，其他计算机需要使用外置读卡器。有关详情，请参阅各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所使用的计算机不支持 **SDXC** 记忆卡，可能会显示提示您格式化的消息。（格式化会导致所有拍摄的影像数据被删除。因此，请务必选择 **[NO]**。）
- 用外置读卡器，请确保其支持所使用的记忆卡的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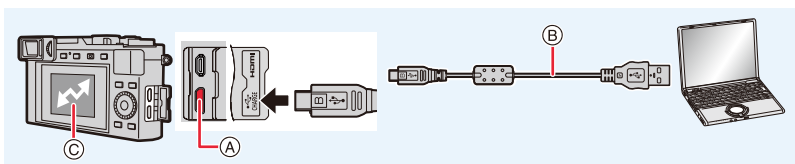
将影像传输到 PC

准备：

- 打开相机和计算机。

1 用 USB 电缆连接计算机和本相机。

- 在连接之前，请开启本相机和 PC 的电源。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握住插头平直插入 / 拔出。
(如果将其倾斜地插入或以错误的方向插入，可能会因端子变形而导致故障。) 请勿将设备连接到错误的端口。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请勿使用其他任何电缆，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电缆。
- 可能会显示关于充电的消息。请等待直到显示消失为止。



① [USB/CHARGE] 接口

② USB 电缆

③ 通信

- 显示时，请勿断开 USB 电缆。

2 按 ▲/▼ 选择 [PC(Storage)]，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预先在 [设置] 菜单中将 [USB 模式] 设置为 [PC(Storage)]，相机会被自动连接到 PC 而不显示 [USB 模式] 的选择画面。

- 在插入或取出记忆卡前，请关闭相机并断开 USB 电缆。否则可能会损坏记录的数据。
- 使用电量足够的电池。
- 相机和 PC 正在通信时，如果剩余电池电量变少，会发出警告声。
请安全地断开 USB 电缆。否则，数据可能会被损坏。

■ 不使用软件向计算机中复制

您可以将包含要传输的影像的文件夹和文件拖放到 PC 上的单独文件夹进行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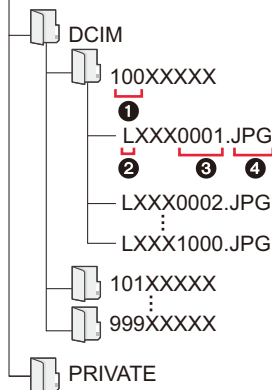
• 本相机的记忆卡上的内容（文件夹结构）如下。

对于

Windows: 驱动器 ([LEICA]) 显示在 [计算机] 中

对于 **Mac:** 驱动器 ([LEICA]) 显示在桌面上

• 记忆卡



DCIM: 静态 / 动态影像

① 文件夹号码

② 色彩空间

L: sRGB

_: AdobeRGB

③ 文件号码

④ JPG:

静态影像

RW2:

RAW 文件中的图像

MP4:

[MP4] 动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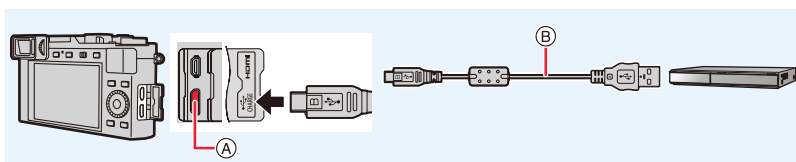
4K 图像连拍文件

将静态影像和动态影像保存到录像机中

您可以将相机连接到相应配备的 Blu-ray Disc 或 DVD 录像机，并在其中存储图像和影像。

1 用 USB 电缆连接录像机和本相机。

- 在连接前，请打开本相机和录像机。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握住插头平直插入 / 拔出。
(如果将其倾斜地插入或以错误的方向插入，可能会因端子变形而导致故障。)请勿将设备连接到错误的端口。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请勿使用其他任何电缆，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电缆**。
- 可能会显示关于充电的消息。请等待直到显示消失为止。



Ⓐ [USB/CHARGE] 接口

Ⓑ USB 电缆

2 按 **▲/▼** 选择 [**PC(Storage)**]，然后按 [**MENU/SET**]。

- 如果在 [设置] 菜单中将 [USB 模式] 设置为 [PC(Storage)]，那么将不会显示 [USB 模式] 选择画面，并且相机将自动连接到录像机。

3 操作录像机进行复制。

- 有关复制和回放的详情，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根据正在使用的录像机，可能不支持 4K 动态影像等模式。

- 使用电量足够的电池或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相机和录像机正在通信时，如果剩余电池电量变少，会发出警告声。在此情况下，请立即取消复制。否则可能会损坏数据。
- 在插入或取出记忆卡前，请关闭相机并断开 USB 电缆。否则可能会损坏记录的数据。

打印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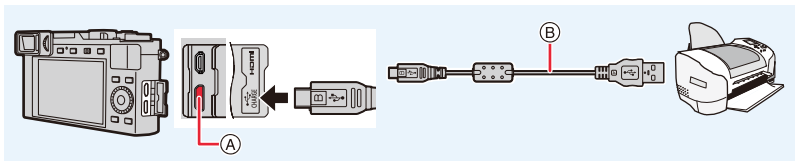
可以将相机直接连接到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进行打印。

准备：

- 在打印图像之前，请预先在打印机上设置打印质量和其他设置。
- 打开相机和打印机。

1 用 USB 电缆连接打印机和本相机。

- 请确认端子的方向，握住插头平直插入 / 拔出。
(如果将其倾斜地插入或以错误的方向插入，可能会因端子变形而导致故障。)请勿将设备连接到错误的端口。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请勿使用其他任何电缆，只使用随机提供的 USB 电缆。
- 可能会显示关于充电的消息。请等待直到显示消失为止。



① [USB/CHARGE] 接口

② USB 电缆

- 显示 [警告] (禁止断开电缆的警告图标) 期间，请勿断开 USB 电缆。
(根据所使用的打印机的类型，可能不显示。)

2 按 ▲/▼ 选择 [PictBridge(PTP)]，然后按 [MENU/SET]。

3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

4 按 ▲/▼ 选择 [打印开始]，然后按 [MENU/SET]。

选择多张图像进行打印

- 1 在“打印图像”（→261）的步骤 3 中，按 ▲ 可选择多个打印设置。
- 2 按 ▲/▼ 选择项目，然后按 [MENU/SET]。

[多选]	<p>一次打印多张图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 ▲/▼/◀/▶ 选择图像，然后按 [MENU/SET]。（再次按 [MENU/SET] 取消设置。） •选择了图像后，按 [DISP]。
[全选]	打印保存的全部图像。
[等级]	打印 [等级] 级别在 [★1] 到 [★5] 之间的所有影像。

- 3 按 ▲/▼ 选择 [打印开始]，然后按 [MENU/SET]。

- 图像组不会以图像组显示，只会以单幅图像显示。
- 请在打印后断开 USB 电缆。
- 使用电量足够的电池。相机和打印机相连时，如果剩余电池电量变少，会发出警告声。如果在打印过程中出现了这种情况，请立即停止打印。如果不打印，请断开 USB 电缆。
- 在插入或取出记忆卡前，请关闭相机并断开 USB 电缆。否则可能会损坏记录的数据。
- 某些打印机可以从相机中取出的记忆卡直接打印。有关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在打印过程中 [●] 指示点亮为黄色时，表示相机正在接收一条来自打印机的错误信息。打印结束后，请确保打印机没有任何问题。
- 如果打印数量很多，图像可能会被分几次打印。在这种情况下，显示的剩余打印数量可能会与设置的数量不同。
- 仅可以打印以 JPEG 格式拍摄的图像。打印以 RAW 拍摄的图像时，与该文件同时在本机中记录的 JPEG 图像会被打印。没有 JPEG 图像时不能打印。




在这些情况下不可用：

- 无法打印动态影像、4K 图像连拍文件以及用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

■在相机上进行打印设置

设置选项包括打印图像的数量和大小。在选择 [打印开始] 之前进行设置。

[打印日期]	[ON]/[OFF]
[打印数量]	设置图像数量（最多 999 张）。
[纸张大小]	设置纸张大小。
[页面布局]	设置是否添加边框和每张纸上要打印多少个图像。

- 如果打印机不支持日期打印，则无法将日期打印在图像上。
- 根据打印机不同，打印机的日期打印设置可能会被优先，因此请先进行确认。
- 不会显示打印机不支持的项目。
- 想要以相机不支持的纸张大小或页面布局打印图像时，请将 [纸张大小] 或 [页面布局] 设置为 ，然后在打印机上设置纸张大小或页面布局。（有关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在图像中添加日期和文本

可以使用 [回放] 菜单中的 [文字印记] 来为图像添加日期和时间印记。

■不使用 [文字印记] 打印日期

店内打印：

只能打印拍摄日期。在店内订购日期打印。

在店内，无法打印使用以下菜单输入的字符。

- [个人识别] 或 [配置文件设置] 中的 [年龄] 和 [名字]
- [行程日期] 中的 [位置]
- [编辑标题]

在家中打印：

使用支持日期打印的打印机时，您可以通过将 [打印日期] 设置为 [ON] 来打印拍摄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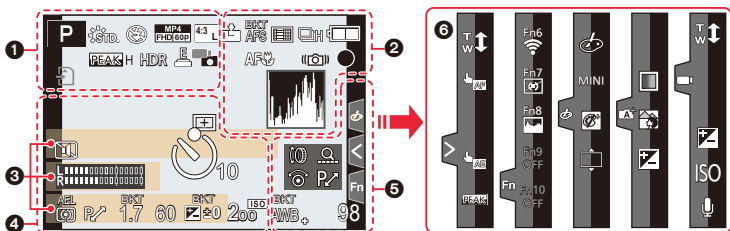
13. 其他

监视器显示 / 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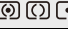




显示示例：设置了 [] (监视器方式) 并且正在使用监视器显示时

• 显示的信息 (比如直方图、变焦倍率和数字值) 仅供参考。









拍摄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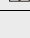


1		
	拍摄模式 (→37, 38)	
	动态影像录制模式 (→37)	
C 1	自定义设置 (→70)	
	全景拍摄模式 (→117)	
STD.	照片格调 (→169)	
	闪光模式 (→149)	
2nd	闪光灯 (→150)	
	画质 (→154)	
4:3 L	宽高比 / 图像大小 (→167)	
STD. WIDE	图像尺寸 (全景拍摄模式) (→117)	
	影像效果 (滤镜) 调整显示 (→126)	
	EXPS	影像效果 (滤镜) 设置 (→122)
		记忆卡 (仅在记录过程中显示) (→28)
	8m30s	录制经过的时间 *1 (→152)
		同步录制指示 (→156)
	LVF/MON/AUTO	自动取景器 / 监视器切换 (→34)
	PEAK H PEAK L	峰值 (→188)
		突出显示 / 阴影 (→172)
	HDR	HDR (→177)/iHDR (→59)
		多重曝光 (→178)
	E	电子快门 (→176)
		动态影像拍摄期间拍摄图像 (照片优先) (→156)
		过热指示 (→272)

2	 RAW	文件格式 / 压缩率 (→168)
	AFS AFF AFC MF	对焦模式 (→74, 87)
	 AFS	聚焦包围 (→132)
		AF 模式 (→75)
		个人识别 (→192)
	AFL	AF 锁 (→89)
		连拍 (→98)
		4K 照片 (→100)
		后对焦 (→110)
		自拍定时器 (→115)
		全景指示 (→117)
		电池指示 (→23)
	AF 	微距拍摄 (→86)
		影像稳定器 (→139)
		相机摇晃警示 (→139)
		对焦 (绿色点亮) (→36) / 录制状态 (红色闪烁) (→152)
		聚焦 (在低照度下) (→72)
		聚焦 (星光 AF) (→72)
		连接到了 Wi-Fi
		连接到了 Bluetooth (→227)
	GPS	定位日志 (→241)
		直方图 (→188)
3		名字 *2 (→194)
		自出发日期开始已经经过的天数 *3 (→196)
		年龄 *2 (→194)
		行程目的地 *3 (→196)
		当前的日期和时间 / 行程目的地设置 *3:  (→196)
		曝光计 (→190)
		变焦 (→141)
4		AF 区域 (→81)
	+	定点测光目标 (→171)
	+	中心标记显示 (→189)
		自拍定时器 (→115)
		录制级别显示 (→157)
		静音模式 (→175)
	AEL	AE 锁 (→89)
		测光模式 (→44, 171)
	P 	程序切换 (→62)
	1.7	光圈值 (→36)
		光圈包围 (→131)
	60	快门速度 (→36)
		曝光补偿值 (→90)
		曝光包围 (→131)
		亮度 (→60)
		手动曝光辅助 (→67)
		ISO 感光度 (→92)

5

	拨盘指南 (→186)
BKT AWB	白平衡包围 (→132)
	白平衡精细调整 (→96)
AWBc  	白平衡 (→94)
  	
	
	色彩 (→60)
98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29)
r20	可以连续拍摄的最大图像数量 (→99)
R 8m30s	可拍摄的时间 *1 (→29)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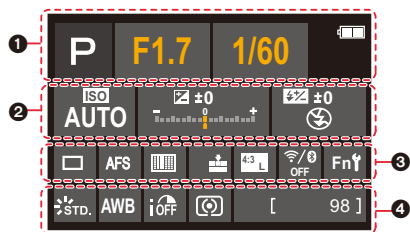
触摸标签 (→185)	
	 触摸模式变焦 (→145)
	 触摸快门 (→43)
	 触摸 AF (→43)
	 触摸 AE (→44)
	 峰值 (→188)
	 功能按钮 (→49)
   (→153)	 色彩 (→60)
	 失焦控制功能 (→60)
	 亮度 (→60, 153)
	 失焦的类型 ([微型画效果]) (→125)
	 单点色彩 (→125)
	 光源的位置 (→126)
	 影像效果 (滤镜) 调整 (→128)
	 影像效果 ON/OFF (→128)
	 影像效果 (滤镜) (→128)
	ISO ISO 感光度 (→153)
	 声音录制级别调整 (→153)

*1 m: 分钟, s: 秒

*2 如果设置了 [配置文件设置] 设置, 开启本相机时, 此指示会显示约 5 秒钟。

*3 开启相机时、设置完时钟后以及从回放模式切换到拍摄模式后, 此指示会显示约 5 秒钟。

监视器上的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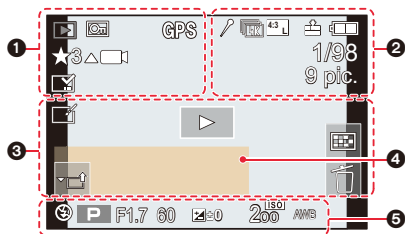
	拍摄模式 (→37)
	动态影像录制模式 (→37)
	全景拍摄模式 (→117)
F1.7	光圈值 (→36)
1/60	快门速度 (→36)
TIME	时间录制 (→68)
	电池指示 (→23)
	记忆卡 (仅在记录过程中显示)

	ISO 感光度 (→92)
	曝光补偿值 (→90)
	亮度 (→60)
	手动曝光辅助 (→67)
	闪光模式 (→149)
	闪光灯 (→150)

	单张 (→97)
	连拍 (→98)
	4K 照片 (→100)
	后对焦 (→110)
	自拍定时器 (→115)
	全景指示 (→117)
	对焦模式 (→74, 87)
	AF 模式 (→75)
	文件格式 / 压缩率 (→168)
	宽高比 / 图像大小 (→167)
	Wi-Fi/Bluetooth (→222)
	功能按钮设置 (→49)
	照片格调 (→169)
	AWB AWBc
	白平衡 (→94)
	智能动态范围控制 (→173)
	测光模式 (→44, 171)
98	可拍摄的图像数量 (→29)
r20	可以连续拍摄的最大图像数量 (→99)
R8m30s	可以录制的时间* (→29)
----	无记忆卡

* m: 分钟, s: 秒

回放时



1

回放模式 (→207)

受保护的图像 (→208)

GPS 定位日志 (→241)

★3 等级 (→208)

禁止拔开电缆的警告图标 (→261)

动态影像回放 (→159)

从 4K 图像连拍文件中保存图像 (→105)

通过后对焦功能拍摄的影像创建图像 (→112)

回放全景 (→120)

连续组图像回放 (→164)

对焦括弧式 (→132, 163)

文字印记指示 (→216)

8m30s 回放经过的时间 *1 (→159)

2

表示标记的存在的图标 (→106)

4K 照片 (4K 图像连拍文件) (→100)

后对焦 (→110)

焦点合成 (→113)

宽高比 / 图像大小 (→167)

画质 (→154)

质量 (→168)

电池指示 (→23)

1/98 图像号码 / 总图像数

连接到了 Wi-Fi

9 pic. 图像组的数量

8m30s 动态影像录制时间 *1 (→159)

3

清除修饰完成图标 (→215)

正在获取信息图标

回放 (动态影像) (→159)

组显示 (→164)

静音模式 (→175)

自出发日期开始已经经过的天数 (→196)

多张回放 (→162)

删除 (→165)

4

名字 *2 (→192, 194)

行程目的地 *2 (→196)

标题 *2 (→209)

年龄 (→192, 19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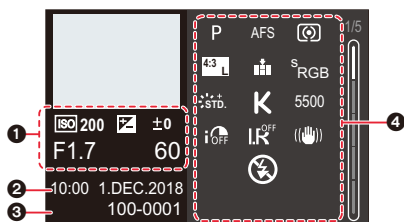
拍摄信息

*1 m: 分钟, s: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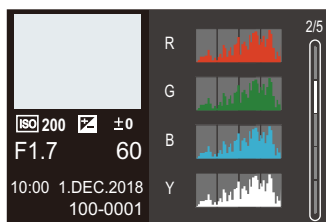
*2 按照 [标题]、[地点]、[名字] ([宝宝 1]/[宝宝 2]、[宠物])、[名字] ([个人识别]) 的顺序显示。

回放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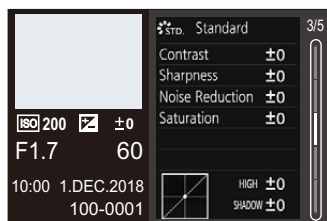
详细的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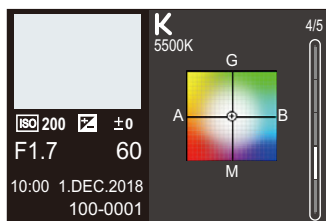
直方图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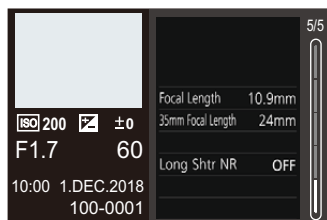
照片格调、突出显示 / 阴影



白平衡显示



镜头信息显示



①

拍摄信息 (基本)

②

拍摄的日期和时间 / 世界时间 (→195)

③

100-0001 文件夹 / 文件号码 (→259)

④

拍摄信息 (高级)

5500 白平衡 (色温) (→95)

iOFF 智能动态范围控制 (→173)

HDR HDR (→177)/iHDR (→59)

iR^{OFF} 智能分辨率 (→173)

信息显示

以下介绍了画面上显示的主要消息的含义以及如何响应这些消息。

■ 记忆卡

[记忆卡错误]/[格式化此卡?]

- 请插入另一张记忆卡。
- 请在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中后用本相机进行格式化 (→28)。

[读取错误]/[写入错误]/[请检查此卡]

请在关闭本相机后取出记忆卡。请重新插入记忆卡，开启本相机，然后试着重新读取或写入数据。

- 检查是否正确插入了记忆卡。(→26)
- 请插入另一张记忆卡。

[由于受到卡的写入速度限制，动画录制被取消]

- 动态影像拍摄以及使用 4K 照片和后对焦功能拍摄都需要使用记忆卡，其速度等级支持相应的拍摄类型。使用支持的记忆卡。(→27)
- 即使采用符合速度等级的记忆卡录制也停止时，表明数据的写入速度太慢。建议进行备份，然后格式化记忆卡(→28)。
根据记忆卡的种类不同，录制可能会在中途停止。

[记忆卡错误]/[此存储卡无法使用。]

- 请使用与本相机兼容的记忆卡。(→27)

■ 电池

[无法使用此电池]

- 请使用正品的 Leica 电池。如果仍显示此内容，请咨询您的经销商或离您最近的 Leica 客户服务中心。
- 擦掉电池端子中的任何灰尘。

■ Wi-Fi 功能

[无法连接无线接入点]/[连接失败]/[未发现目标]

- 本相机上设置的无线接入点信息错误。
请确认认证方式、加密方式和加密密钥。(→249)
- 根据其他设备的无线电波状况,可能无法连接到某个无线接入点。请确认连接到无线接入点的其他设备和使用 2.4 GHz 频率的设备的状态。

[连接失败。请稍后再试。]/[网络中断。传输停止。]

- 来自无线接入点的无线电波变弱。
请更靠近无线接入点进行连接。
- 根据无线接入点,过了一定时间后连接可能会自动断开。
请重新进行连接。

[连接失败]

- 在智能手机端的 Wi-Fi 设置中,将连接的接入点更改为本相机。

■ 其他

[无法删除某些图像]/[无法删除此图像]

- 本功能只能用于符合 DCF 标准的图像(→158)。
请在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中后用本相机进行格式化(→28)。

[该图像无法设置]

- 不符合 DCF 标准(→158)的图像无法在本相机上编辑。

[无法创建文件夹]

- 因为没有可以使用的剩余文件夹号码,所以无法创建文件夹。
请在将重要的数据保存到 PC 等中后用本相机进行格式化(→28)。
如果在格式化后执行[设置]菜单中的[号码重设],文件夹号码会被重设为 100。
(→203)

[请关闭相机,然后重新打开]/[镜头连接失败。请重新开机。]/[系统错误]

- 请关闭相机,然后重新开启。如果在重复此操作几次之后仍显示此消息,请联系您购买相机时的经销商。

故障排除

首先，请尝试以下方法 (→272 至 280)。

即使那样也无法解决问题的话，通过选择 [设置] 菜单中的 [重设] (→203) 可能会改善症状。

拍摄在结束前停止。无法拍摄。无法使用某些功能。

- 当环境温度高或者连续拍摄动态影像时，相机的温度将上升。在此情况下，相机可能会显示 [△]，然后停止拍摄或者临时禁用以下功能。请等待直到相机冷却下来为止。
 - [4K 照片]
 - [后对焦]
 - [动态影像]

电池和电源

充电指示灯闪烁。

- 在温度极高或极低的场所充电。
 - 重新连接 USB 电缆并在环境温度为 10 °C 至 30 °C 的地方重试充电 (温度条件也适用于电池自身)。
- 如果计算机的电源容量较低，则无法充电。

相机开启后不工作。

相机开启之后立即关闭。

- 电池电量耗尽。请给电池充电。(→20)

本相机自动关闭。

- 启用了 [经济]。(→198)

电池电量很快用完。

- 设置了 [📷] ([4K 快门前连拍]) 进行拍摄时，电池电量更快地耗尽。
 - 仅限利用这些功能拍摄时使用。
- 是否长时间使用 Wi-Fi 连接？
 - 连接到 Wi-Fi 时，电池电量会很快用完。
 - 请使用 [经济] 等频繁关闭相机。(→198)

拍摄

在荧光灯或 LED 灯具等下，可能会出现闪烁或水平条纹。

- 这是作为相机的影像传感器的 MOS 传感器的特性。这并非故障。
- 使用电子快门 (→176) 时，降低快门速度可能会减轻水平条纹的影响。
- 如果在动态影像录制期间，在荧光灯或 LED 灯具等下出现明显的闪烁或水平条纹，请手动将快门速度调整为 1/60 秒或 1/100 秒。设置固定快门速度可以减少闪烁或水平条纹。



无法进行拍摄。

按下快门按钮时，快门不会立即工作。

- 是否将 [自定义] 菜单中的 [对焦 / 释放优先] 设置成 [FOCUS] 了？ (→183)
在被摄物体被对准焦点之前无法拍摄图像。

拍摄的影像呈现浅白色。

- 镜头脏污 (指纹等)。
→ 打开相机，延伸镜筒，用柔软的干布清洁镜头表面。

拍摄的图像太亮或太暗。

- AE 锁 (→89) 使用得不适当吗？

一次拍摄多张图像。

- 驱动模式设置为 [单张] 以外的设置。 (→97)
- 是否正在使用包围功能？ (→129)

不能正确对被摄物体聚焦。

- 被摄物体超出了相机的聚焦范围。
- 是否将 [自定义] 菜单中的 [快门 AF] 设置成 [OFF] 了？ (→181)
- 是否将 [自定义] 菜单中的 [对焦 / 释放优先] 设置成 [RELEASE] 了？ (→183)
- AF 锁 (→89) 使用得不适当吗？
- 如果镜头上有指纹或灰尘，相机可能会聚焦在镜头上，而不是聚焦在主体上。

拍摄的图像模糊。 影像稳定器不起作用。

- 尤其在暗处拍摄时，快门速度会变慢，影像稳定器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以慢速快门速度拍摄时，建议使用三脚架和自拍定时器。

拍摄的图像看起来很粗糙。 图像上出现噪点。

- 降低 ISO 感光度。(→92)
- 提高 [照片格调] 下的 [降噪] 的设置，或者降低 [降噪] 以外的每个选项的设置。(→170)
- 将 [慢速快门降噪] 设置为 [ON]。(→174)

图像上被摄物体看起来扭曲。

- 在使用电子快门、动态影像录制和 4K 照片拍摄期间，如果您拍摄移动物体的图像，则图像可能会看起来扭曲。
这是作为相机的影像传感器的 MOS 传感器的特性。这并非故障。

所拍摄图像的亮度或色调与实际场景中的不同。

- 在荧光灯或 LED 灯具等下拍摄时，增加快门速度可能会使亮度和颜色稍微改变。
这是由光源的特性引起的，并不表示有故障。
- 在极亮的地方拍摄被摄物体时，或在荧光灯、LED 灯具、水银灯、钠灯等下拍摄时，颜色和画面亮度可能会改变，或者画面上可能会出现水平条纹。

动态影像

无法录制动态影像。

- 使用大容量记忆卡时，开启本相机后可能短时间内无法进行录制。

动态影像录制在中途停止。

- 动态影像拍摄需要使用支持特定拍摄类型的速度等级的记忆卡。使用支持的记忆卡。(→27)

拍摄 4K 动态影像期间，有时使用自动聚焦模式来调整焦距会有些困难。

- 如果拍摄图像时为了在高精度下调整焦距而降低自动聚焦速度，则可能会出现这种情况。这不属于故障。

动态影像中录制了异常的喀哒声和嗡嗡声。 录制的声音非常轻。

- 在安静的环境中拍摄时，光圈和对焦的声音可能会被录制到动态影像中。这并非故障。在 [连续 AF] (→155) 中，可以将动态影像录制期间的对焦操作设置为 [OFF]。
- 录制动态影像时，用手指堵住麦克风的孔可能会降低录音的音量或者可能根本无法录音。另外，由于此时很容易录制上镜头的操作音，因此请注意。

操作音被录制到动态影像中。

- 如果拍摄期间产生的操作音打扰到您，我们建议通过触摸操作来更改相关设置。(→153)
- 由于在按下视频按钮停止之前，动态影像会一直录制，因此在回放视频时可能会听到明显的操作音。
要抑制此噪音，我们建议尝试以下方法。
→ 使用 [回放] 菜单中的 [视频分割] (→219) 分割动态影像的最后部分。在某些情况下，无法在靠近动态影像终点的位置分割动态影像。要避免此问题，请继续多录制 3 秒。

闪光灯

不启动闪光灯。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使用闪光灯。
→ 闪光灯设置为 [☺]。(→146, 147, 149)
- 使用电子快门时，闪光灯不闪光。(→176)
- [静音模式] 设置为 [ON] 时，闪光灯不闪光。(→175)

监视器 / 取景器

尽管相机开着，但监视器 / 取景器关闭。

- 如果在设置的期间内没有进行任何操作，[自动 EVF/ 监视器 关闭] (→198) 会启动，监视器 / 取景器会关闭。
- 物体或手放在眼启动传感器附近时，监视器显示可能会切换为取景器显示。

可能瞬间闪烁，或者画面的亮度可能瞬间变化很大。

- 这是由半按快门按钮时或被摄物体的亮度改变时镜头的光圈改变引起的。这并非故障。

按 [EVF] 时，不在监视器与取景器之间进行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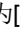
- 将相机连接到 PC 或打印机上时，只在监视器上显示。

回放

不回放图像。 没有拍摄的图像。

- 相机中是否插入了记忆卡？
- 这是用 PC 处理过的文件夹或图像吗？
如果是，则无法用本相机回放。
→ 要将图像从 PC 写入到记忆卡中，建议使用在 Leica Camera AG 网站上注册了您的相机后可以下载的软件 (→257)。
- 请将 [回放模式] 设置为 [标准回放]。 (→207)

所拍摄的影像的红色部分的颜色变成了黑色。

- 执行了数码红眼纠正 ([] 或 [) 时，红色部分可能会被修正为黑色。
→ 我们建议您在闪光模式设置为 [] 或者 [数码红眼纠正] 设置为 [OFF] 的情况下拍摄影像。 (→173)

Wi-Fi 功能

无法建立 Wi-Fi 连接。
无线电波中断。
不显示无线接入点。

■使用 Wi-Fi 连接的一般提示

- 请在要连接的设备的通信范围内使用。
- 使用 2.4 GHz 频率的微波炉、无绳电话等任何设备在附近工作吗？
→同时使用时，无线电波可能会中断。请足够远离设备进行使用。
- 电池指示以红色闪烁时，与其他设备的连接可能没开始或者连接可能被中断。
(显示 [通讯错误] 等信息。)
- 如果将相机放置在金属桌子或架子上，无线电波可能会受到负面影响。在这种情况下，可能无法建立连接。请将相机远离金属表面。

■关于无线接入点

- 请确认要连接的无线接入点是否在工作状态。
- 请确认无线接入点的无线电波状况。
→请更靠近无线接入点进行连接。
→请改变无线接入点的位置和方向。
- 根据无线接入点的设置，即使有无线电波可能也不会显示。
→关闭和开启无线接入点
→无线接入点的网络 SSID 设置为不通知时，可能无法检测到无线接入点。请输入网络 SSID 开始连接 (→249) 或者使无线接入点的 SSID 通知有效。

本相机没有显示在智能手机的 Wi-Fi 设置画面中。

- 从智能手机的 Wi-Fi 设置菜单上，关闭 Wi-Fi 功能然后重新开启。

影像的传输中途失败。无法传输某些影像。

- 影像的尺寸太大吗？
 - 请在用 [视频分割] (→219) 分割动态影像后传输。
 - 请通过 [大小] (→246) 缩小影像尺寸，然后发送。
- 距离无线接入点远时，传输可能要花费很长时间。
 - 请更靠近无线接入点传输。
- 根据目的地不同，可以发送的动态影像的文件格式也会有所不同。(→243)

忘记了 Wi-Fi 的密码。

- 执行 [设置] 菜单中的 [重置网络设置]。(→204)
但是，在 [Wi-Fi 设置] 或 [蓝牙] 菜单上设置的信息会被重设。

电视机、PC 和打印机

电视机上无影像。电视机画面模糊或无颜色。

- 相机是否被正确连接到电视上？ (→255)
→ 将电视机的输入选择器设置为 HDMI。

HDTV Link 不工作。

- 是否将本相机的 [HDTV Link] 设置为 [ON]？ (→201)
→ 请确认所连接设备的 HDTV Link 设置。
→ 请关闭本相机，然后重新开启。

无法与 PC 通信。

- 在 [USB 模式] 中设置为 [PC(Storage)]。 (→200, 258)
- 请关闭本相机，然后重新开启。

记忆卡不被 PC 识别。 (使用的是 SDXC 记忆卡。)

- 请确认您的 PC 是否与 SDXC 记忆卡兼容。
- 连接时可能会显示提示格式化记忆卡的信息，但请不要格式化。
- 如果监视器上显示的 [存取] 不消失，请在关闭本相机后断开 USB 电缆。

相机和打印机相连时，不能打印图像。

- 不能使用不支持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打印图像。
- 在 [USB 模式] 中设置为 [PictBridge(PTP)]。 (→200, 261)

打印图像时，边被切掉。

- 在打印前，请释放打印机上的任何裁剪或无边框打印设置。
- 图像的高宽比与打印所用纸张的高宽比不同。
→ 如果在店内打印，请检查是否可以打印 16:9 尺寸。

其他

镜头元件发出声音。

- 这是开启或关闭本相机时镜头移动或光圈操作的声音。这并非故障。
- 这是光圈自动调整的声音，是在变焦操作等情况下发出，可导致亮度变化。这并非故障。

变焦动作瞬间停止。

- 使用延伸光学变焦时，变焦动作将暂时停止。这不属于故障。

半按快门按钮时，有时亮红灯。

- 在暗处时，为了更容易对被摄物体聚焦，AF 辅助灯 (→182) 点亮为红色。

相机变热。

- 相机在使用期间可能有一点热，但不会影响性能或质量。

时钟被重设。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相机，时钟可能会被重设。
→ 重置时钟。(→31)

使用时的注意事项

相机的最佳使用方法

使本相机尽可能远离电磁设备（如微波炉、电视机、视频游戏机等）。

- 如果在电视机上方或其附近使用本相机，本相机上的图像和 / 或声音可能会受到电磁波辐射的干扰。
- 请勿在移动电话附近使用本相机，否则可能会影响图像和 / 或声音的品质。
- 扬声器或大型电机产生的强磁场，可能会损坏拍摄的数据或使图像失真。
- 电磁波辐射可能会对本相机产生负面影响，以致干扰图像和 / 或声音。
- 如果本相机由于电磁影响而无法正常工作，请关闭相机，取出电池或拔掉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然后重新安装电池或者连接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重新打开相机。

请勿在无线电发射器或高压线附近使用本相机。

- 如果在无线电发射器或高压线附近拍摄，拍摄的图像和 / 或声音可能会受到负面影响。

请务必使用提供的接线和电缆。

如果使用可选附件，请使用随附件一起提供的接线和电缆。

请勿延长接线或电缆。

请勿让可能会受电磁影响的物体靠近扬声器。

- 扬声器的磁性可能会对磁性物体（比如银行卡、月票、手表）造成不利影响。

请勿用杀虫剂或挥发性化学药品喷洒相机。

- 如果用此类化学药品喷洒相机，可能会损坏相机的机体，表面漆可能也会脱落。

清洁

清洁相机之前，请先取出电池，且 / 或从电源插座上拔开电源插头。然后用软的干布擦拭相机。

- 当相机被弄得非常脏时，可以先用拧干的湿布擦去污垢，然后再用干布擦拭。
- 请勿使用汽油、稀释剂、酒精、厨房清洁剂等溶剂清洁相机，否则可能会损坏外壳，或涂层可能会剥落。
- 使用化学除尘布时，请务必按照附带的说明书进行操作。

长时间不使用相机时

- 请务必从相机中取出电池和记忆卡。
- 如果将电池留在相机中，即使相机是关着的，电池也会放电。如果继续将电池留在相机中，电池会过度放电，即使充电也可能无法使用。
- 请勿让橡胶或塑料制品与相机长期接触。
- 建议您在把相机存放在壁柜或橱柜中保存时，一起放入一些干燥剂（硅胶）。
- 请将电池存放在温度相对稳定，并且凉爽、干燥的地方：（推荐的温度：15 °C 至 25 °C，推荐的湿度：40%RH 至 60%RH）
- 长时间存放电池时，建议每年给电池充一次电。完全放电后，从相机中取出电池，再存放起来。
- 长时间未使用过相机时，请在拍摄前检查所有部件。

关于监视器 / 取景器

- 请勿用力按压监视器。监视器上可能会出现不均匀的色彩，并且可能会出现故障。
- 如果在相机温度很低时将其开启，最初监视器 / 取景器上的图像可能会比通常情况下的图像稍微暗一些。但是，在相机的内部温度升高后，图像将恢复到正常亮度。

监视器 / 取景器屏幕采用了极高的精密技术制造。但是，屏幕上可能会有些黑点或亮点（红、蓝、绿）。这并非故障。尽管监视器 / 取景器屏幕部件采用了高控制的精密技术制造，但是某些像素可能不亮或总是亮着。这些坏点不会记录到记忆卡中的图像上。

关于镜头

- 请勿用力按压镜头。
- 如果镜头脏污（有指纹等），图像可能看起来会略微发白。请打开相机，用手指拿住伸出的镜筒，然后用一柔软的干布轻轻地擦拭镜头表面。
- 请勿将相机的镜头对着太阳放置，因为太阳的光线可能会导致相机发生故障。将相机放在室外或窗户附近时也要小心。

电池

电池是可充电的锂离子电池。其发电的能量来自内部发生的化学反应。此反应易受周围环境温度和湿度的影响。如果温度过高或过低，电池的工作时间将会变短。

使用后，请务必取出电池。

- 请将取出的电池放在塑料袋中，远离金属物体（夹子等）存放。

外出时，请携带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请注意，在低温条件下电池的工作时间会变短，如在冬季。
- 旅行时，请不要忘记带上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和 USB 电缆，这样就可以在旅行的地方给电池充电了。

如果意外将电池跌落，请查看一下电池本身和端子是否损坏。

- 在相机中插入损坏的电池会损坏相机。

废弃电池的处理。

- 电池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 请勿将电池掷入火中，否则可能会引起爆炸。

请勿让电池端子与金属物体（项链、发夹等）接触。

- 否则，可能会导致短路或产生热量，可能会因触摸电池而严重灼伤。

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

- 将 AM 收音机至少远离 1 m (可能导致无线电干扰)。
- 使用充电器 / 交流电源适配器时, 可能会发出嗡嗡声。这并非故障。
- 使用后, 请务必从电源插座上断开电源装置。(如果保持连接, 会损耗微量电量。)

记忆卡和数据

请勿将记忆卡放置在高温、容易产生电磁波或静电或被阳光直射的地方。

请勿弯曲或跌落记忆卡。

- 可能会损坏记忆卡或者可能会损坏或删除拍摄的内容。
- 使用后及存放或携带记忆卡时, 请将记忆卡放在记忆卡盒或存放袋中。
- 请勿让污垢、灰尘或水进入到记忆卡背面的端子内, 请勿用手触摸端子。
- 如果因不适当的使用而损坏相机, 记录的数据可能会受损或丢失。对于因记录的数据的丢失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Leica Camera AG 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 将记忆卡转让给其他人或进行处理时的注意事项

- 使用相机或 PC 格式化或删除只会更改文件管理信息, 而无法完全删除记忆卡中的数据。
- 在转让给其他人或处理之前, 建议物理销毁记忆卡或使用市售的 PC 数据删除软件完全删除记忆卡中的数据。
- 管理记忆卡中的数据是用户的责任。

关于三脚架或独脚架

- 使用三脚架时, 请务必确保在将本相机安装到三脚架上时三脚架是稳定的。
- 使用三脚架或独脚架时, 可能无法取出记忆卡或电池。
- 安装或取下相机时, 请确保三脚架或独脚架上的螺钉不是歪斜的。如果过于用力转动, 可能会损坏相机上的螺母。此外, 如果将相机过紧地安装到三脚架或独脚架上, 可能会损坏或划伤相机机体和铭牌。
- 请阅读三脚架或独脚架的使用说明书。

关于个人信息

为了保护个人信息，建议启用 [Wi-Fi 密码] 和 [Wi-Fi 功能锁]。(→253)

如果在 [配置文件设置]/ 个人识别功能中设置了名字或生日，则此个人信息会保留在相机内以及录制在影像中。

请务必特别注意主体的隐私、肖像权等问题，在使用 [静音模式] 或使用写入地点信息和更改快门噪音等功能时请承担个人责任。

免责声明

• 由于操作不当、静电的影响、意外事件、故障、维修或其他处理，包含个人信息在内的信息可能会被更改或可能会消失。

请预先知悉：对于因信息或个人信息的更改或消失而造成的任何直接的或间接的损失，Leica Camera AG 概不负责。

委托维修、转让给其他人或处理时。

• 抄录个人信息后，请务必用 [重置网络设置] (→204) 删除保存在本相机内的个人信息和无线 LAN 连接设置等信息。

• 为了保护个人信息，请重设设置。(→203)

• 委托维修时，请从相机中取出记忆卡。

• 维修相机时，设置可能会恢复为出厂时的初始设置。

• 如果由于相机故障而导致无法执行以上操作，请咨询您的经销商或离您最近的 Leica 客户服务部门。

要将记忆卡转让给其他人或废弃时，请参阅“将记忆卡转让给其他人或进行处理时的注意事项”。(→284)

将影像上传至 WEB 服务时

• 影像可能会包含可以用来识别个人的信息，例如，标题、拍摄日期和位置信息等。将影像上传至 WEB 服务时，请先仔细确认，然后再上传。

Wi-Fi 功能

■ 将本相机作为无线 LAN 设备使用

使用要求比无线 LAN 设备更高的可靠性的设备或计算机系统时，请确保对所使用的系统的安全设计和故障采取了适当的措施。对于在将本相机用作无线 LAN 设备以外的任何用途时而发生的任何损害，Leica Camera AG 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相机的 Wi-Fi 功能以在出售本相机的国家使用为前提

如果在出售本相机的国家以外的国家使用，有相机违反无线电法规的危险，Leica Camera AG 对任何违反不承担责任。

■ 通过无线电波发送和接收的数据有被拦截的危险

请注意，通过无线电波发送和接收的数据有被第三方拦截的危险。强烈建议您设置加密以保护信息安全。

■ 请勿在有磁场、静电或干扰的地方使用本相机

- 请勿在微波炉附近等有磁场、静电或干扰的地方使用本相机。这些可能会导致无线电波的中断。
- 在使用 2.4 GHz 无线电波频段的微波炉或无绳电话等设备附近使用本相机，可能会导致设备双方的性能都变差。

■ 请勿连接到没有被授权使用的无线网络

本相机利用 Wi-Fi 功能时，会自动检索无线网络。出现这种情况时，可能会显示没有被授权使用的无线网络（SSID*），但请勿尝试连接到该网络，因为这可能会被视为未经授权的访问。

* SSID 是用来识别通过无线 LAN 连接的网络的名称。如果两个设备的 SSID 一致，可以进行传输。

- SDXC 徽标是 SD-3C, LLC 的商标。
- HDMI、HDMI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以及 HDMI 标志是 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杜比、杜比音效和双 D 符号是杜比实验室的注册商标。
- Leica 是 Leica Microsystems IR GmbH 的注册商标。
- Summilux 是 Leica Camera AG 的注册商标。
- Adobe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iMovie、Mac、OS X 和 macOS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注册的商标。
- iPad、iPhone、iPod 和 iPod touch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注册的商标。
- 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务标记。
- Android 是 Google In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Bluetooth® 字标及徽标均为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的注册商标, Leica Camera AG 在被许可后方可使用这些商标。其它商标和商号归其各自的所有者所有。
- Wi-Fi CERTIFIED™ 商标是 Wi-Fi Alliance® 的认证标记。
- Wi-Fi Protected Setup™ 商标是 Wi-Fi Alliance® 的认证标记。
- “Wi-Fi®” 是 Wi-Fi Alliance® 的注册商标。
- “Wi-Fi Protected Setup™”、“WPA™” 和 “WPA2™” 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标。
- QR Code 是 DENSO WAVE INCORPORATED 的注册商标。
- 产品使用 DynaComware Corporation 的 “DynaFont”。DynaFont 是 DynaComware Taiwan Inc. 的注册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述的其他名称、公司名称和产品名称为各相关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根据 AVC 专利组合授权，准许本产品用于消费者的个人用途或不获得报酬的其他用途，用于 (i) 遵照 AVC 标准 (“AVC Video”) 编码视频，和 / 或 (ii) 解码由从事个人活动的消费者编码的 AVC 视频，和 / 或解码从经授权提供 AVC 视频的視頻供应商处获得的 AVC 视频。任何其他用途均未获得许可或予以默示。可从 MPEG LA, L.L.C. 获得更多信息。
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本产品采用了以下软件：

- (1) 为 Leica Camera AG 独立开发的软件，
- (2) 归第三方所有并且允许 Leica Camera AG 使用的软件，
- (3) 经 GNU General Public License, Version 2.0 (GPL V2.0) 许可的软件，
- (4) 经 GNU LESSER General Public License, Version 2.1 (LGPL V2.1) 许可的软件，和 / 或
- (5) GPL V2.0 和 / 或 LGPL V2.1 许可的软件以外的开源软件。

分发 (3) - (5) 类别的软件希望会有用，但没有任何形式的保证，也没有对适销性或对于特定目的的适合性的暗示保证。请参阅选择 [MENU/SET] → [设置] → [版本显示] → [软件信息] 所显示的详细的条款与条件。

Leica 的服务地址

Leica Product Support

有关莱卡产品的使用技术方面的问题，莱卡信息中心可以书面、电话、传真或邮件的形式为您提供帮助：

此服务也是购买设备以及订购使用说明书时的联络窗口。

或者，可以使用 **Leica Camera AG** 主页上的联系方式发送问题。

Leica Camera AG
Product Support / Software Support
Am Leitz-Park 5
D-35578 Wetzlar

电话： +49 (0) 6441-2080-111 /-108

传真： +49 (0) 6441-2080-490

info@leica-camera.com / software-support@leica-camera.com

Leica Customer Care

Leica Camera AG 的 Customer Care Center 或 Leica 各国办事处的维修服务中心（有关地址，请参阅 **Leica Camera AG** 主页）可随时帮助您维护 Leica 设备，或维修损坏的相机。

Leica Camera AG
Customer Care
Am Leitz-Park 5
D-35578 Wetzlar

电话： +49 (0) 6441-2080-189

传真： +49 (0) 6441-2080-339

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



DAS WESENTLICHE.

Leica Camera AG | Am Leitz-Park 5

35578 WETZLAR | DEUTSCHLAND

Telefon +49(0)6441-2080-0 | Telefax +49(0)6441-2080-333

www.leica-camera.com

LEICA FOTOS

可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远程控制相机。为此，首先，您必须将“Leica FOTOS”安装至移动设备上。

- ▶ 用移动设备扫描下列二维码



或

- ▶ 在Apple App Store™/Google Play Store™中安装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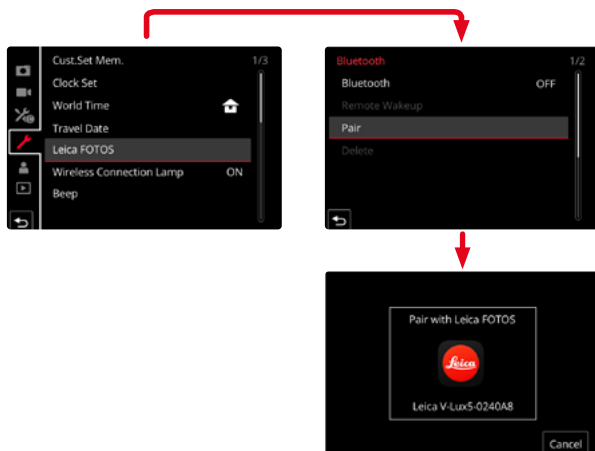
连接

首次连接移动设备

通过蓝牙连接。首次连接移动设备时必须将相机和移动设备进行配对。

连接助手

连接助手在相机首次启动时或重置相机后出现。该设置也可通过菜单项目 **Leica FOTOS** 调用。



通过菜单

在移动设备上

- ▶ 启用蓝牙
- ▶ 启动Leica FOTOS
- ▶ 选择相机型号

在相机上

- ▶ 在主菜单中选择Leica FOTOS
- ▶ 选择蓝牙
 - 蓝牙功能将启用。
- ▶ 跟随Leica FOTOS中的指南操作
 - 成功连接时，显示屏中出现相应的图标，且状态LED亮起蓝色。

提示

- 配对过程可能需要几分钟。
- 每台移动设备仅可执行一次配对。设备将添加至连过的设备列表中。
- 连接着Leica FOTOS拍摄时，GPS定位数据将自动确定并写入Exif数据中。

连接至连过的设备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Leica FOTOS**
- ▶ 选择 **蓝牙**
- ▶ 选择 **开**
 - 蓝牙功能将启用。
 - 相机自动与移动设备连接。

提示

- 若有效距离内有多台连过的设备，则相机自动连接首个有回应的设备。无法固定优先连接的移动设备。
- 建议将很少连接的设备从连过的设备列表中移除，以避免发生不需要的连接。
- 当连接的设备错误时，必须断开连接并重新建立连接（在相机中禁用并再次启用蓝牙）。

将设备从连过的设备列表中移除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Leica FOTOS**
- ▶ 选择 **删除**
- ▶ 选择所需的设备
 - 显示屏中出现确认对话框。
- ▶ 选择 **是**

提示

- 如需将相机再次连接已删除的设备，则需重新配对。

相机的远程控制

通过远程控制，可用移动设备拍摄照片和视频，调整拍摄的设置并将数据传输至移动设备。可用功能的列表以及操作提示位于Leica FOTOS中。

相机的远程唤醒

当相机启用了该功能时，可通过远程访问激活已关闭或处于待机模式下的相机。为此，必须启用蓝牙。

- ▶ 在主菜单中选择 **Leica FOTOS**
- ▶ 选择 **远程唤醒**
- ▶ 选择 **开**
 - 相机查找连过的设备并自动与其建立连接。

重要的提示

- 即使相机已通过总开关关机，远程唤醒仍起作用。
- 因疏忽而操作远程唤醒激活相机会导致无用的拍摄以及高耗电。
- 当自己的移动设备未实时连接或移动设备中的蓝牙功能关闭时，也可能会连接他人的设备（只要该设备之前连过），该设备也能访问相机。此时，他人可能会未经授权访问您的数据或相机功能。

解决方法

- 在预期使用前再短暂启用该功能。
- 该功能用完后始终随即将其关闭。